

古籍典藏 · 原文与白话译文

《大六壬探原》

大六壬 · 共 6 章节 · 5 章含白话译文

《大六壬探原》此书是六壬必读经典、术数古籍珍本，作者为民初三大命理家袁树珊，研究六壬学有四十余年，代表作之一。

www.luckclub.cn · 古籍典藏 · 内容仅供文化学习研究

第 0 章

目录

原文

大六壬探原 - 目录

凡例

原文

凡例

凡例

本书共分三篇：

一、推演：由占时至年命，诸式咸备，次序鳞列，惟讲解则力求浅显浏亮，不务艰深，学者无须师承口授，自可一览会通。

二、论断：凡壬学所以判吉凶决休咎，种种要法，务期力避繁芜，意赅言简。

三、集说：皆采集古人名论，有发明课体义蕴者，有详考壬学源流者，细心玩之，不难由浅即深，未附先贤传畧，尤堪为后学楷模，因限篇幅，未及具载，容当另辑专书以表章之。

歌语为演课之秘诀，初学读者，每难索解，因分附于诸说之后，庶几互相印证，较易了然。

月将谨遵《协纪辨方书》，交中气始可更换，如正月甲子日寅时雨水当用亥将，若在丑时前占课，仍是子将之类，姚少师广孝超神法，阳从生数，阴从成数之说，殊不足信。

涉害课最难发用，当视所涉浅深，取为初传，《六壬大全》所载古歌甚是，惜于复等课，柔辰刚日之说，未能扫除，其附列总铃，不合法者，亦有十九课，《指南》、《经纬》、《类聚》，不论所涉浅深，但论所临孟仲，虽曰简易，失古远矣。《寻原》辗转钞袭，谬误益多。《粹言》略知其法，而所戴之图仍未更正，《说约》虽论所涉浅深，而专视十二宫中所藏人元，如寅宫藏甲丙戊，未宫藏乙己丁之类，画蛇添足，尤难尽信。兹遵《课经》、《课黔》、《辑畧》、《昴斯》，及《古今图书集成·艺术典》等书，说明所涉浅深之次序，考订三传之是非，俾初学有所依据，未附六十花甲子日七百二十课之三传，备载重要名称，以便检查。

贵人日夜顺逆之分，诸书每有异同，兹遵《寻原》及《协纪辨方书》为主，列图设例，一一说明。

行年之法当遵《大全》，盖天开于子，地辟于丑，人生于寅，故男一岁起丙寅顺行，而女年取阴阳对待之义，一岁起壬申逆行，此易知简能之理，振古如斯。后之变其说者，以男女所生各甲之丙壬起行年，殊属无谓，兹恐学者疑虑，特列表以明之。

壬课神煞甚多，颇难记忆，兹载德煞八种为断课所必需，如布帛粟菽，日用所不可缺者，学者果能融会贯通，自可见微知着，慎毋谓平淡无奇而忽视之。

《课经》、《毕法》，议论精深，乃壬学之圭臬，惜卷帙浩繁，初学读之，往往望而生畏，不能终篇。本书论断篇，自占时、月将，至破、害、刑、冲，简要不烦，大半取材于此。

《课经》、《毕法》，议论精深，乃壬学之圭臬，惜卷帙浩繁，初学读之，往往望而生畏，不能终篇。本书论断篇，自占时、月将，至破、害、刑、冲，简要不烦，大半取材于此。

课体吉凶，关系綦重，《课经》、《心镜》所载，名目繁琐，议论渊深，初学读之，茫无涯际，《经纬》虽只列九十种，上自贼尅，下迄空亡，其大端已具，惜语多重复，徒占篇章，兹特删繁就简言之。

本书荟萃诸家，注重实用，又蒙崑山张师芬敬甫审定，吴县冯君士澂含青匡正，第恐见闻仍属肤浅，遗漏孔多，尚望海内外高明，多方赐教，是所企祝。

大六壬探原参考书目

- 《六壬心镜》八卷，唐肃宗朝不欲子东海徐道符撰。
- 《六壬一字玉连环》一卷，宋卢溪徐次宾撰。
- 《六壬口监》二卷，宋徽宗朝邵彦和撰，清雍正甲辰南村评注抄本。
- 《六壬占验》四卷，撰人同前，清光绪庚辰午亭氏抄本。
- 《六壬捷录余义》一卷，明尹希吉撰抄本。
- 《六壬金口诀》六卷，明万历二十四年丙申新安赤岸真阳子撰，扬守一校。
- 《六壬大全》十三卷，明古博郭载騫御青辑，清康熙甲申刊本。
- 《六壬指南》五卷，明广陵陈良谟公献撰，清康熙朝刊本。
- 《命理约言》十卷，清初相国海昌陈之遴素庵撰编，中所论与六壬相通者颇多，顺治丁酉抄本。
- 《六壬精蕴》二卷，不着撰人名氏抄本。
- 《六壬未悟书》一卷，不着撰人名氏，末署西蜀劭房徐良敬录，程树勋刊本。
- 《六壬滚盘珠》一卷，不着撰人名氏抄本。
- 《六壬鬼撮甲》三卷，不着撰人名氏抄本，又有名苗公射覆鬼撮脚者刊本也。
- 《六壬银河棹》二卷，不着撰人名氏刊本。
- 《六壬经纬》六卷，清京江毛志道撰，雍正乙巳刊本。
- 《六壬纂要》一卷，清海甯周宗林明上辑，雍正甲寅刊本。
- 《六壬辑略》四卷，清鸳湖戴黼美德兴辑，乾隆朝抄本。
- 《六壬际斯》二卷，清越循叶悔亭辑，乾隆乙未刊本。
- 《六壬说约》四卷，清张鉉江村撰，嘉庆庚申稿，光绪丙戌刊本。
- 《六壬寻原》四卷，清秀水张纯照辑，嘉庆庚午刊本。
- 《毕法集览》一卷，清古歙程树勋爱函辑，嘉庆辛未稿，同治壬申刊本。
- 《壬学指要》十二卷，不着撰人名氏，嘉庆壬申琼花观道院道士吴秀山抄本。
- 《壬学琐记》一卷，清陈树勋爱函撰。
- 《宝日楼六壬黔》六卷，清湖桥生辑，道光甲辰抄本。
- 《六壬神应经》四卷，清桂林唐维经秀峰辑，道光甲辰刊本。
- 《六壬粹言》六卷，清蛟门刘赤江慕麓辑，道光丙戌刊本。
- 《六壬类聚》四卷，清临川纪大圭向辰辑刊本。
- 《六壬辨疑》四卷，清寿昌张官德次功撰，咸丰辛亥刊本。
- 《六壬摘要》六卷，清三蓝李佃伯陶辑，光绪甲午刊本。

《六壬游艺录》一卷，清德清俞越荫甫撰刊本。

《清御纂图书集成艺术典六壬部》第七百十五卷至七百四十七卷。

《史记》

《前汉书》

《高士传》

《子史精华》

《四库全书提要术数类》

《劝戒录》

大六壬探原卷上目录

推演篇

占时、月将、干枝、四课、三传〔附七百二十课三传及名称〕、遁干、十二天将、五行生尅定名、年命。

卷下目录

论断篇

论占时、论月将〔直事门〕、论干枝〔外事门、内事门〕、论四课、论三传〔发端门、移易门、归计门〕、论发用、论遁干、论空亡、论五行生尅定名、论十二天将〔十二枝神定名附〕、论年命〔变体门〕、论阴神〔类神之阴〕、论太岁〔月建同〕、论旺相死囚休、论德、论合、论鬼〔财、印、伤、比附〕、论墓〔长生、沐浴等附〕、论破、论害、论刑、论冲〔驿马附〕、论应期、论占事、论次客。

集说篇〔先贤传畧附〕

金科玉律诀、课体纲要、论天将乘神生尅、论显晦、论虚实、论向背、论进退、论存亡、论男女、论老少、论新旧、论贵贱、论亲疏、论左右、论高低、论胜负、论动静、论迟速、论远近、论方所、中黄歌、释壬贯道篇、琐记〔十条〕、问答〔十八条〕、卜筮论、司马季主传、严君平传、星卜家事迹〔二条〕、卖卜格言〔仿朱柏庐先生治家格言〕、占卜一斑录〔八条〕。

白话译文

本书分为三篇：**推演篇**讲解从起课时辰到推算年命的完整流程，各种格式一一列出，叙述力求通俗易懂，读者无需老师口传心授，自行研读即可融会贯通。**论断篇**汇集判断吉凶的核心方法，力求简明扼要，不堆砌繁文。**集说篇**精选古人名论，既有阐发课体奥义者，也有考证六壬源流者，末附前贤小传，以供后学效法。

歌诀是推演的诀窍，初学者往往难以理解，故将其附在各条说明之后，以便相互印证，便于掌握。

月将（推算课式的重要参数）须遵《协纪辨方书》，以交中气为换将时点，姚广孝的超神法，所谓“阳从生数、阴从成数”之说，不足为信。

涉害课（四课中克贼较复杂的一类）发用最难，应按所涉层次深浅来取初传，各家旧说多有偏差，本书遵从《课经》《课黔》等权威古籍，逐一辨正。

贵人（天将之首，主吉祥）顺逆之分，诸书不一，本书以《寻原》及《协纪辨方书》为准，列图举例说明。

行年起法当遵《大全》：男性一岁起丙寅顺行，女性一岁起壬申逆行，此为古来通则，后人另立新说者，不足采信。

神煞（课式中各类吉凶辅助信息）繁多难记，本书选录德煞八种，为判课所必需，学者若能融会贯通，自可以小见大，切勿因其看似平淡而轻视。

关键词

月将： 每月对应的天干地支参数，用于起课定盘，随节气更换。

三传： 课式推演的核心结论链，分初传、中传、末传，代表事件发展脉络。

涉害课： 四课中存在多重克贼关系时，按深浅层次取发用的特殊课式。

贵人： 十二天将之首，象征贵助与吉祥，分日贵、夜贵，顺逆行各异。

神煞： 课式中附加的吉凶信息符号，辅助判断，以德煞八种最为关键。

现代启示

这篇凡例本质上是一份知识体系的“元说明”——作者清楚地告诉读者：书是怎么分层的、哪些说法可信、哪些旧论有误、参考了哪些文献。这种写作姿态放在今天，像极了一篇严肃的学术综述：援引来源、辨别异说、承认局限、邀请批评。

更值得注意的是作者对“繁与简”的态度：他明确批评某些古籍“语多重复，徒占篇章”，同时又警告读者不要因某些内容“平淡无奇”而忽视其实用价值。这背后是一种成熟的知识管理意识——信息密度与实用价值，并不总是成正比。

古人在没有搜索引擎的时代，如何辨别数十种文献的优劣、构建自己的知识框架？这件事，我们今天做得比他们更好了吗？

卷上 推演篇

原文

卷上 推演篇

《大六壬探原·卷上》润德堂丛书之三，江都袁阜树珊纂述

推演篇

占时〔即十二枝神〕

凡推演六壬，先定地盘。地盘者何？即子、丑、寅、卯、辰、巳、午、未、申、酉、戌、亥之十二占时也。取法有三，不可不知。有用人口报之时为占时者。有用电击枣木制盒摇珠，视珠落某时，即为占时者。有用筹置桶中，视抽出某时即为占时者。法虽不同，其为得地盘之十二占时则一也。

六壬最重占时，如来人当面报时，不假思索，随口而出，天机活泼，其灵异常，稍一迟疑，则为人欲所蔽，断难命中。

制盒须用雷击枣木，择十一月壬子日子时监造，圆径六寸，上盖下底，高可三寸，内容之底，中刻太极，其势略凸，以坎离酌分子午，周围再刻十二孔，以应十二时，内储赤珊瑚珠一粒，演课之时，右手端正，从左旋转，视珠落何时，即以此为占时。

制筹亦用雷击枣木，长六寸，阔三分，上圆下方，数须十二，每筹中刻一时，置檀香木桶中，以便抽掣，倘或供不胜求，尽可三倍其数，则每时有三位，随抽随纳，自无缺乏之虞，演课之时，视来人所抽之筹为某时，即以此为占时。

占时即是地盘，由子至亥，乃一定之方位，学者必须细心摹拟，一一记熟，然后再讲天盘，若地盘不熟，即讲天盘，势必上下不分，徒乱人意。盖地盘千载不移，天盘随时流转也。

占时

演占时式

申酉戌亥亥时在此位

未 子子时在此位

午 丑丑时在此位

巳辰卯寅寅时在此位

月将

占时既得，地盘已明，再用月将加时，自可错综参伍。月将者，太阳也。位居天盘，随占时而顺布，每交中气，立即变更。正月雨水后在亥，二月春分后在戌，三月谷雨后在酉，四月小满后在申，五月夏至后在未，六月大暑后在午，七月处暑后在巳，八月秋分后在辰，九月霜降后在卯，十月小雪后在寅，十一月冬至后在丑，十二月大寒后在子。

假如正月雨水后演课应用亥将，来人口报寅时，即以亥将加在地盘寅时之上，依次顺排，子加卯，丑加辰，寅加巳，卯加午，辰加未，巳加申，午加酉，未加戌，申加亥，酉加子，戌加丑，即是天盘，列式于左。

正月雨水后亥将寅时天盘式

巳午未申

辰 酉

卯 戌

寅丑子亥〔天盘亥将，地盘即是寅时〕

二月春分后戌将寅时天盘式

辰巳午未

卯 申

寅 酉

丑子亥戌〔天盘戌将，地盘即是寅时〕

干枝

占时居于地盘，月将居于天盘，此二者既能会通，即当以本日干枝为主，而阴阳五行生尅由是推之。阳干，甲、丙、戊、庚、壬。阴干，乙、丁、己、辛、癸。阳枝，子、寅、辰、午、申、戌。阴枝，丑、卯、巳、未、酉、亥。五行，甲乙寅卯属木，应于东方；丙丁巳午属火，应于南方；庚辛申酉属金，应于西方；壬癸亥子属水，应于北方；戊己辰戌丑未属土，应于中央。生尅，水生木，木生火，火生土，土生金，金生水；水尅火，火尅金，金尅木，木尅土，土尅水。

假如三月谷雨后演课应用酉将，来人口报丑时。本日系甲子日，先将本日干枝从中空一格写在两处，后起四课，列式于左。

干枝图式

甲〔日干〕辰巳午未

卯 申

子〔日枝〕寅 酉〔天盘酉将，地盘即是丑时〕

丑子亥戌

四课

干枝既布，即用十干寄宫法而取四课。歌诀云：“甲课在寅乙课辰，丙戊课巳不须论，丁己课未庚申上，辛戌壬亥是其真，癸课原来丑宫坐，分明不用四正神。”此歌诀皆指地盘而言，切须牢记。其法先看地盘本日干寄宫位上得何辰？为第一课。再看第二课位上得何辰？为第二课。又看本日枝上得何辰？为第三课。再看第三课位上得何辰？为第四课。

甲寄寅宫，乙寄辰宫，丙寄巳宫，丁寄未宫，戊寄巳宫，己寄未宫，庚寄申宫，辛寄戌宫，壬寄亥宫，癸寄丑宫〔子、午、卯、酉为四正神无寄宫〕。

假如甲子日演课，歌诀是甲课在寅，即看地盘寅上所加之时。如所加是戌，即于日干甲上写一戌字，枝干中间所空之处亦写一戌字。凡课皆如此，此是第一课。一课起后，再看地盘戌上所加之时，如所加是午，即于

戌上写一午字，此是第二课。盖寅上得戌，戌上得午也。二课起后再看地盘子上所加之时，如所加是申，即于日枝子上写一申字，子字之旁亦写一申字，如第一课戌字一样。凡占皆如此，此是第三课。三课起后，再看地盘申上所加之时，如所加是辰，即于申上写一辰字，此是第四课，列式于左。

戌甲 戌甲 戌甲 戌甲〔日干〕辰巳午未
 午戌 午戌 午戌 戌 卯 申
 申子 申子 子 子〔日枝〕寅 酉
 辰申 申 丑子亥戌〔甲寄寅宫〕

三传

四课既成，乃取三传。其式有九：曰“贼尅”、曰“比用”、曰“涉害”、曰“遥尅”、曰“昂星”、曰“别责”、曰“八专”、曰“返吟”、曰“伏吟”。

贼尅者，先取四课中一下贼上者为初传〔下尅上曰贼〕，纵有二三上尅下亦不论。如无一下贼上，方取一上尅下为初传〔凡取尅为用，不论上尅下尅，皆取上一字，不用下一字〕。以初传地盘上之枝为中传，中传地盘上之枝为末传。下尅上，名“重审”。上尅下，名“元首”。

歌诀云：取课先从下贼呼，如无下贼上尅初，初传之上名中次，中上加临是末居。

假如二月春分后甲子日，前课甲课寄寅，寅上乘戌，第一课戌甲，下神甲木贼上神戌土，而二课午戌、三课申子、四课辰申俱无尅，即以第一课戌为用，书戌字于四课之上，即初传也。地盘戌上乘午，书午字于戌字之下为中传。午上乘寅，书寅字于午字之下为末传，名“重审”〔此是戌将寅时〕。因只有一下贼上并无一上尅下撬杂于其间，故又名“始入”。

重审

初传 中传 末传
 戌 午 寅
 戌甲〔日干〕 辰巳午未
 午戌 卯 申
 申子〔日枝〕 寅 酉
 辰申 丑子亥戌〔甲寄寅宫〕

假如四月小满后演课，应用申将，丁丑日摇得子时，第一课卯丁，第二课亥卯，第三课酉丑俱无尅。惟第四课巳酉，巳火尅酉金，是上尅下，即以巳为用，书巳字于四课之上即初传也，地盘巳上乘丑，书丑字于巳字之下为中传，丑上乘酉，书酉字于丑字之下为末传，名“元首”。

元首

初传 中传 末传
 巳 丑 酉
 卯丁〔日干〕 辰巳午未
 亥卯 卯〔丁寄未宫〕申
 酉丑〔日枝〕 寅 酉

巳酉 丑子亥戌

比用者，以四课中有两三个下尅上，则就相尅之中，取与日干阴阳相比和者为初传；或有两三个上尅下，亦就相尅之中，取与日干阴阳相比和者为初传。如甲阳日，用子寅等阳枝；乙阴日，用丑卯等阴枝，其中未亦同上例，皆名“比用”，亦名“知一”。《观月经》云：二下贼上为比用，二上尅下为知一，此说尤精。

歌诀云：下贼或三二四侵，如逢上尅亦同云。常将天日比神用，阳日用阳阴用阴，若遇俱比俱不比，立法别有涉害陈。

假如七月处暑后演课，应用巳将，戊寅日抽得子时，即以地盘子上起巳时，丑上坐午，排至亥上坐辰为止。戊寅日，戊课寄巳，巳上乘戌，第一课戌戊不尅，第二课卯戌，卯木尅戌土，上尅下，不论；第三课未寅，寅木尅未土属阴，第四课子未，未土尅子水属阳，是两贼矣。然戊为阳日，以阳为比，则以子之阳水为用，而不取未之阴土。即书子字于四课之上为初传，地盘子上乘巳，书巳字于子字之下为中传；巳上乘戌，书戌字于巳字之下为末传，名“比用”。

比用

初传 中传 末传

子 巳 戌

戌〔日干〕 丑寅卯辰

卯戌 子 巳

未寅〔日枝〕 亥 午

子未〔戊寄巳宫〕戌酉申未

涉害者，四课中有两三个下尅上，或两三个上尅下，而与日干阴阳，或俱比或俱不比，则各就所尅之处历归本位。上尅者，以尅我〔我所尅〕多者为初传；下尅者，以我所尅〔尅我〕多者为初传。如以酉金论，逢巳火、午火及巳下寄宫之丙火，未下寄宫之丁火，皆尅我者也。逢寅木、卯木及寅下寄宫之甲木，辰下寄宫之乙木，皆我所尅者也，择其尅多者而用之，其中未亦同上例，是名“涉害”。

如涉害浅深相等，则取地盘上当寅、申、巳、亥四孟者为初传，是名“见机”。

如无当四孟者，则取地盘上当子、午、卯、酉四仲者为初传，是名“察微”。

如又无当四仲，而孟神又相等者，惟戊辰日一课，取干上子为初传，是名“缀瑕”〔又戊辰、戊戌日返吟，当作缀瑕取用〕。按：十干寄宫歌诀有云：分明不用四正神，四正神者，即子午卯酉，正北、正南、正东、正西四正枝神也。前贤谓子、丑、寅、卯等为十二枝神，与此义相通。此条云取干上之神为初传，乃指天盘十二枝神言，与下篇所载贵人、螣蛇等十二天将迥异，阅者宜鉴别之，余仿此。

歌诀云：涉害行来本家止，路逢多尅发用奇，孟为见机仲察微，复等戊干日上宜〔复等一名缀瑕〕。

假如正月甲辰日亥将卯时，第一课戌甲，甲木尅戌土，是下尅上，戌到本位，历有八路，涉卯木为一重害，涉辰之寄宫乙木为二重害，连同甲木寅木，其为四重害〔因甲木寄宫寅，故以两重害论〕。第三课子辰，辰土尅子水，亦是下尅上，子到本位，亦历有八路，涉辰土为一重害〔此辰字当作土看，不可误谓乙木寄宫也〕。涉巳之寄宫戌土为二重害，涉未土为三重害，连同未之寄宫己土为四重害〔言未又言巳者，因己土寄

宫也〕，涉戌土为五重害，较之日上实多一重，此为涉害之深者，故取子为初传，地盘子上乘申，书申字于子字之下为中传，申上乘辰，书辰字于申字之下为末传，名“涉害”。

涉害

初传	中传	末传
子	申	辰〔地盘戌本位〕
戌甲〔日干〕		辰巳午未
午戌		己未卯 戊申〔地盘子本位〕
子辰〔日枝〕	寅乙 酉	
申子		丑子亥戌甲寅
戊辰卯		

按：《课经》云：涉，渡也；害，尅也。凡课有二上尅下，或二下尅上，与今日俱比俱不比，则以涉地盘历数归于本家，取受尅深者发用，有遍历艰难险阻之象，是名“涉害”。如涉害俱深，则取四孟上神发用，是名“见机”。无孟，则取四仲上神发用，是名“察微”。如孟仲季复又相等，则阳日取干两课先见者，阴日取枝两课先见者发用，是名“缀瑕”。其次序有四，名称亦有四，细考之，取受尅深发用者，得涉害六十三课；涉害俱深，取孟上神发用者，得见机九课；涉害俱深，取仲上神发用者，得察微二课；涉害俱深，孟上神复又相等，取干上神发用者，得缀瑕一课，戊辰日干上子是也；又返吟类缀瑕发用者二课，戊辰、戊戌日，干上亥是也。《课经》谓孟仲季复又相等云云，似有衍文。

盖孟神相等者，只有戌日属阳三课，其他各干并无仲季复相等者。故本书歌诀云：孟为见机仲察微，复等戊干日上宜，以纪其实，查《经纬》、《指南》、《寻原》、《类聚》、《粹言》等书皆不论所涉浅深，但云四课中有二三四下尅上，或二三四上尅下，将与干，阴阳俱比俱不比〔《经纬》所云：将字作神字解，非天将也，下仿此〕，则取寅申巳亥位上为初传〔见机〕。如无寅申巳亥所乘，则取子午卯酉位上为初传〔察微〕，或俱是寅申巳亥所乘〔涉害相等，惟巳亥上有之，并无寅申上者〕，或俱是子午卯酉所乘〔四仲上无涉害相等者〕，阳日干则取干两课先见之将为初传〔阳干只戌日有之，并无甲丙庚壬者，取干上神为初传可矣，何必日取干两课先见者〕，阴日干则取枝两课先见之将为初传〔缀瑕乙丁己辛癸五阴干无此例〕。其次序较《课经》实少一层，而所少者乃是涉害本体，首论下尅上尅，历归本家浅深取用之法，即歌诀云：“涉害行来本家止，路逢多尅发用奇”是也。

今《经纬》等书弃此不论，但取孟上、仲上及干枝先见者发用，是只有见机、察微、缀瑕，而无涉害也。殊不知前贤定名，以涉害为纲，见机、察微、缀瑕为目，今反舍纲言目，虽曰简易，失古远矣。《六壬说约》虽论涉害浅深，而不知历数归家之法，专视地盘十二宫中所藏人元，如寅藏甲丙戊，未藏乙己丁之类，愈加支离。至缀瑕课则置而不论，尤属疏漏。《大全》所载歌诀甚是，惜于缀瑕课〔一名复等〕，仍有柔辰刚日之说，究难尽信，兹编谨遵《课经》、《课黔》、《辑略》、《际斯》及《图书集成艺术典》，详加考证，凡涉害之三传，有与《经纬》等书不同者二十四课，又返吟作缀瑕取用者二课，备载于此，籍资考核。其他各课三传，概不讹误，详见六十花甲日三传中。

聚》、《粹言》等书皆不论所涉浅深，但云四课中有二三四下尅上，或二三四上尅下，将与干，阴阳俱比俱不比〔《经纬》所云：将字作神字解，非天将也，下仿此〕，则取寅申巳亥位上为初传〔见机〕。如无寅申巳亥所乘，则取子午卯酉位上为初传〔察微〕，或俱是寅申巳亥所乘〔涉害相等，惟巳亥上有之，并无寅申上者〕，或俱是子午卯酉所乘〔四仲上无涉害相等者〕，阳日干则取干两课先见之将为初传〔阳干只戊日有之，并无甲丙庚壬者，取干上神为初传可矣，何必日取干两课先见者〕，阴日干则取枝两课先见之将为初传〔缀瑕乙丁己辛癸五阴干无此例〕。其次序较《课经》实少一层，而所少者乃是涉害本体，首论下尅上尅，历归本家浅深取用之法，即歌诀云：“涉害行来本家止，路逢多尅发用奇”是也。

今《经纬》等书弃此不论，但取孟上、仲上及干枝先见者发用，是只有见机、察微、缀瑕，而无涉害也。殊不知前贤定名，以涉害为纲，见机、察微、缀瑕为目，今反舍纲言目，虽曰简易，失古远矣。《六壬说约》虽论涉害浅深，而不知历数归家之法，专视地盘十二宫中所藏人元，如寅藏甲丙戊，未藏乙己丁之类，愈加支离。至缀瑕课则置而不论，尤属疏漏。《大全》所载歌诀甚是，惜于缀瑕课〔一名复等〕，仍有柔辰刚日之说，究难尽信，兹编谨遵《课经》、《课黔》、《辑略》、《际斯》及《图书集成艺术典》，详加考证，凡涉害之三传，有与《经纬》等书不同者二十四课，又返吟作缀瑕取用者二课，备载于此，籍资考核。其他各课三传，概不讹误，详见六十花甲日三传中。

戌加甲仅四重尅，子加辰有五重尅，故取子为初传，有谓取孟上神为用，三传戌午寅者非是。

甲辰、甲午日，干上子，三传寅子戌。

戌加子仅二重尅，寅加辰有六重尅，故取寅为初传，有谓取仲上神为用，三传戌申午者非是。

甲辰日，干上未，三传子巳戌。

寅加酉仅二重尅，子加未有三重尅，故取子为初传，有谓取仲上神为用，三传寅未子者非是。

甲辰日，干上戌，三传子申辰。

戌加甲仅四重尅，子加辰有五重尅，故取子为初传，有谓取孟上神为用，三传戌午寅者非是。

乙卯日，干上寅，三传亥酉未。

丑加卯仅二重尅，亥加丑有六重尅，故取亥为初传，有谓取仲上神为用，三传丑亥酉者非是。

乙卯日，干上申，三传亥卯未。

未加卯仅二重尅，亥加未有三重尅，故取亥为初传，有谓取仲上神为用，三传未亥卯者非是。

乙卯日，干上亥，三传午丑申。

戌加卯仅二重尅，午加亥有四重尅，故取亥为初传，有谓取仲上神为用，三传戌巳子者非是。

丁卯日，干上巳，三传亥酉未。

丑加卯仅二重尅，亥加丑有六重尅，故取亥为初传，有谓取仲上神为用，三传丑亥酉者非是。

丁卯日，干上亥，三传亥卯未。

未加卯仅二重尅，亥加未有三重尅，故取亥为初传，有谓取仲上神为用，三传未亥卯者非是。

己卯日，干上巳，三传亥酉未。

丑加卯仅二重尅，亥加丑有六重尅，故取亥为初传，有谓取仲上神为用，三传丑亥酉者非是。

己卯、己亥日，干上亥，三传亥卯未。

未加卯仅二重尅，亥加未有三重尅，故取亥为初传，有谓取仲上神为用，三传未亥卯者非是。己丑、己酉日，干上卯，三传卯亥未。

巳加酉仅二重尅，亥加卯有四重尅，故取亥为初传，有谓取仲上神为用，三传巳丑酉者非是。庚寅、庚午日，干上辰，三传子申辰。

戌加寅仅四重尅，子加辰有五重尅，故取子为初传，有谓取孟上神为用，三传戌午寅者非是。庚辰、庚午日，干上午，三传寅子戌。

午加庚仅四重尅，寅加辰有六重尅，故取寅为初传，有谓取孟上神为用，三传午辰寅者非是。辛卯日，干上寅，三传亥卯未。

未加卯仅二重尅，亥加未有三重尅，故取亥为初传，有谓取仲上神为用，三传未亥卯者非是。辛卯日，干上申，三传亥酉未。

丑加卯仅二重尅，亥加丑有六重尅，故取亥为初传，有谓取仲上神为用，三传丑亥酉者非是。癸酉日，干上申，三传亥午丑。

卯加申仅四重尅，亥加辰有五重尅，故取亥为初传，有谓取孟上神为用，三传卯戌巳者非是。癸未日，干上酉，三传卯亥未。

巳加酉仅二重尅，卯加未有四重尅，故取卯为初传，有谓取仲上神为用，三传巳丑酉者非是。癸卯日，干上亥，三传亥酉未。

丑加卯仅二重尅，亥加丑有六重尅，故取亥为初传，有谓取仲上神为用，三传丑亥酉者非是。又返吟二课，作缀瑕取用者，亦名复等。

戊辰、戊戌日干上亥，三传亥巳亥。

亥加戌有四重尅，巳加亥亦有四重尅，亥加戌，戌寄宫在巳为孟，巳加亥亦为孟，此名复等课。戊日属阳，故取干上先见之亥为初传，有谓三传巳亥巳者非是。

如六月丙子日午将亥时，一课子丙，二课未子，三课未子，四课寅未，此乃四上尅下，二三两课相重，谓之“不备”。且未为阴枝，与阳干丙不比，取子寅二神与日比者论，子由巳上历归本位，经丙巳午丁四重尅，寅由未上历归本位，亦经未巳戌丑四重尅，是涉害浅深相等，寅加未乃季上不取，当取子加巳孟上神为初传，中未传同前例，名“见机”。

见机

初传 中传 末传

子 未 寅

子丙〔日干〕 卯辰巳午

未子 己未丁寅戌未

未子〔日枝〕 午丑申丑

寅未 丙巳子亥戌酉

如四月庚午日申将辰时，一课子庚，二课辰子，三课戌午，四课寅戌。此四课中，辰土尅子水，寅木尅戌土，是二上尅下，俱系阳神，俱与日干相比。以辰由子上涉归本位，经子癸二重尅，以寅由戌上涉归本位，

亦经戌丑二重尅，是涉害又复相等，查辰寅二神，俱非临孟，当取辰加子，仲上神为初传，中末同前例名“察微”。

察微

初传	中传	末传
辰	申	子
子庚〔日干〕	子丑寅卯	
辰子	丁亥	戌辰子
戌午〔日枝〕	戌	巳癸丑
寅戌	酉申未午	

如十二月戊辰日子将巳时，一课子戌，二课未子，三课亥辰，四课午亥，三下贼上，而亥与日干戊不比即不取，子午二神与日干戊相比而历归本家，又俱经四重尅，子加巳，午加亥，又俱为孟上神，是涉害孟神皆相等，戌系阳日，则取干上先见之子为初传，中末同前例，名“缀瑕”，亦名“复等”。

缀瑕

初传	中传	末传
子	未	寅
子戌〔日干〕	卯辰巳午壬亥	
未子	未己	寅 戌未子
亥辰〔日枝〕	丑	申癸
午亥	戊子亥戌酉	

遥尅者，四课中俱无上下尅，则取二三四课来尅日干者为初传，是名“嚆矢”。如二三四课不尅日干，则取干尅二三四课为初传，是名“弹射”。若两神尅日干，或日干尅两神，亦择神与日干阴阳相比者为初传，其中末亦同上例。

歌诀云：四课无尅用寻遥，日与神兮递互招，先取神遥尅其日，如无方取日来遥，复有两神来尅日，或有日去尅两神，当择日干比者用，阳日用阳阴用阴。

如七月壬辰日已将寅时，四课上下俱无尅，而第三课、第四课，未戌两神来尅日干，壬系阳干，未乃阴枝与日不比，戌为阳枝与日相比，则取戌为初传，中末同上例，名“嚆矢”。

嚆矢

初传	中传	末传
戌	丑	辰
寅壬〔日干〕	亥子丑寅	
巳寅	戌	卯
未辰〔日枝〕	酉	辰
戌未	申未午巳	

如五月壬申日未将辰时，四课上下无尅，又无二三四课来尅日干，则取日干遥尅第二课巳火为初传，中末传同上例，名“弹射”。

弹射

初传	中传	末传
巳	申	亥
寅壬〔日干〕		亥子丑寅
巳寅		戌 卯
亥申〔日枝〕		酉 辰
寅亥		申未午巳

昴星者，四课俱备，而无上下尅，又无遥尅，则取昴星为用。如阳日取地盘酉上之神为初传，枝上之神为中传，干上之神为末传，是名“虎视”。阴日取天盘酉下之神为初传，干上之神为中传，枝上之神为末传，是名“冬蛇掩目”。

歌诀云：无尅无遥觅昴星，阳仰阴俯酉中神，刚日先辰而后日，柔日先干而后辰。

按：四课全备方取昴星，如止三课无尅，则不取昴星，当用别责矣。

如戊寅日子将申时，一课酉戌，二课丑酉，三课午寅，四课戌午，四课俱备，而无上下尅，又无遥尅，应取昴星，戌系刚日，仰取地盘酉上之丑为初传，枝上午为中传，干上酉为末传名“虎视”。

虎视

初传	中传	末传
丑	午	酉
酉戌〔日干〕		子丑寅卯
丑酉		亥 辰
午寅〔日枝〕		戌 巳
戌午		酉申未午

如丁亥日卯将子时，一课戌丁，二课丑戌，三课寅亥，四课巳寅，四课俱备，而又无遥尅，应取昴星，丁为柔日俯取酉下之午为初传，干上戌为中传，枝上寅为末传，名“冬蛇掩目”。

冬蛇掩目

初传	中传	末传
午	戌	寅
戌丁〔日干〕		亥子丑寅
丑戌		戌 卯
寅亥〔日枝〕	午	酉 辰
巳寅		申未午巳

别责者，四课中有一课相重复，只算三课。如第二课与枝上同，或第四课与干上同，皆弃之不用，名为“不备”。只看三课中有尅则用尅，若无下尅、上尅、遥尅，而亦非四课俱备之昴星，则别责合神为初传。若阳

日则取干合之上神为初传，凡甲与己合，乙与庚合，丙与辛合，丁与壬合，戊与癸合。若甲日则取己之寄宫未上神为初传，己日则取甲之寄宫寅上神为初传，余可类推。若阴日则取日枝前三合为初传。如子日越丑寅卯取辰为初传，辰日越巳午未取申为初传，申子辰三合也。亥日越子丑寅取卯为初传，卯日越辰巳午取未为初传，亥卯未三合也。中末俱用干上之神〔别责亦名芜淫〕。

歌诀云：四课不全三课备，无尅无遥别责视，刚日干合上头神，柔日枝前三合取，皆以天上作初传，阴阳中末干中寄。

按：天上即天盘之枝，他书有误，以柔日取三合上头神为用者非是。观于刚日指明干合上头，柔日但云枝前三合，即知此义。

如丙辰日午将巳时，一课与第四课同，乃四课不全，无上下尅，又无遥尅，丙乃刚日，取干合上神为用，丙与辛合，辛寄宫在戌，戌上是亥，即取亥为初传，中末俱用干上午名“别责”。

别责

初传	中传	末传
亥	午	午〔辛寄宫戌〕
午丙〔日干〕		酉戌亥子
未午		申 丑
巳辰〔日枝〕		未 寅
午巳		午巳辰卯

如辛酉日亥将子时，第二课与第三课同，既无贼尅，又无遥尅，辛乃柔日，取三合前枝为用，枝三合乃巳酉丑，丑在酉前，即取丑为初传，中末俱用干上酉，名“别责”。

别责

初传	中传	末传
丑	酉	酉
酉辛〔日干〕		未申酉戌
申酉		午 亥
申酉〔日枝〕		巳 子
未申		辰卯寅丑

八专者，干枝同位，止有二课，甲寅日干枝同寅，庚申日干枝同申。癸丑日干枝同丑，丁未、己未日干枝同未。若二课内有下尅、上尅仍用尅，若无上下尅，不取遥尅。刚日则以第一课上神在天盘顺数三神为用，如子则顺数子丑寅以寅为初传，柔日则以第四课上神，在天盘逆数三神为用，如子则逆数子亥戌，以戌为初传，其中末俱用干上之神。若顺数逆数，而俱同干上之神，则三传皆归一神，是名“独足”，凡占不利。

歌诀云：两课无尅号八专，阳日日阳顺行三，阴日辰阴逆三位，中末总归日上眠〔八专亦名帷箔不修〕。

如甲寅日子将卯时，干枝同位，上下无尅，止得二课，不取遥尅，甲乃刚日，以日上亥在天盘顺数三神至丑，以丑为初传，中末俱用干上亥，名“八专”。

八专

初传	中传	末传
丑	亥	亥
亥甲〔日干〕	巳午未申	
申亥	辰	酉
亥寅〔日枝〕	卯	戌
申亥	寅丑子亥	

如丁未日丑将戌时，干枝同位，止有二课，上下无尅，丁乃柔日，以第四课上之丑在天盘逆数三神至亥，取亥为初传，中末俱用干上戌，名“八专”。

八专

初传	中传	末传
亥	戌	戌
戌丁〔日干〕	亥子丑寅	
丑戌	戌	卯
戌未〔日枝〕	酉	辰
丑戌	申未午巳	

如己未日午将辰时，两课无尅，己乃阴日，以第四课上之亥在天盘逆数三神至酉，取酉为初传，中末俱用干上酉，名“独足”。

独足

初传	中传	末传
酉	酉	酉
酉己〔日干〕	戌亥子丑	
亥酉	酉	寅
酉未〔日枝〕	申	卯
亥酉	未午巳辰	

返吟者，乃天盘地盘子居午位，午居子位，十二神各临冲射之位也。此课如贼尅少者，仍用重审、元首例取初传，贼尅多者，仍用知一、涉害例取初传，而中用初冲，末用中冲，是名“无依”。若辛未、辛丑、丁丑、己丑四日，遇此课而无贼尅者，得以驿马为用。凡驿马，申子辰居寅，寅午戌居申，巳酉丑居亥，亥卯未居巳。如辛未日，驿马在巳，则以巳为初传，中取枝上神，末取干上神是名“无亲”，亦名“井栏射”。外有丁未、己未二日，俱以巳为初传，中末传皆用干上神者，以属八专故也。

歌诀云：返吟有尅仍为用，无尅别有井栏名，若知六日该无尅，丑未同干丁己辛，丑日登明未太乙，辰中日末识原因〔亥为登明，巳为太乙〕。

按：辰即枝，日即干，辰中日末者，即枝上神为中传，干上神为末传，是也。

如庚戌日亥将巳时，以一课寅庚下尅上为用，初传寅，寅冲申，申为中传，申刑寅，寅为末传，名“无依”。

无依

初传	中传	末传
寅	申	寅
寅庚〔日干〕		寅卯辰巳
申寅		丑 午
辰戌〔日枝〕		子 未
戌辰		亥戌酉申

如辛丑日申将寅时，四课无尅，取驿马为用，巳酉丑马在亥，即以亥为初传，中传用枝上未，末传用干上辰，名“无亲”。

无亲

初传	中传	末传
亥	未	辰
辰辛〔日干〕		寅卯辰巳
戌辰		丑 午
未丑〔日枝〕		子 未
丑未		亥戌酉申

伏吟者，子加子，丑加丑，寅加寅之类，天地盘皆同，故名“伏吟”。所取三传，止是一字，故取之于刑冲。刑者，寅刑巳，巳刑申，申刑寅，丑刑戌，戌刑未，未刑丑，子刑卯，卯刑子，辰午酉亥自刑也。冲者，子冲午，丑冲未，寅冲申，卯冲酉，辰冲戌，巳冲亥也。此课有下贼上尅者，惟乙癸两干，癸日用上尅为初传，中取初刑，未取中刑，是名“不虞”。乙日用下贼为初传，而初传皆值自刑，必须取枝上神为中，中刑为末。如中又自刑，则取中冲为末，法与杜传例同，其余八干，既无下贼上尅，又不取遥尅，阳日则取干上神为初传，初刑为中，中刑为末，是名“自信”。阴日则取枝上神为初传，初刑为中，中刑为末，是名“自信”。如初自刑，阳日则取枝上神为中传，阴日则取干上神为中传，如中又自刑，则皆取中冲为末传，是名“杜传”。

歌诀云：伏吟有尅还为用，无尅刚干柔取辰，迤邐刑之作中末，从兹玉历审其真，若也自刑为发用，次传颠倒日辰并，次传更复自刑者，冲取末传不论刑。

按：伏吟有尅，仍取贼尅为用，如无贼尅，阳日则取干上神为初传，阴日则取枝上神为初传，迤邐刑之者，即中末用刑之谓。发用者，初传也。日者，干也。辰者，枝也。如初传自刑，阳日则取枝上神为中传，阴日则取干上神为中传，故曰颠倒日辰，次传，中传也，如中传再见自刑，则取中冲为末传，不必论刑矣〔丁巳辛三卯日，初传卯，中传子，末传午，中传虽非自刑，亦当取中冲为末传，此又不可不知〕。

如癸丑日子将子时，一课丑癸，依例取尅为用，丑为初传，丑刑戌，戌为中传，戌刑未，未为末传，名“伏吟”，亦名“不虞”。

不虞

初传	中传	末传
丑	戌	未

丑癸〔日干〕	申酉戌亥
丑丑	未 子
丑丑〔日枝〕	午 丑
丑丑	巳辰卯寅

如丙辰日寅将寅时，课中无尅，丙乃刚日，取日上巳为初传，巳刑申，申为中传，申刑寅，寅为末传，名“自任”。

自任

初传	中传	末传
巳	申	寅

巳丙〔日干〕	申酉戌亥
巳巳	未 子
辰辰〔日枝〕	午 丑
辰辰	巳辰卯寅

如丁丑日申将申时，课中无尅，丁乃柔日，取辰上之丑为初传，丑刑戌，戌为中传，戌刑未，未为末传，名“自信”。

自信

初传	中传	末传
丑	戌	未

未丁〔日干〕	申酉戌亥
未未	未 子
丑丑〔日枝〕	午 丑
丑丑	巳辰卯寅

如壬辰日亥将亥时，课中无尅，刚日以干上亥为初传，亥乃自刑，取枝上辰为中传，辰又系自刑，则取辰冲戌为末传。

杜传

初传	中传	末传
亥	辰	戌

亥壬〔日干〕	申酉戌亥
亥亥	未 子
辰辰〔日枝〕	午 丑
辰辰	巳辰卯寅

按：以上所列九课三传之法，尽备于斯。若提要言之：

一、贼尅得“始入”一百零五课〔四课中并无上尅下，只有一下贼上，即取一下贼上为初传〕。又“重审”一百十五课〔四课中有一二三上尅下，而又有一下贼上，即取一下贼上为初传〕。又“元首”一百十八课〔四课中

并无下贼上，只有一上尅下，即取一上尅下为初传】。

二、“比用”得五十二课〔二下贼上，取与日干相比者为初传〕。又“知一”二十九课〔二上尅下亦取与日干相比者为初传〕。

三、“涉害”得六十三课〔论所涉深浅取为初传〕。又“见机”九课〔所涉浅深俱相等，故取孟上神为初传〕。“察微”二课〔所涉深浅俱相等，而又无孟神，故取仲上神为初传〕。“缀瑕”一课〔所涉浅深固相等，而又同临孟上，故取干上神为初传〕。

四、遥尅得“嚆矢”四十课〔取神遥尅日者为初传〕。又“弹射”二十五课〔取日遥尅神者为初传〕。

五、昴星得“虎视”四课〔阳日取酉上神为初传〕，又“冬蛇掩目”十二课〔阴日取酉下神为初传〕。

六、“别责”得九课〔戊辰、戊午、丙辰各一课，辛未二课，辛丑二课，丁酉、辛酉各一课〕。

七、“八专”得十六课〔甲寅日二课，庚申日四课，丁未日四课，己未日五课，又独足一课〕。

八、返吟得“无依”五十四课〔此皆有贼尅者，中有类始入二课，类重审二十八课，类元首二课，类比用十六课，类涉害四课，类缀瑕二课〕。又“无亲”六课〔此皆无贼尅者，中类八专二课〕。

九、伏吟得“不虞”六课〔六癸日取一上尅下为初传，类元首矣〕。又自任二十四课〔课无贼尅又不取遥尅，阳日取干上神为初传〕。“自信”九课〔课无贼尅，又不取遥尅，阴日取枝上神为初传〕，“杜传”二十一课〔凡初传自刑者皆是，惟六乙日虽是杜传，取一下贼上为用，类始入矣〕。

合之为七百二十课，散布于六十花甲日之中，初学颇难记忆，兹特将各课三传考订于后，并载重要名称，俾便查阅。中有涉害二十四课，当取受尅深者为用。返吟二课，当作缀瑕例取用。与《经纬》等书不同，故加改正二字，以示区别〔丁巳辛卯日，三传均卯午子，中传虽非自刑，而未取中冲，名虽自信，而类杜传矣〕。

甲子日

干上子“戊申午”〔元首〕。干上丑“子亥戌”〔比用〕。

干上寅“寅巳申”〔自任〕。干上卯“辰巳午”〔重审〕。

干上辰“辰午申”〔重审〕。干上巳“申亥寅”〔始入〕。

干上午“辰申子”〔元首〕。干上未“子巳戌”〔比用〕。

干上申“寅申寅”〔无依、涉害〕。干上酉“寅酉辰”〔知一〕。

干上戌“戌午寅”〔始入〕。干上亥“午卯子”〔元首〕。

乙丑日

干上子“巳丑酉”〔元首〕。干上丑“丑戌未”〔始入〕。

干上寅“亥酉未”〔始入〕。干上卯“子亥戌”〔始入〕。

干上辰“辰丑戌”〔杜传、始入〕。干上巳“寅卯辰”〔元首〕。

干上午“申戌子”〔重审〕。干上未“未戌丑”〔始入〕。

干上申“酉丑巳”〔重审〕。干上酉“寅未子”〔重审〕。

干上戌“戌辰戌”〔无依、始入〕。干上亥“卯戌巳”〔比用〕

丙寅日

干上子“子未寅”〔知一〕。干上丑“戌午寅”〔始入〕。
 干上寅“亥申巳”〔嚆矢〕。干上卯“丑亥酉”〔重审〕。
 干上辰“子亥戌”〔比用〕。干上巳“巳申寅”〔自任〕。
 干上午“辰巳午”〔始入〕。干上未“辰午申”〔始入〕。
 干上申“申亥寅”〔重审〕。干上酉“酉丑巳”〔始入〕。
 干上戌“子巳戌”〔比用〕。干上亥“寅申寅”〔无依、比用〕。

丁卯日

干上子“巳戌卯”〔重审〕。干上丑“卯酉卯”〔无依、重审〕。
 干上寅“戌巳子”〔重审〕。干上卯“未卯亥”〔元首〕。
 干上辰“子酉午”〔嚆矢〕。干上巳“亥酉未”〔改正涉害〕。
 干上辰“子酉午”〔嚆矢〕。干上巳“亥酉未”〔改正涉害〕。
 干上申“辰巳午”〔涉害〕。干上酉“酉亥丑”〔始入〕。
 干上戌“酉子卯”〔始入〕。干上亥“亥卯未”〔改正涉害〕。

戊辰日

干上子“子未寅”〔缀瑕〕。干上丑“子申辰”〔始入〕。
 干上寅“寅亥申”〔元首〕。干上卯“丑亥酉”〔重审〕。
 干上辰“卯寅丑”〔元首〕。干上巳“巳申寅”〔自任〕。
 干上午“寅午午”〔别责〕。干上未“申戌子”〔重审〕。
 干上申“亥寅巳”〔弹射〕。干上酉“子辰申”〔弹射〕。
 干上戌“寅未子”〔始入〕。干上亥“亥巳亥”〔无依、缀瑕〕。

己巳日

干上子“巳戌卯”〔比用〕。干上丑“巳亥巳”〔无依、重审〕。
 干上寅“酉辰亥”〔涉害〕。干上卯“卯亥未”〔元首〕。
 干上辰“寅亥申”〔嚆矢〕。干上巳“丑亥酉”〔始入〕。
 干上午“卯寅丑”〔元首〕。干上未“巳申寅”〔自信〕。
 干上申“申申午”〔冬蛇掩目〕。干上酉“亥丑卯”〔弹射〕。
 干上戌“申亥寅”〔始入〕。干上亥“酉丑巳”〔涉害〕。

庚午日

干上子“辰申子”〔察微〕。干上丑“辰酉寅”〔知一〕。
 干上寅“寅申寅”〔无依、涉害〕。干上卯“戌巳子”〔比用〕。
 干上辰“子申辰”〔改正涉害〕。干上巳“巳寅亥”〔元首〕。
 干上午“寅子戌”〔改正涉害〕。干上未“午巳辰”〔嚆矢〕。
 干上申“申寅巳”〔自任〕。干上酉“戌未酉”〔虎视〕。
 干上戌“申戌子”〔涉害〕。干上亥“酉子卯”〔始入〕。

辛未日

干上子“寅辰午”〔弹射〕。干上丑“亥丑丑”〔别责〕。
 干上寅“亥卯未”〔比用〕。干上卯“巳戌卯”〔涉害〕。
 干上辰“巳丑辰”〔无亲、井栏射〕。干上巳“酉辰亥”〔涉害〕。
 干上午“卯亥未”〔知一〕。干上未“亥未未”〔别责〕。
 干上申“午辰寅”〔元首〕。干上酉“巳辰卯”〔嚙矢〕。
 干上戌“未丑戌”〔自信〕。干上亥“申亥申”〔冬蛇掩目〕。

壬申日

干上子“丑寅卯”〔元首〕。干上丑“子寅辰”〔重审〕。
 干上寅“巳申亥”〔弹射〕。干上卯“未亥卯”〔重审〕。
 干上辰“辰酉寅”〔元首〕。干上巳“寅申寅”〔无依、比用〕。
 干上午“午丑申”〔涉害〕。干上未“子申辰”〔重审〕。
 干上申“巳寅亥”〔元首〕。干上酉“午辰寅”〔元首〕。
 干上戌“戌酉申”〔元首〕。干上亥“亥申寅”〔杜传〕。

癸酉日

干上子“未午巳”〔嚙矢〕。干上丑“丑戌未”〔不虞、元首〕。
 干上寅“亥子丑”〔始入〕。干上卯“丑卯巳”〔元首〕。
 干上辰“辰未戌”〔元首〕。干上巳“酉丑巳”〔涉害〕。
 干上午“未子巳”〔比用〕。干上未“卯酉卯”〔无依、重审〕。
 干上申“亥午丑”〔改正涉害〕。干上酉“巳丑酉”〔元首〕。
 干上戌“午卯子”〔涉害〕。干上亥“未巳卯”〔嚙矢〕。

甲戌日

干上子“午辰寅”〔涉害〕。干上丑“子亥戌”〔比用〕。
 干上寅“寅巳申”〔自任〕。干上卯“辰巳午”〔比用〕。
 干上辰“辰午申”〔涉害〕。干上巳“申亥寅”〔始入〕。
 干上午“寅午戌”〔元首〕。干上未“子巳戌”〔比用〕。
 干上申“寅申寅”〔无依、重审〕。干上酉“子未寅”〔知一〕。
 干上戌“戌午寅”〔始入〕。干上亥“申巳寅”〔嚙矢〕。

乙亥日

干上子“未卯亥”〔见机〕。干上丑“丑戌未”〔重审〕。
 干上寅“酉未巳”〔嚙矢〕。干上卯“戌酉申”〔元首〕。
 干上辰“辰亥巳”〔杜传、始入〕。干上巳“丑寅卯”〔元首〕。
 干上午“申戌子”〔重审〕。干上未“未戌丑”〔始入〕。
 干上申“未亥卯”〔重审〕。干上酉“寅未子”〔重审〕。

干上戌“巳亥巳”〔无依、比用〕。干上亥“午丑申”〔重审〕。

丙子日

干上子“子未寅”〔见机〕。干上丑“申辰子”〔弹射〕。

干上寅“午卯子”〔元首〕。干上卯“丑亥酉”〔重审〕。

干上辰“戌酉申”〔知一〕。干上巳“巳申寅”〔自任〕。

干上午“寅卯辰”〔知一〕。干上未“辰午申”〔始入〕。

干上申“申亥寅”〔始入〕。干上酉“酉丑巳”〔重审〕。

干上戌“巳戌卯”〔重审〕。干上亥“午子午”〔无依、比用〕。

丁丑日

干上子“巳戌卯”〔重审〕。干上丑“亥未丑”〔无亲、井栏射〕。

干上寅“卯戌巳”〔重审〕。干上卯“巳丑酉”〔元首〕。

干上辰“子辰戌”〔冬蛇掩目〕。干上巳“亥酉未”〔始入〕。

干上午“子亥戌”〔始入〕。干上未“丑戌未”〔自信〕。

干上申“申酉戌”〔重审〕。干上酉“酉亥丑”〔重审〕。

干上戌“午戌辰”〔冬蛇掩目〕。干上亥“酉丑巳”〔重审〕。

戊寅日

干上子“子未寅”〔重审〕。干上丑“戌午寅”〔始入〕。

干上寅“寅亥申”〔元首〕。干上卯“丑亥酉”〔重审〕。

干上辰“子亥戌”〔比用〕。干上巳“巳申寅”〔自任〕。

干上午“辰巳午”〔始入〕。干上未“辰午申”〔始入〕。

干上申“申亥寅”〔始入〕。干上酉“丑午酉”〔虎视〕。

干上戌“子巳戌”〔比用〕。干上亥“寅申寅”〔无依、比用〕。

己卯日

干上子“巳戌卯”〔比用〕。干上丑“卯酉卯”〔无依、重审〕。

干上寅“戌巳子”〔重审〕。干上卯“未卯亥”〔见机〕。

干上辰“子酉午”〔弹射〕。干上巳“亥酉未”〔改正涉害〕。

干上午“丑子亥”〔始入〕。干上未“卯子午”〔杜传〕。

干上申“辰巳午”〔始入〕。干上酉“亥丑卯”〔弹射〕。

干上戌“酉子卯”〔始入〕。干上亥“亥卯未”〔改正涉害〕。

庚辰日

干上子“辰申子”〔元首〕。干上丑“寅未子”〔始入〕。

干上寅“寅申寅”〔无依、重审〕。干上卯“午丑申”〔涉害〕。

干上辰“子申辰”〔重审〕。干上巳“巳寅亥”〔元首〕。

干上午“寅子戌”〔改正涉害〕。干上未“卯寅丑”〔元首〕。

干上申“申寅巳”〔自任〕。干上酉“午未申”〔嚙矢〕。

干上戌“申戌子”〔涉害〕。干上亥“寅巳申”〔弹射〕。

辛巳日

干上子“寅辰午”〔弹射〕。干上丑“申亥寅”〔始入〕。

干上寅“酉丑巳”〔比用〕。干上卯“卯申丑”〔重审〕。

干上辰“巳亥巳”〔无依、重审〕。干上巳“未寅酉”〔涉害〕。

干上午“午寅戌”〔元首〕。干上未“寅亥申”〔弹射〕。

干上申“丑亥酉”〔重审〕。干上酉“卯寅丑”〔元首〕。

干上戌“巳申寅”〔自信〕。干上亥“午未申”〔嚙矢〕。

壬午日

干上子“丑寅卯”〔元首〕。干上丑“申戌子”〔重审〕。

干上寅“酉子卯”〔始入〕。干上卯“未亥卯”〔重审〕。

干上辰“辰酉寅”〔知一〕。干上巳“午子午”〔无依、比用〕。

干上午“午丑申”〔始入〕。干上未“戌午寅”〔重审〕。

干上申“巳寅亥”〔元首〕。干上酉“寅子戌”〔元首〕。

干上戌“戌酉申”〔元首〕。干上亥“亥午子”〔杜传〕。

癸未日

干上子“巳辰卯”〔弹射〕。干上丑“丑戌未”〔不虞、元首〕。

干上寅“申寅申”〔冬蛇掩目〕。干上卯“巳未酉”〔弹射〕。

干上辰“辰未戌”〔元首〕。干上巳“酉丑巳”〔涉害〕。

干上午“巳戌卯”〔比用〕。干上未“未丑未”〔无依、元首〕。

干上申“卯戌巳”〔重审〕。干上酉“卯亥未”〔改正涉害〕。

干上戌“戌未辰”〔元首〕。干上亥“巳卯丑”〔弹射〕。

甲申日

干上子“午辰寅”〔涉害〕。干上丑“子亥戌”〔比用〕。

干上寅“寅巳申”〔自任〕。干上卯“辰巳午”〔始入〕。

干上辰“辰午申”〔涉害〕。干上巳“申亥寅”〔始入〕。

干上午“辰申子”〔元首〕。干上未“子巳戌”〔比用〕。

干上午“辰申子”〔元首〕。干上未“子巳戌”〔比用〕。

干上戌“子申辰”〔改正涉害〕。干上亥“巳寅亥”〔元首〕。

乙酉日

干上子“巳丑酉”〔元首〕。干上丑“丑戌未”〔重审〕。

干上寅“未巳卯”〔弹射〕。干上卯“申未午”〔嚙矢〕。

干上辰“辰酉卯”〔杜传、始入〕。干上巳“亥子丑”〔始入〕。

干上午“申戌子”〔重审〕。干上未“未戌丑”〔始入〕。
 干上申“申子辰”〔元首〕。干上酉“未子巳”〔比用〕。
 干上戌“卯酉卯”〔无依、比用〕。干上亥“亥午丑”〔比用〕。

丙戌日

干上子“子未寅”〔知一〕。干上丑“酉巳丑”〔弹射〕。
 干上寅“亥申巳”〔嚆矢〕。干上卯“丑亥酉”〔重审〕。
 干上辰“卯寅丑”〔元首〕。干上巳“巳申寅”〔自任〕。
 干上午“亥子丑”〔始入〕。干上未“子寅辰”〔始入〕。
 干上申“申亥寅”〔始入〕。干上酉“酉丑巳”〔重审〕。
 干上戌“申丑午”〔知一〕。干上亥“巳亥巳”〔无依、重审〕。

丁亥日

干上子“巳戌卯”〔重审〕。干上丑“巳亥巳”〔无依、重审〕。
 干上子“巳戌卯”〔重审〕。干上丑“巳亥巳”〔无依、重审〕。
 干上辰“巳寅亥”〔元首〕。干上巳“酉未巳”〔弹射〕。
 干上午“戌酉申”〔元首〕。干上未“亥未丑”〔杜传〕。
 干上申“申酉戌”〔重审〕。干上酉“酉亥丑”〔重审〕。
 干上戌“午戌寅”〔冬蛇掩目〕。干上亥“未亥卯”〔重审〕。

戊子日

干上子“子未寅”〔重审〕。干上丑“巳申丑”〔虎视〕。
 干上寅“寅亥申”〔涉害〕。干上卯“丑亥酉”〔重审〕。
 干上辰“戌酉申”〔知一〕。干上巳“巳申寅”〔自任〕。
 干上午“寅卯辰”〔知一〕。干上未“辰午申”〔始入〕。
 干上申“卯午酉”〔嚆矢〕。干上酉“辰申子”〔元首〕。
 干上戌“巳戌卯”〔重审〕。干上亥“午子午”〔无依、比用〕。

己丑日

干上子“巳戌卯”〔比用〕。干上丑“亥未丑”〔无亲、井栏射〕。
 干上寅“卯戌巳”〔重审〕。干上卯“卯亥未”〔改正涉害〕。
 干上辰“子辰戌”〔冬蛇掩目〕。干上巳“亥酉未”〔始入〕。
 干上午“子亥戌”〔始入〕。干上未“丑戌未”〔自信〕。
 干上申“寅卯辰”〔元首〕。干上酉“卯巳未”〔元首〕。
 干上戌“午戌辰”〔冬蛇掩目〕。干上亥“酉丑巳”〔涉害〕。

庚寅日

干上子“辰申子”〔元首〕。干上丑“子巳戌”〔比用〕。
 干上寅“寅申寅”〔无依、重审〕。干上卯“戌巳子”〔比用〕。

干上辰“子申辰”〔改正涉害〕。干上巳“巳寅亥”〔元首〕。

干上午“午辰寅”〔涉害〕。干上未“子亥戌”〔比用〕。

干上申“申寅巳”〔自任〕。干上酉“辰巳午”〔始入〕。

干上戌“辰午申”〔涉害〕。干上亥“申亥寅”〔始入〕。

辛卯日

干上子“巳未酉”〔嚙矢〕。干上丑“酉子卯”〔始入〕。

干上寅“亥卯未”〔改正涉害〕。干上卯“卯申丑”〔重审〕。

干上辰“卯酉卯”〔无依、重审〕。干上巳“戌巳子”〔重审〕。

干上午“未卯亥”〔知一〕。干上未“子未子”〔冬蛇掩目〕。

干上申“亥酉未”〔改正涉害〕。干上酉“丑子亥”〔始入〕。

干上戌“卯子午”〔杜传〕。干上亥“辰巳午”〔始入〕。

壬辰日

干上子“丑寅卯”〔元首〕。干上丑“申戌子”〔重审〕。

干上寅“戌丑辰”〔嚙矢〕。干上卯“未亥卯”〔始入〕。

干上辰“寅未子”〔重审〕。干上巳“巳亥巳”〔无依、重审〕。

干上午“午丑申”〔比用〕。干上未“子申辰”〔重审〕。

干上申“巳寅亥”〔元首〕。干上酉“寅子戌”〔元首〕。

干上戌“戌酉申”〔知一〕。干上亥“亥辰戌”〔杜传〕。

癸巳日

干上子“卯寅丑”〔元首〕。干上丑“丑戌未”〔不虞、元首〕。

干上寅“未申酉”〔嚙矢〕。干上卯“未酉亥”〔嚙矢〕。

干上辰“申亥寅”〔重审〕。干上巳“酉丑巳”〔涉害〕。

干上午“午亥辰”〔重审〕。干上未“巳亥巳”〔无依、重审〕。

干上申“卯戌巳”〔重审〕。干上酉“巳丑酉”〔元首〕。

干上戌“戌未辰”〔元首〕。干上亥“丑亥酉”〔始入〕。

甲午日

干上子“寅子戌”〔改正涉害〕。干上丑“子亥戌”〔比用〕。

干上寅“寅巳申”〔自任〕。干上卯“辰巳午”〔始入〕。

干上辰“辰午申”〔涉害〕。干上巳“申亥寅”〔比用〕。

干上午“寅午戌”〔元首〕。干上未“子巳戌”〔比用〕。

干上申“寅申寅”〔无依、涉害〕。干上酉“酉辰亥”〔元首〕。

干上戌“戌午寅”〔重审〕。干上亥“申巳寅”〔嚙矢〕。

乙未日

干上子“卯亥未”〔元首〕。干上丑“丑戌未”〔始入〕。

干上寅“亥寅巳”〔冬蛇掩目〕。干上卯“戌卯午”〔冬蛇掩目〕。

干上辰“辰未丑”〔杜传、始入〕。干上巳“酉戌亥”〔嚙矢〕。

干上午“申戌子”〔始入〕。干上未“未戌丑”〔始入〕。

干上申“亥卯未”〔重审〕。干上酉“巳戌卯”〔比用〕。

干上戌“戌辰戌”〔无依、始入〕。干上亥“午丑申”〔重审〕。

丙申日

干上子“戌巳子”〔比用〕。干上丑“子申辰”〔始入〕。

干上寅“巳寅亥”〔元首〕。干上卯“丑亥酉”〔重审〕。

干上辰“卯寅丑”〔元首〕。干上巳“巳申寅”〔自任〕。

干上午“酉戌亥”〔弹射〕。干上未“子寅辰”〔始入〕。

干上申“申亥寅”〔始入〕。干上酉“酉丑巳”〔重审〕。

干上戌“卯申丑”〔元首〕。干上亥“寅申寅”〔无依、比用〕。

丁酉日

干上子“未子巳”〔涉害〕。干上丑“卯酉卯”〔无依、重审〕。

干上寅“亥午丑”〔重审〕。干上卯“巳丑酉”〔元首〕。

干上辰“午卯子”〔元首〕。干上巳“丑巳巳”〔别责〕。

干上午“申未午”〔弹射〕。干上未“酉未丑”〔杜传〕。

干上申“亥子丑”〔比用〕。干上酉“酉亥丑”〔重审〕。

干上戌“子卯午”〔嚙矢〕。干上亥“亥卯未”〔元首〕。

戊戌日

干上子“子未寅”〔重审〕。干上丑“寅戌午”〔嚙矢〕。

干上寅“寅亥申”〔元首〕。干上卯“丑亥酉”〔重审〕。

干上辰“卯寅丑”〔元首〕。干上巳“巳申寅”〔自任〕。

干上午“亥子丑”〔始入〕。干上未“子寅辰”〔始入〕。

干上申“亥寅巳”〔弹射〕。干上酉“寅午戌”〔元首〕。

干上戌“申丑午”〔知一〕。干上亥“亥巳亥”〔无依、缀瑕〕。

己亥日

干上子“巳戌卯”〔比用〕。干上丑“巳亥巳”〔无依、重审〕。

干上寅“午丑申”〔重审〕。干上卯“未卯亥”〔见机〕。

干上辰“巳寅亥”〔元首〕。干上巳“卯丑亥”〔嚙矢〕。

干上午“戌酉申”〔元首〕。干上未“亥未丑”〔杜传〕。

干上申“丑寅卯”〔元首〕。干上酉“丑卯巳”〔涉害〕。

干上戌“寅巳申”〔嚙矢〕。干上亥“亥卯未”〔改正涉害〕。

庚子日

干上子“辰申子”〔元首〕。干上丑“巳戌卯”〔始入〕。
 干上寅“寅申寅”〔无依、涉害〕。干上卯“戌巳子”〔比用〕。
 干上辰“子申辰”〔始入〕。干上巳“午卯子”〔知一〕。
 干上午“午辰寅”〔涉害〕。干上未“戌酉申”〔元首〕。
 干上申“申寅巳”〔自任〕。干上酉“寅卯辰”〔知一〕。
 干上戌“辰午申”〔涉害〕。干上亥“午酉子”〔嚆矢〕。

辛丑日

干上子“卯巳未”〔元首〕。干上丑“巳丑丑”〔别责〕。
 干上寅“酉丑巳”〔比用〕。干上卯“卯申丑”〔重审〕。
 干上辰“亥未辰”〔无亲、井栏射〕。干上巳“卯戌巳”〔重审〕。
 干上午“巳丑酉”〔知一〕。干上未“巳未未”〔别责〕。
 干上申“亥酉未”〔重审〕。干上酉“子亥戌”〔始入〕。
 干上戌“丑戌未”〔自信〕。干上亥“寅卯辰”〔元首〕。

壬寅日

干上子“辰巳午”〔重审〕。干上丑“辰午申”〔重审〕。
 干上寅“申亥寅”〔始入〕。干上卯“未亥卯”〔始入〕。
 干上辰“子巳戌”〔比用〕。干上巳“寅申寅”〔无依、比用〕。
 干上午“午丑申”〔重审〕。干上未“戌午寅”〔重审〕。
 干上申“巳寅亥”〔元首〕。干上酉“戌申午”〔元首〕。
 干上戌“子亥戌”〔比用〕。干上亥“亥寅巳”〔杜传〕。

癸卯日

干上子“丑子亥”〔始入〕。干上丑“丑戌未”〔不虞、元首〕。
 干上寅“辰巳午”〔始入〕。干上卯“未酉亥”〔嚆矢〕。
 干上辰“酉子卯”〔重审〕。干上巳“酉丑巳”〔涉害〕。
 干上午“午亥辰”〔重审〕。干上未“卯酉卯”〔无依、重审〕。
 干上申“卯戌巳”〔比用〕。干上酉“未卯亥”〔涉害〕。
 干上戌“戌未辰”〔元首〕。干上亥“亥酉未”〔改正涉害〕。

甲辰日

干上子“寅子戌”〔改正涉害〕。干上丑“子亥戌”〔比用〕。
 干上寅“寅巳申”〔自任〕。干上卯“辰巳午”〔始入〕。
 干上辰“辰午申”〔涉害〕。干上巳“申亥寅”〔始入〕。
 干上午“申子辰”〔嚆矢〕。干上未“子巳戌”〔改正涉害〕。
 干上申“寅申寅”〔无依、重审〕。干上酉“午丑申”〔比用〕。
 干上戌“子申辰”〔改正涉害〕。干上亥“申巳寅”〔嚆矢〕。

乙巳日

干上子“酉巳丑”〔嚙矢〕。干上丑“丑戌未”〔始入〕。
 干上寅“丑亥酉”〔始入〕。干上卯“卯寅丑”〔元首〕。
 干上辰“辰巳申”〔杜传、始入〕。干上巳“未申酉”〔弹射〕。
 干上午“申戌子”〔始入〕。干上未“未戌丑”〔比用〕。
 干上申“酉丑巳”〔重审〕。干上酉“寅未子”〔重审〕。
 干上戌“巳亥巳”〔无依、比用〕。干上亥“午丑申”〔重审〕。

丙午日

干上子“子未寅”〔知一〕。干上丑“戌午寅”〔始入〕。
 干上寅“子酉午”〔嚙矢〕。干上卯“丑亥酉”〔重审〕。
 干上辰“卯寅丑”〔元首〕。干上巳“巳申寅”〔自任〕。
 干上午“申酉戌”〔弹射〕。干上未“申戌子”〔始入〕。
 干上申“申亥寅”〔比用〕。干上酉“酉丑巳”〔重审〕。
 干上戌“辰酉寅”〔知一〕。干上亥“午子午”〔无依、比用〕。

丁未日

干上子“巳戌卯”〔比用〕。干上丑“巳丑丑”〔无亲、八专〕。
 干上寅“酉辰亥”〔知一〕。干上卯“卯亥未”〔元首〕。
 干上辰“亥辰辰”〔八专〕。干上巳“丑巳巳”〔八专〕。
 干上午“卯午午”〔八专〕。干上未“未丑戌”〔自信〕。
 干上申“申酉戌”〔始入〕。干上酉“酉亥丑”〔始入〕。
 干上戌“亥戌戌”〔八专〕。干上亥“亥卯未”〔重审〕。

戊申日

干上子“子未寅”〔涉害〕。干上丑“子申辰”〔始入〕。
 干上子“子未寅”〔涉害〕。干上丑“子申辰”〔始入〕。
 干上辰“卯寅丑”〔元首〕。干上巳“巳申寅”〔自任〕。
 干上午“戌酉午”〔虎视〕。干上未“子寅辰”〔始入〕。
 干上申“寅巳申”〔嚙矢〕。干上酉“辰申子”〔元首〕。
 干上戌“卯申丑”〔元首〕。干上亥“寅申寅”〔无依、比用〕。

己酉日

干上子“未子巳”〔涉害〕。干上丑“卯酉卯”〔无依、重审〕。
 干上寅“亥午丑”〔重审〕。干上卯“卯亥未”〔改正涉害〕。
 干上辰“午卯子”〔元首〕。干上巳“卯丑亥”〔嚙矢〕。
 干上午“戌午申”〔冬蛇掩目〕。干上未“酉未丑”〔杜传〕。
 干上申“亥子丑”〔始入〕。干上酉“丑卯巳”〔元首〕。

干上戌“卯午酉”〔嚆矢〕。干上亥“亥卯未”〔始入〕。

庚戌日

干上子“辰申子”〔察微〕。干上丑“申丑午”〔知一〕。

干上寅“寅申寅”〔无依、重审〕。干上卯“戌巳子”〔比用〕。

干上辰“子申辰”〔始入〕。干上巳“巳寅亥”〔元首〕。

干上午“午辰寅”〔元首〕。干上未“午巳辰”〔嚆矢〕。

干上申“申寅巳”〔自任〕。干上酉“亥子丑”〔始入〕。

干上戌“子寅辰”〔重审〕。干上亥“寅巳申”〔弹射〕。

辛亥日

干上子“丑卯巳”〔涉害〕。干上丑“巳申亥”〔嚆矢〕。

干上寅“未亥卯”〔比用〕。干上卯“卯申丑”〔重审〕。

干上辰“巳亥巳”〔无依、重审〕。干上巳“午丑申”〔重审〕。

干上午“未卯亥”〔见机〕。干上未“巳寅亥”〔元首〕。

干上申“午辰寅”〔元首〕。干上酉“戌酉申”〔元首〕。

干上戌“亥戌未”〔杜传〕。干上亥“丑寅卯”〔元首〕。

壬子日

干上子“寅卯辰”〔知一〕。干上丑“辰午申”〔重审〕。

干上寅“午酉子”〔弹射〕。干上卯“未亥卯”〔重审〕。

干上辰“巳戌卯”〔重审〕。干上巳“午子午”〔无依、比用〕。

干上午“午丑申”〔重审〕。干上未“未卯亥”〔见机〕。

干上申“午卯子”〔知一〕。干上酉“戌申午”〔元首〕。

干上戌“戌酉申”〔元首〕。干上亥“亥子卯”〔杜传〕。

癸丑日

干上子“子亥戌”〔始入〕。干上丑“丑戌未”〔不虞、元首〕。

干上寅“寅卯辰”〔元首〕。干上卯“卯巳未”〔元首〕。

干上辰“辰未戌”〔元首〕。干上巳“酉丑巳”〔涉害〕。

干上午“午亥辰”〔重审〕。干上未“未丑未”〔无依、元首〕。

干上申“卯戌巳”〔重审〕。干上酉“巳丑酉”〔元首〕。

干上戌“戌未辰”〔元首〕。干上亥“亥酉未”〔始入〕。

甲寅日

干上子“戌申午”〔元首〕。干上丑“子亥戌”〔比用〕。

干上寅“寅巳申”〔自任〕。干上卯“辰巳午”〔重审〕。

干上辰“辰午申”〔重审〕。干上巳“申亥寅”〔重审〕。

干上午“申午午”〔八专〕。干上未“子巳戌”〔比用〕。

干上申“寅申寅”〔无依、重审〕。干上酉“酉辰亥”〔元首〕。

干上戌“戌午寅”〔重审〕。干上亥“丑亥亥”〔八专〕。

乙卯日

干上子“未卯亥”〔元首〕。干上丑“丑戌未”〔始入〕。

干上寅“亥酉未”〔改正涉害〕。干上卯“丑子亥”〔始入〕。

干上辰“辰卯子”〔杜传、始入〕。干上巳“辰巳午”〔始入〕。

干上午“申戌子”〔始入〕。干上未“酉子卯”〔涉害〕。

干上申“亥卯未”〔改正涉害〕。干上酉“寅未子”〔重审〕。

干上戌“卯酉卯”〔无依、比用〕。干上亥“午丑申”〔改正涉害〕。

丙辰日

干上子“午丑申”〔重审〕。干上丑“子申辰”〔始入〕。

干上寅“亥申巳”〔嚙矢〕。干上卯“丑亥酉”〔重审〕。

干上辰“卯寅丑”〔元首〕。干上巳“巳申寅”〔自任〕。

干上午“亥午午”〔别责〕。干上未“申戌子”〔始入〕。

干上申“申亥寅”〔始入〕。干上酉“酉丑巳”〔始入〕。

干上戌“寅未子”〔重审〕。干上亥“巳亥巳”〔无依、重审〕。

丁巳日

干上子“巳戌卯”〔重审〕。干上丑“巳亥巳”〔无依、重审〕。

干上寅“酉辰亥”〔涉害〕。干上卯“亥未卯”〔嚙矢〕。

干上辰“亥申巳”〔嚙矢〕。干上巳“丑亥酉”〔始入〕。

干上午“卯寅丑”〔元首〕。干上未“巳申寅”〔自信〕。

干上申“申酉戌”〔始入〕。干上酉“酉亥丑”〔始入〕。

干上戌“申亥寅”〔始入〕。干上亥“酉丑巳”〔重审〕。

戊午日

干上子“子未寅”〔重审〕。干上丑“戌午寅”〔始入〕。

干上寅“寅亥申”〔元首〕。干上卯“丑亥酉”〔重审〕。

干上辰“卯寅丑”〔元首〕。干上巳“巳申寅”〔自任〕。

干上午“寅午午”〔别责〕。干上未“申戌子”〔始入〕。

干上申“酉子卯”〔始入〕。干上酉“寅午戌”〔元首〕。

干上戌“辰酉寅”〔知一〕。干上亥“午子午”〔无依、比用〕。

己未日

干上子“巳戌卯”〔比用〕。干上丑“巳丑丑”〔无亲、八专〕。

干上寅“酉辰亥”〔知一〕。干上卯“卯亥未”〔元首〕。

干上辰“亥辰辰”〔八专〕。干上巳“丑巳巳”〔八专〕。

干上午“卯午午”〔八专〕。干上未“未丑戌”〔自信〕。
 干上申“未申申”〔八专〕。干上酉“酉酉酉”〔八专、独足〕。
 干上戌“亥戌戌”〔八专〕。干上亥“亥卯未”〔重审〕。

庚申日

干上子“辰申子”〔元首〕。干上丑“卯丑丑”〔八专〕。
 干上寅“寅申寅”〔无依、重审〕。干上卯“戌巳子”〔比用〕。
 干上辰“子申辰”〔重审〕。干上巳“巳寅亥”〔元首〕。
 干上午“午辰寅”〔元首〕。干上未“酉未未”〔八专〕。
 干上申“申寅巳”〔自任〕。干上酉“亥酉酉”〔八专〕。
 干上戌“子寅辰”〔重审〕。干上亥“丑亥亥”〔八专〕。

辛酉日

干上子“丑卯巳”〔元首〕。干上丑“卯午酉”〔弹射〕。
 干上寅“寅午戌”〔始入〕。干上卯“未子巳”〔涉害〕。
 干上辰“卯酉卯”〔无依、重审〕。干上巳“亥午丑”〔重审〕。
 干上午“巳丑酉”〔知一〕。干上未“午卯子”〔元首〕。
 干上申“午辰寅”〔元首〕。干上酉“丑酉酉”〔别责〕。
 干上戌“酉戌未”〔杜传〕。干上亥“亥子丑”〔始入〕。

壬戌日

干上子“亥子丑”〔重审〕。干上丑“子寅辰”〔重审〕。
 干上寅“辰未戌”〔嚙矢〕。干上卯“未亥卯”〔重审〕。
 干上辰“辰酉寅”〔涉害〕。干上巳“巳亥巳”〔无依、重审〕。
 干上午“午丑申”〔重审〕。干上未“未卯亥”〔见机〕。
 干上申“巳寅亥”〔元首〕。干上酉“午辰寅”〔元首〕。
 干上戌“戌酉申”〔元首〕。干上亥“亥戌未”〔杜传〕。

癸亥日

干上子“戌酉申”〔元首〕。干上丑“丑戌未”〔不虞、元首〕。
 干上寅“丑寅卯”〔元首〕。干上卯“丑卯巳”〔涉害〕。
 干上辰“辰未戌”〔元首〕。干上巳“酉丑巳”〔涉害〕。
 干上午“午亥辰”〔重审〕。干上未“巳亥巳”〔无依、重审〕。
 干上申“卯戌巳”〔比用〕。干上酉“未卯亥”〔见机〕。
 干上戌“巳寅亥”〔知一〕。干上亥“未巳卯”〔嚙矢〕。

遁干

三传既得，遁干须详，欲得其干，则以旬干、日干求之。

旬干

丙寅日占事，则用甲子旬内之干，子则甲子，丑则乙丑。丙子日占事，则用甲戌旬内之干，戌则甲戌，亥则乙亥，余视此。

日干

甲己之日从甲子起，乙庚之日从丙子起，丙辛之日从戊子起，丁壬之日从庚子起，戊癸之日后壬子起。

按：壬课首重旬遁之干，日遁之干无足重轻，姑存此说，以备一格。

如丙寅日亥将申时，丙寅日乃甲子旬也。天盘子起甲，丑起乙，寅起丙，至酉起癸，遇戌亥为空亡，四课三传之枝，皆如是论，列式于左〔日遁之干，推法与比相同〕。

初传 中传 末传

壬 空亡 丙

申 亥 寅 甲乙

〔壬〕申丙〔日干〕 亡亥 子丑寅丙

〔亡〕亥申 空戌 卯 丁

〔己〕巳寅〔日枝〕 癸酉 辰 戊

〔壬〕申巳 壬申 未午巳己

辛庚

十二天将

遁干既得，课具规模，再演十二天将，乃辨局中否泰。一曰贵人，二曰螣蛇，三曰朱雀，四曰六合，五曰勾陈，六曰青龙，七曰天空，八曰白虎，九曰太常，十曰玄武，十一曰太阴，十二曰天后。然贵人有日夜之别，先察占时，旋转有顺逆之分，次观坐地，诸家议论，略有异同，兹遵《协纪辨方》，庶可后先一贯。

日贵起例

如所占得卯、辰、巳、午、未、申六时者，即用日贵。

日贵人歌

甲羊戊庚牛，乙猴己鼠求，丙鸡丁猪位，壬兔癸蛇游，六辛逢虎上，阳贵日中俦〔日贵人取法于先天，先天十干起于坤，以德合为贵人。如甲日贵人未，未中有己与甲合也〕。

六甲日未为日贵，六戊、六庚日丑为日贵，六乙日申为日贵，六己日子为日贵，六丙日酉为日贵，六丁日亥为日贵，六壬日卯为日贵，六癸日巳为日贵，六辛日寅为日贵。

夜贵起例

如所占得酉、戌、亥、子、丑、寅六时者，即用夜贵。

夜贵人歌

甲牛戊庚羊，乙鼠己猴乡，丙猪丁鸡位，壬蛇癸兔藏，六辛逢午马，阴贵夜时当〔夜贵人取法于后天，后天坤寄于申。如庚日贵人未，未中有乙与庚合也〕。

六甲日丑为夜贵，六戊、六庚日未为夜贵，六乙日子为夜贵，六己日申为夜贵，六丙日亥为夜贵，六丁日酉为夜贵，六壬日蛇〔巳〕为夜贵，六癸日卯为夜贵，六辛日午为夜贵。

贵人旋右转歌

贵人在亥行从子〔顺行〕，在戌还将酉引前〔逆行〕，在巳但从辰位转〔逆行〕，若居辰上巳为先〔顺行〕。

凡贵人在地盘亥、子、丑、寅、卯、辰六位者，滕蛇、朱雀等神，依次左旋顺行。

凡贵人在地盘戌、酉、申、未、午、巳六位者，滕蛇、朱雀等神，依次右转逆行。

如甲辰日亥将卯时。起例云：如所占得卯、辰、巳、午、未、申六时者，即用日贵。今所占为卯时，故用日贵。又云：六甲日未为日贵，故用未为贵人。又云：凡贵人在地盘亥、子、丑、寅、卯、辰六位者顺行，今天盘日贵之未，加于地盘亥上故顺行，列式于左。

涉害

初传	中传	末传	
龙	蛇	武	
壬	戌	甲	
子	申	辰	阴后
〔合〕戌甲〔日干〕	武辰巳午未贵		
〔后〕午戌	后卯	申蛇	
〔龙〕子辰〔日枝〕	虎寅	酉雀	
〔蛇〕申子	空丑子亥戌合		

龙陈

如丙子日午将亥时。起例云：如所占得酉、戌、亥、子、丑、寅六位者，即用夜贵。今所占为亥时，故用夜贵。又云：六丙日亥为夜贵，故用亥为贵人。又云：凡贵人在地盘亥、子、丑、寅、卯、辰六位者顺行，今天盘夜贵之亥，加于地盘辰上，故顺行，列式于下。

见机

初传	中传	末传	
蛇	常	合	
丙	癸	戌	
子	未	寅	龙空
〔蛇〕子丙〔日干〕	陈卯辰巳午虎		
〔常〕未子	合寅	未常	
〔常〕未子〔日枝〕	雀丑	申武	
〔合〕寅未	蛇子亥戌酉阴		

贵后

如庚午日申将辰时。起例云：如所占得卯、辰、巳、午、未、申六时者，即用日贵。今所占为辰时，故用日贵。又云：六庚日丑为日贵，故用丑为贵人。又云：凡贵人在地盘戌、酉、申、未、午、巳六位者逆行，今天盘日贵之丑，加于地盘酉上，故逆行，列式于左。

察微

初传	中传	未传	
武	龙	蛇	
戊	壬	甲	
辰	申	子	贵后
〔蛇〕子庚〔日干〕	蛇辰巳午未阴		
〔武〕辰子	雀卯	申武	
〔合〕戌午〔日枝〕	合寅	酉常	
〔后〕寅戌	陈丑子亥戌虎		

龙空

如辛酉日亥将子时。起例云：如所占得酉、戌、亥、子、丑、寅六时者，即用夜贵。今所占为子时，故用夜贵。又云：六辛日午为夜贵，故用午为贵人。又云：凡贵人在地盘戌、酉、申、未、午、巳六位者逆行，今天盘夜贵之午，加于地盘未上，故逆行，列式于左。

别责

初传	中传	未传	
龙	武	武	
空亡	辛	辛	
丑	酉	酉	阴武
〔武〕酉辛〔日干〕	后未申酉戌常		
〔阴〕申酉	贵午	亥虎	
〔阴〕申酉〔日枝〕	蛇巳	子空	
〔后〕未申	雀辰卯寅丑龙		

合陈

五行生尅定名

贵神虽旋转有方，向背之真伪难测，欲具众理，而应万事。又当知五行生尅之定名，大别之有五：曰“父母”、曰“兄弟”、曰“妻妾”、曰“子孙”、曰“官鬼”。

生尅起例

凡生我者为父母，阳见阴、阴见阳为正印，阳见阳、阴见阴为偏印，亦名枭神。

凡我生者为子孙，阳见阴、阴见阳为伤官，阳见阳、阴见阴为食神。

凡尅我者为官鬼，阳见阴、阴见阳为正官，阳见阳、阴见阴为偏官，亦名七杀。

凡我尅者为妻妾，阳见阴、阴见阳为正财，阳见阳、阴见阴为偏财。

凡比和者为兄弟，又为同类。阳见阳、阴见阴为比肩，阳见阴、阴见阳为劫财，亦名败财。

假如甲辰日亥将卯时，以甲干为我，甲为阳木，初传子，乃是阳水生我阳木，阳见阳，为偏印，又为父母。中传申，乃是阳金尅我阳木，阳见阳为七杀，又为官鬼。末传辰，乃是阳土，以我阳木尅彼阳土，阳见阳为偏财，又为妻妾。列式于左。

涉害

初传	中传	末传	
龙	蛇	武	
壬	戊	甲	
子	申	辰	
印	杀	财	
父	官	妻	阴后

〔合〕戌甲〔日干〕 武辰巳午未贵

〔后〕午戌 常卯 申蛇

〔龙〕子辰〔日枝〕 虎寅 酉雀

〔蛇〕申子 空丑子亥戌合

龙陈

年命

传有一定之吉凶，人有各殊之年命。传财本吉，年命见官鬼而成凶；传鬼本凶，年命见子孙而成吉。年命之关系其重如此，岂可忽乎。

年者，行年所到之宫也。其法自地盘男一岁起丙寅，逆数整岁，顺数零岁；女一岁起壬申，顺数整岁，逆数零岁，数至若干岁止。如男命四十四岁，自丙寅上起一岁，隔一位丙子上十一，丙戌上二十一，丙申上三十一，丙午上四十一，此逆数整岁也。又顺数，丁未上四十二，戊申上四十三，己酉上四十四止，即知四十四岁行年为己酉，此顺数零岁也。如女命三十四岁，自壬申上起一岁，隔一位壬戌上十一，壬子上二十一，壬寅上三十一，此顺数整岁也。又逆数，辛丑上三十二，庚子上三十三，己亥上三十四止，即知三十四岁行年为己亥，此顺数零岁也。列表于左。

〔男命行年表〕

丙寅一岁、丙子十一、丙戌二一、丙申三一、丙午四一、丙辰五一。

丁卯二岁、丁丑十二、丁亥二二、丁酉三二、丁未四二、丁巳五二。

戊辰三岁、戊寅十三、戊子二三、戊戌三三、戊申四三、戊午五三。

己巳四岁、己卯十四、己丑二四、己亥三四、己酉四四、己未五四。

庚午五岁、庚辰十五、庚寅二五、庚子三五、庚戌四五、庚申五五。

辛未六岁、辛巳十六、辛卯二六、辛丑三六、辛亥四六、辛酉五六。

壬申七岁、壬午十七、壬辰二七、壬寅三七、壬子四七、壬戌五七。

癸酉八岁、癸未十八、癸巳二八、癸卯三八、癸丑四八、癸亥五八。

甲戌九岁、甲申十九、甲午二九、甲辰三九、甲寅四九、甲子五九。

乙亥十岁、乙酉二十、乙未三十、乙巳四十、乙卯五十、乙丑六十。

〔女命行年表〕

壬申一岁、壬戌十一、壬子二一、壬寅三一、壬辰四一、壬午五一。

辛未二岁、辛酉十二、辛亥二二、辛丑三二、辛卯四二、辛巳五二。
 庚午三岁、庚申十三、庚戌二三、庚子三三、庚寅四三、庚辰五三。
 己巳四岁、己未十四、己酉二四、己亥三四、己丑四四、己卯五四。
 戊辰五岁、戊午十五、戊申二五、戊戌三五、戊子四五、戊寅五五。
 丁卯六岁、丁巳十六、丁未二六、丁酉三六、丁亥四六、丁丑五六。
 丙寅七岁、丙辰十七、丙午二七、丙申三七、丙戌四七、丙子五七。
 乙丑八岁、乙卯十八、乙巳二八、乙未三八、乙酉四八、乙亥五八。
 甲子九岁、甲寅十九、甲辰二九、甲午三九、甲申四九、甲戌五九。
 癸亥十岁、癸丑二十、癸卯三十、癸巳四十、癸未五十、癸酉六十。

命者，人受生之年，所值之干枝也。甲子年生，即甲子为本命，乙丑年生，即乙丑为本命之类。其捷法，无论男女，从本年太岁地盘起一岁，顺数整岁，隔一位起十年，再隔一位起二十年，以次递推，既得其整岁所值之年，再就该年逆数，足其岁数，即得其人生年干枝矣。如今年甲子，来人四十四岁，即自甲子上起一岁，甲寅上十一，甲辰上二十一，甲午上三十一，甲申上四十一，得其整数，再就该年逆数，癸未上四十二，壬午上四十三，辛巳上四十四，即知四十四岁本命为辛巳矣。

如甲子年甲辰日亥将卯时，男四十四岁，本命辛巳，行年己酉。女四十四岁本命亦为辛巳，行年则为己丑，均应书于地盘，例式于后。

涉害

初传	中传	末传	
龙	蛇	武	
壬	戊	甲	
子	申	辰	
印	杀	财	〔男命行年己酉〕
父	鬼	妻	阴后

〔合〕戌甲〔日干〕 女一武辰巳午未贵

〔后〕午戌 常卯 申蛇

〔龙〕子辰〔日枝〕 虎寅 酉雀〔女命行年己丑〕

〔蛇〕申子〔本命辛巳〕 空丑子亥戌合行年男一起寅隔一逆整顺零

龙陈

按：演法至此，可谓完备，欲求是非得失，祸福荣辱，与夫吉凶悔吝，所以然者，再观下卷论断篇，即可胸有成竹矣。

大六壬探原·卷上终

推演大六壬，依次经历五个核心步骤。

第一步，定"占时"以立地盘。 通过来人口报、摇珠盒或抽竹签三种方式取得当前时辰，对应十二地支（子至亥）的固定方位——这就是"地盘"。六壬极重此时，若来人随口脱口而出最为灵验，犹豫斟酌则失真机。

第二步，起天盘。 以当月"月将（太阳所在宫位）"加于占时之上，依次顺排十二支，形成"天盘"。天盘随时流转，地盘则千载固定不变。

第三步，确认本日干枝。 以当日天干（甲乙丙丁……）与地支（子丑寅卯……）为主轴，依阴阳五行生克推演全局。

第四步，用"十干寄宫法"起四课。 每个天干有其固定寄宫（如甲寄寅、壬寄亥），从日干寄宫出发取上层为第一课、再取其上层为第二课；从日枝出发取上层为第三课、再取其上层为第四课，共得四课。

第五步，从四课提炼三传。 初传、中传、末传是全盘断事的核心。取传方法按九法优先顺序递进：有克则取克（贼克法，下克上名"重审"，上克下名"元首"）；多克时取与日干同阴阳者（比用法）；多克且阴阳均等，则历数各神归本位途中所受克数，取受克最深者（涉害法），深度相等时依次退而取四孟上神（见机）、四仲上神（察微）、干上之神（缀瑕）；四课全无上下克，则取遥克——他神克日干为"嚆矢"，日干克他神为"弹射"；以上皆无则依次用昴星、别责、八专、返吟、伏吟诸法补取。

关键词

地盘： 以占时（起卦时辰）为基础的十二地支固定方位圈，推演一切的空间坐标原点。

天盘： 月将加临占时后顺序排布的流动方位圈，随时辰与月份不同而变化。

月将： 太阳每月所处的天盘宫位，每逢中气（雨水、春分等节气）更换，是天盘排布的起点。

四课： 从日干寄宫与日枝各取两层天地关系，形成四组"上神—下神"配对，是取传的原始信息池。

三传： 从四课中按规则提炼出的初传、中传、末传，是六壬断事的核心链条，代表事物发展的始、中、终三个阶段。

现代启示

这套推演体系的精妙之处，不在于神秘，而在于**规则的层次化设计**。九种取传方法构成一套严密的优先级决策树：先找最强信号（有克则用克），强信号模糊时引入辅助筛选条件（阴阳比和），仍无法区分则启用更精细的量化比较（涉害深浅计数），最终保证无论何种输入，系统都能输出唯一确定的结论。这与现代计算机算法中的"回退机制（fallback logic）"如出一辙。

从行为科学角度看，这也反映了人类面对不确定性时的深层需求——**将模糊的现实压缩成可操作的确切性答案

**。古人建构的不只是占卜工具，更是一套消除决策焦虑的认知框架。

值得思考的是：当一套规则体系能为几乎所有情境提供"答案"时，它究竟是在揭示规律，还是在满足人类对确定性的渴望？

卷下 论断篇

原文

卷下 论断篇

论占时〔先锋门〕

卒然相遇之谓机，自然符合之谓神。六壬之用占时，非神与机之谓乎。故古人以占时为先锋门，谓其不待运式而先有所主也。

凡时为日干之财，更乘旺气，得吉神良将上下相生，定主财帛之事。时为日马，若不值天空，不落空亡，定主出入道路，攸往咸宜之事。

时为日贵、日德、日禄，又带财星，定为官贵之财，或托官人干事获福。若披刑带煞，传见凶将，又主争财官府。若传见青龙、六合、太常，与日三合、六合，不见刑尅，仕人加官秀才及第，庶人得之，见官得理，或得高人携手。

时为日贵、日德、日禄，又带财星，定为官贵之财，或托官人干事获福。若披刑带煞，传见凶将，又主争财官府。若传见青龙、六合、太常，与日三合、六合，不见刑尅，仕人加官秀才及第，庶人得之，见官得理，或得高人携手。

时为日枝三合、六合，主内事和合。若式中见子孙爻，乘旺、相气而带吉神者，又应添丁或子孙有和合之事。若枝合中带鬼，上见朱雀、勾陈，卦得乱首〔四下贼上〕、绝嗣〔四上尅下〕，定主眷属仇讐，及为内事竞争。若仕人得之，主同僚不睦，公吏则同辈相残。时合日干又合日枝，主两动，应内外和合，非一事也。

时为日干六害，主外忧；时为日枝六害，主内忧。时为日之空亡，事主虚诈，闲占无益。若式中见三合、六合，上带合、后、龙、常，凡占空喜，终难成功，惟病讼以空亡为最吉。然新病逢空则病散，旧病逢空则人亡，此又不可不知。凡占事见空亡，出旬可成，访人不见，托人无效。占失物，其类神落空亡者，尤难寻获。如鬼落空亡，虽有仇敌，亦不足畏，盖空则无力也。如日干落空，虽三传为鬼，上挟凶神，亦不为害，盖我既落空，彼不得见，将谁与争耶。空亡中见太阴，主虚诈设谋；见玄武，主盗贼窥财。

时为日墓，更在传中，主干涉田土，或事属茔葬。时为干冲，主外动；时为枝冲，主内动。或主家宅卑幼，及与人相争之事。时为日刑，或为日干劫煞，主出入事速。时为日破，主破财走失〔鼎祚联珠经载有占课忌时，甲乙日申酉时，丙丁日亥子时，戊己日寅卯时，庚辛日巳午时，壬癸日辰戌丑未时。按诸五行即是日鬼〕。若发用又为日鬼者，课名天罡，占病讼最凶。若中末传见者，其凶稍缓。若时为日破，上带吉神，式中见玄武，与日干相合而为财者，物虽失，可复得。若时为日破，上见凶神，式中见玄武，而所乘之神又尅财爻者，主失物难寻。若玄武乘神，与日为鬼，值旺相而为刑害者，定主盗贼伤人。若勾陈为玄武所制，又主捕盗人受伤。更有昼占而得夜时者，事多暗昧，病主重，讼主屈；夜占而得昼时者，从可知矣。

论月将〔直事门〕

月将为值事门，乃每月中气后太阳躔次也。太阳所临，吉增凶散，其用与天月二德同。若入传，为福不浅，系吉神则吉，系凶神则减凶，即值空亡，亦不以空论。盖太阳为诸曜之主，管三旬之事，不可得而空也。

论日干日枝〔外事门、内事门〕

经云：日干为外事门，日枝为内事门。凡占，干为我，枝为彼；干为外，枝为内；干为动，枝为静；干为人，枝为宅；干为男，枝为女。欲知进退、顺逆、祸福、盛衰者，不可不于此加之意焉〔此一段论干枝本位，定彼我、内外、动静、人宅、男女，推而至于万事万物莫不如此〕。

凡枝加干生干，主彼就我助我；干加枝受生，主我就彼助我。枝加干受生，主彼就我脱我；干加枝生枝，主我就彼脱我。枝加干尅干，主彼就我欺我；干加枝受尅，主我就彼受欺。枝加干受尅，主妻财就我；干加枝尅枝，主我就妻财。枝加干比干，主彼就我培我；干加枝比枝，主我就彼培彼。枝加干合干，主彼就我和好；干加枝合枝，主我就彼和好〔此一段论干枝相加之生尅合神〕。

干上神合枝，枝上神合干，主彼我和好；干上神生干，大吉；干上神尅干，大凶；干生上神，虚耗百出；干尅上神，阻隔重逢。干上神生枝，枝上神生干，或干枝各受上神生者，主彼我皆利；干上神尅枝，枝上神尅干，或干枝各受上神尅者，主彼我相伤。干上神脱枝，枝上神脱干，或干枝各受上神脱者，主我脱彼，彼亦脱我〔此一段论干枝上神之合神生尅〕。

干上见枝旺，枝上见干旺，或干枝各见旺神者，静乃获福，动必招尤。干枝上皆乘墓，终日昏昏，不啻醉梦。干枝皆坐墓上，自甘暴弃，岂能尤人。干枝上逢败气〔即沐浴〕，身衰宅败，意懒心灰。干枝上值绝神，生意索然，惟宜了结旧事。干枝上逢死神，祸在眉睫，惟知止不殆〔此一段论干枝上下之生旺墓绝〕。干枝上见刑、见害，宾主不投，各怀嫉妬。干枝上值空亡，镜花水月，劳而无功〔此一段论干枝上刑空〕。干上课不足，形容憔悴，举止乖张。枝上课不足，阴私灾晦，家宅衰颓〔此一段论干枝二课缺否〕。体虽如是，用或变更，学者可举一反三，慎毋胶柱而鼓瑟也。

论四课

第一课为日之阳神，第二课为日之阴神，第三课为辰之阳神，第四课为辰之阴神。阳神以占出见，阴神以占伏藏，总以两阳为主，而阴次之。四课全者，事正顺而易。四课不全者，事不正逆而难。大抵见生、合、德、禄、旺、相者，言吉；见尅、害、刑、冲、空、墓者，言凶。

论三传〔发端门、移易门、归计门〕

传者，传课之隐微，发课之几蘖也。故课为体，传为用，传吉课凶事终吉，传凶课吉事少成。初传为发端门，应事之起点。若初传神将比和，上下相生，又逢德禄，举事称心，虽危有救〔此一段论初传〕。

中传为移易门，应事之变迁。若初凶中吉，则移凶为吉；初吉中凶，则移吉为凶。母传子则顺，子传母则逆。鬼主事坏，墓主事止。害为折腰，事多阻隔。破主中辍，空为断桥，又为折腰。皆主事体不成〔此一段论中传〕。

末传为归计门，应事之结束，发用在初，决事在末，最为紧切。若初传受下贼尅，而未传能制其贼尅，终可反凶为吉。末尅初，为终来尅始，远行万里，入水不溺，入火不烧，病苏灾止。若加破、害，则有阻隔，吉凶皆不成。逢空亡，则事无结果〔此一段论末传〕。

初为日之长生，末为日之墓库，则有始无终。初为日之墓库，末为日之长生，则先难后易。初传凶，中末吉，能解之。初中凶，末吉，能解之。三传凶，行年吉，能解之。若三传行年俱凶，不能解也〔此一段总论三传〕。

至于三传、神将，若将尅神〔贵、蛇、雀等为十二天将，子、丑、寅等为十二枝神，将尅神即蛇雀尅三传申酉之类〕，为外战，忧轻，虽凶可解。神尅将〔即三传子丑尅蛇武之类〕，为内战，忧重，虽吉有咎〔此一段论天将〕。

三传皆空，占事了无一实。如两传空，一传实，却见天空，亦作三传空论。如初中空，以末传为主；中末空，以初传为主〔此一段论空亡〕。

三传自干上发用，传归枝上者，名“朝枝格”，主我去求人干事，不得自由。自枝上发用，传归干上者，名“朝日格”，主人来托我干事，易于成合。若神吉传吉，妙不可言。神凶传凶，祸不旋踵。若三传不离干枝，求物得，谋事遂，行人回，贼不出乡，逃不脱。三传不离四课，号曰“如珠走盘”，谋事成，吉则吉，凶则凶。忌占病讼、忧产。三传离日远，凡事难成，惟占避难及讼灾可退〔此一段兼论干枝四课〕。

三传生日百事吉，三传尅日百事凶。若干尅初，初尅中，中尅末者，求财大获。三传日辰，全逢下贼上者，毫无和气，讼必刑，病必死，占事必家法不正，自取其辱。三传日辰互换，三合递相牵连，占事翻来覆去不易妥当。外有三传三合，为日干全脱、全生、全鬼、全财、全兄弟者，俱视天将吉凶，及五行制化何如。假如全鬼为凶兆，若年、命、日、辰四处有子孙爻，则制鬼矣。故脱气要见父母，全生不可见财。三传与日辰上下皆合紧，则不宜妄动，得日月冲破之，方可他求。然又要看三传吉凶何如，若吉则宜合，不宜冲破；凶遇冲破，则凶解散〔此一段论生尅合冲〕。以上所论，乃三传之大旨，学者须详审消息，择其切要者断之，庶免毫厘之差，千里之谬矣。

论发用

太公立三传，极重发端。发端者，发用也。能左右四课之祸福，其力甚大，故特详之。凡用在第一、二课主外事，如天乙顺行，在贵人前，不问吉凶主事速。用在第三、四课，如天乙逆行，在贵人后，不问吉凶主事迟。用在第四课名“蓦越”〔越字俗本误为逢字，此与贵人逆行为蓦越者不同〕，事主蓦然而至〔此一段论四课〕。

用逢上尅下，主卑幼之灾，事从外来，利男子，利先起。用逢下贼上，主尊长之灾，事由内起，利女子，利后应〔此一段论贼尅〕。

用逢上尅下，而天盘又尅天将〔天盘之子寅尅蛇勾之类〕，谓之内战，忧重，凡事将成，被人扰乱。用逢下贼上，而天将又尅发用〔如虎阴尅寅卯之类〕，名“逼迫煞”，主身不自由，受人驱策，或被人抑勒。若夹尅财神，必财不由己而费〔此一段论天将〕。

用逢日财，事因求财；用逢日鬼，动辄得咎；用逢脱气，事属子孙；用逢日比，事属兄弟、朋友；用逢日印，生机蓬勃。用尅日，身危或长上官讼；尅辰，家宅不甯；尅时，忧惊叠至；尅末，有头无尾，先易后难；尅年命，百事难成〔此一段论五行生尅〕。

用逢长生，谋为发达。若长生临墓，又主旧事断而复续。用逢败死，事必毁坏。用逢墓库，事多迟延，占病死，占物在，占人归，占旧事凶。用绝事了，人来、信至〔此一段论生旺墓〕。

用刑、冲、破、害，重逢险恶，卒鲜收成。用空亡，忧喜不成，谋事出旬可望，托人谨防诈骗〔此一段论冲、破、空亡〕。

用逢旺相，则获利获名。用逢休囚，则防灾防讼，其他死主丧失，尤应烦恼〔此一段论王相〕。再看其生我、比和、我尅则旺相为宜，尅我、盗我则休囚不忌。

论遁干

干枝课传之亨屯，现于外也。干遁〔旬遁〕元遁〔五子元遁〕之否泰，隐于内也。现于外者易为力，隐于内者难为功，是当兼察者也。甲为数之始，冠万物以为尊，占者多主革故鼎新，重谋别用。乙为日精，丙为月精，乙丙所至，妖邪伏匿，凶恶潜藏，故婚姻得之而成，家宅得之而甯，盗贼得之而倾，利明不利暗也。丁为玉女，为星精，能变化，能飞腾，能通灵，故逃亡得之而远遁，盗贼得之而潜藏，婚姻得之而奸淫密订，病讼得之而幽暗难伸，利暗不利明也。又云：丁主动，乘蛇、马则远行，乘虎、常则忧丧，乘阴、后则女人走，乘天空则奴婢逃，乘玄武则盗贼遁，乘朱雀则远信来，乘勾陈则兵革起，乘青龙则丈夫得志，乘六合则子弟远游。戊为阴伏隐遁之象，最利逃亡远行。己为六阴之首，只宜保守静观。庚辛主肃杀之气，动必死伤，惟宜捕捉渔猎。壬者天一生水，为五行之始，寄位乎乾，为八卦之始，故易以乾为首，课以壬为名，此万物之祖，动之机也。占者得此，利于勇为。癸为数之终，下法乎地，象主安静，事贵收藏，此乃十干大义，仍当会通课、传、年、命，以决之。

按：《六壬说约》云：壬数倚伏视遁干，倚伏者，暗中祸福也。然只视旬遁之干，不应推五子元遁之干，此说有理，宜从之。且免顾此失彼也。

论空亡

甲子旬中空戌亥，甲寅旬中空子丑，甲辰旬中空寅卯，甲午旬中空辰巳，甲申旬中空午未，甲戌旬中空申酉。盖十干分统各枝，甲子旬至癸酉而止，遗戌亥二枝不在统内，故名空亡，余旬仿此。皆以日干为主，失时为真空〔死、休、囚〕，得时为半空〔旺、相〕。课传吉神真空，则吉减十之七，半空则吉减十之三；凶神真空，则凶减十之七，半空则凶减十之三。如有扶助，则真空同于半空，半空则吉凶如故。更逢冲尅，则半空同于真空，真空则吉凶俱无矣。旧书谓阳日空阳，阴日空阴，如甲子日阳干则空戌，阴干则空亥，此亦近理。又谓天盘空亡，转盘则实，乃游行空亡，吉凶尚有七八分；地盘空亡，乃落底空亡，吉凶乃主十分。又谓日干不论地盘空亡，而天盘反以空亡论，如甲子旬中壬申日，壬寄亥宫，而地盘亥上，不作空论；惟天盘之亥为日禄，乃是真空。又谓太岁、月建、月将、年、命虽值空亡，不以空论，此即空亡填实之义。惟占时值空，百事不成，又谓空遇冲则实。然空则无气，冲之恐益破散，岂反实乎？至于十二神中之天空，虽另有说，其大旨与此相通。

论五行生尅定名

生我者为父母，我生者为子孙，尅我者为官鬼，我尅者为妻妾，同类者为兄弟，此五行生尅之定名，虽变化无方，要亦不出人情物理中也。《毕法赋》云：财爻现卦，必忧父母。如庚辛金日，以木为财爻，土为父母。今三传中木多尅土，故必忧父母也。又云：父母爻现，必忧子息。如戊己土日，以火为父母，金为子息，今三传中火多尅金，故必忧子息也。又云：子息爻现，必忧官事。如丙丁火日，以土为子息，水为官星，今三传中土多尅水，故必忧官事也。又云：官鬼爻现，必忧己身及兄弟。如甲乙木日，以金为官鬼，木

为己身兄弟，今三传中金多尅木，故必忧己身及兄弟也。又云：同类现卦，必忧妻妾及耗财。如壬癸水日，以水为同类，火为妻财，今三传中水多尅火，故必忧妻妾及耗财也。虽然日、辰、年、命上，果得制伏之神，亦可化险为夷，当忧不忧。制伏者何？如木多尅土，则金为制伏；火多尅金，则水为制伏；土多尅水，则木为制伏；金多尅木，则火为制伏；水多尅火，则土为制伏是也。若夫生我为扶助，盗我为脱耗，尅我为官讼，我尅为财利，同类为劫耗，乃是概论。必须视占时干、枝、三传、年、命，及所乘天将，消息盈虚，始可决其休咎。

论十二天将〔十二枝神定名附〕

六壬吉凶，全凭生尅，万事否泰，皆责贵神，虽神将各具五行，而断课多以乘神为主。假如贵人本属土〔贵人已丑土、螣蛇丁巳火、朱雀丙午火、六合乙卯木、勾陈戊辰土、青龙甲寅木、天空戊戌土、白虎庚申金、太常己未土、玄武癸亥水、太阴辛酉金、天后壬子水，此为十二天将之五行〕，若乘神后〔子为神后、丑为大吉、寅为功曹、卯为太冲、辰为天罡、巳为太乙、午为胜光、未为小吉、申为传送、酉为从魁、戌为河魁、亥为登明，此为十二枝神之定名〕，则论水矣，必须视其所乘之神〔如神后子之类〕，及所临之地〔须兼看阴神〕，乃定从违。以龙、合为最吉之神，太常次之，虎、蛇为至凶之神，玄、勾次之。天乙虽贵，黎庶难当。后、阴平和，惟嫌幽暗。朱雀文字之祥，所防者口舌。天空吉凶无成，独宜于奏对。大抵吉将虽吉，而受制则不为吉；凶将虽凶，而被尅则不能凶。是故吉将如生合日干，则吉者愈吉；凶将如刑尅日干，则凶者加凶。

论年命〔变体门〕

课、传，人所同也。年、命，人所独也。有课传凶而年命得救者，竟可转祸为福。有神将吉而年命刑冲者，反令喜处生忧。往往同占一课，论断各异，此皆年命不同之故，先贤以年命为变体门者，盖谓此也。大要不得与岁、月、日、干相伤，如年命上神与太岁相刑，常人主官讼忧疑。若太岁乘天乙，君子主天庭恩诏。年命上见月将，能解诸凶。年命上见传送〔申〕乘白虎，主疾病争端。见登明〔亥〕乘玄武，主覆舟溺死。年命上见辰戌乘凶将，百事不利。年命上见二马〔驿马见返吟注。天马：正七月午、二八月申、三九月戌、四十月子、五十一月寅、六十二月辰〕，主奔驰远动，官职升迁。年命上见死绝，主人鬼相侵，惊危百出。年命上见财，又遇德合，主财禄盈庭。年命上见官鬼又乘虎勾，主田土官非。其他见父母、兄弟、子孙者，俱依法论，自可谈言微中耳。

论阴神〔类神之阴〕

凡神之阳者，见其大象，而其隐微，则又归于阴。盖有阳不能无阴，阴神乃事之归宿，苟不详观，岂能判吉凶之底蕴哉。查十二贵神中，惟天乙贵人，昼夜互为阴阳。如甲日贵人乘未，则丑为阴神，甲夜贵人乘丑，则未为阴神，其余各以本家所乘为阴神。如螣蛇乘申而临子，则申上之辰，为螣蛇之阴神。朱雀乘酉而临丑，则酉上之巳，为朱雀之阴神。如占谒贵之事，及升迁徵召，视贵人之阴神〔日贵视夜，夜贵视日〕。占小儿之病及物怪，视螣蛇之阴神。占考选及文书口舌，视朱雀之阴神。占交易及婚姻子孙，视六合之阴神。占词讼及田土，视勾陈之阴神。占天雨及财利官爵，视青龙之阴神。占天晴及僧道奴仆，视天空之阴神。占道路及死亡疾病，视白虎之阴神。占印绶及衣服宴会，视太常之阴神〔占父母亦视太常之阴神。《心镜》云：太常衣服兼娘父是也〕。占捕获及盗窃，视玄武之阴神。占婢妾及阴私，视太阴之阴神。占妇病及求

妻，视天后之阴神。惟必须发见于课、传、年、命之中，旺相不空，而又与日辰德合相生，始可言皆有物，所谋皆通。若刑尅日、辰、年、命，虽入课传，终归失败。若不入课传，谓之类在闲地，如值休囚空亡，谓之无类，所占更少结果矣。

论太岁〔月建同〕

太岁，即岁枝也。乃五行之标，岁功之本，主事于天庭，乃至尊之神。如作贵人，即不入传，亦能助福，公讼尤得贵人之力，惟不救病。如入传而为日鬼者凶甚，月建次之。故太岁在传，主一年吉凶之事。如今年亥，传见酉戌亥，乃是隔年旧事，或传见申酉戌，即是三四年前事。若月建在传，则为三四月前事〔亥月占课，乃如此论〕。行年上见太岁，即尽今年一年事。若初见太岁，中末见月建或日辰，谓之移远就近，以缓为速。太岁生我最吉，合我次吉，我生亦吉；太岁尅我最凶，若有救神，尚可幸免。惟日、干、年、命上神尅太岁，为我尅太岁，小事反大，凶不可遏。太岁乘天乙相生，吉庆非常，惟君子能当，主加官进爵，常人难受，反主惊危。若太岁尅日，名太岁下堂，君子常人俱防灾服。太岁临辰上尅辰，家长不安。岁破加于月破，作吉将犹可，作凶将必凶。岁破、月破加于日辰，破财损失纷至沓来，可不慎乎。

论旺相死囚休

春木旺，夏火旺，秋金旺，冬水旺，季土旺，此为当令者。春火相，夏土相，秋水相，冬木相，季月金相，此为我生者。春土死，夏金死，秋木死，冬火死，季月水死，此为我尅者。春金囚，夏水囚，秋火囚，冬土囚，季月木囚，此为尅我者。春水休，夏木休，秋土休，冬金休，季月火休，此为生我者。若夫旺气求就官职，相气经营利禄，囚气囚系呻吟，死气死亡悲哭，休气疾病淹延，乃是概论。其实，将来者进是为相，进而当令者是为旺，成功者退是为休，退而无气是为囚，司令杀伐是为死。必须视占时干、枝、三传、年、命等处所乘天将，孰为喜神，欲旺相不欲休囚；孰为忌煞，欲休囚不欲旺相。然相妙于旺，旺则极盛之物，其退反速，相则方长之气，其进无涯也。休甚于囚，囚则既极之势，必将渐生。休则方退之神，未能遽复。死则弃而不论。凡所喜所忌，宜以此意消息之。

论德

德者，福佑之神也。凡临日入传，能转凶为吉，其名有四：曰“天德”，曰“月德”，曰“日德”，曰“枝德”，而日德尤吉，俱宜生旺，不宜休囚。忌逢空、落空，及神将外战。如德加干发用为鬼，仍作德断，盖德能化鬼为吉也。

“天德”歌云：正丁二坤申，三壬四辛同，五乾六甲上，七癸八艮逢，九丙十居乙，子巽丑庚踪。正月丁未、二月坤申、三月壬亥、四月辛戌、五月乾亥、六月甲寅、七月癸丑、八月艮寅、九月丙巳、十月乙辰、十一月巽巳、十二月庚申。

“月德”歌云：正五九丙巳，二六十甲寅，三七十一壬亥，四八十二庚申。正月、五月、九月丙巳，二月、六月、十月甲寅，三月、七月、十一月壬亥，四月、八月、十二月庚申。

“日德”歌云：甲己日寅乙庚申，丙辛戌位皆德神，戊癸巳宫能助福，丁壬亥上解纷争。甲己寅，乙庚申，丙辛戌，戊癸巳，丁壬亥。

“枝德”即子日起巳顺行十二枝。子巳、丑午、寅未、卯申、辰酉、巳戌、午亥、未子、申丑、酉寅、戌卯、亥辰。

论合

合者，和顺之神也。凡临日入传，主有和合成就之喜。盖阴阳配合，奇偶交媾，故凡事皆成。其名有三：曰“干合”，曰“枝合”，曰“三合”，三者之中，以干合为主，枝合次之，三合又次之。必须与德、禄、喜神〔春戌、夏丑、秋辰、冬未〕并临乃吉，若乘凶将与凶合，则反凶矣。寅亥为破合，巳申为刑合，主谋事合而不合，成而不成。若得贵人、青龙、德、禄诸神助之，仍主成就。若三合入传而缺一神，是名“折腰”，必待缺神值日乃成。若缺一神，而日辰偶合之，是名“凑合”，主有意外和合之事。

“合”：甲己为中正合，乙庚为仁义合，丙辛为威权合，丁壬为淫泆合，戊癸为无情合〔干合〕。

子丑合，寅亥合，卯戌合，辰酉合，午未合，巳申合〔枝合〕。

寅午戌火合，申子辰水合，巳酉丑金合，亥卯未木合〔三合〕。

论鬼〔财、印、伤、比附〕

鬼者，贼害之神也。干枝之中，阳尅阳，阴尅阴，为鬼。经曰：传中多鬼，事事不美，谋望不成，凶灾及己。凡昼鬼主公讼是非，夜鬼主神只妖祟。若日干旺相，及传中、命上见子孙为救神者，亦不为凶。若发用逢鬼，又临尅日之乡，名“攒眉格”，主有两事不美，即遇救神，惟解其一。若发用逢鬼，是枝上神，又引中未入鬼邻，谓之家鬼弄家神，有救无祸，无救有祸。若鬼临日干，得枝上神救者，主一切凶自外来，要家人解救。若发用逢鬼，而生未传，作日干长生，名“鬼脱生格”，主一切先凶后吉。若三传会局为鬼，反生起干上神生干者，主一切反凶为吉。若三传脱干，能制暗鬼，名“借益格”，犹有人来赚我，恰值我有祸患欲借其力，姑遂其意用之，反有益也。

按：尅我者为鬼，又为官杀。固如上说，若临干、枝、三传、占时、本命者，尤当以官讼论。盖壬课最重日干，宜生忌尅，课中有鬼，惟官人占官禄，士人占科名，妇人占夫之类最宜，余皆大忌。不得谓鬼可为祟，官不肆虐也。至于我尅者为财星，以财帛论。生我者为印绶，以扶助论。我生者为伤食，以脱耗论。与我同类者为比劫，以破财论。均以干、枝、课、传、占时、本命所见者为主，若再鉴别其所乘何神，所临何将，则吉凶更无遁情矣。

“日鬼”甲庚申、乙辛酉、丙壬子、丁癸亥、戊甲寅、己乙卯、庚丙午、辛丁巳、壬戌辰、癸己未。

论墓〔长生、沐浴等附〕

墓者，五行所终，万物所归，伏没之神也。凡墓入传临日，主一切暗昧难明，闭塞不通，逢冲则吉，逢合则凶，若年命上神能制之，亦可解救。至于辰未为日墓，戌丑为夜墓，日墓刚速，夜墓柔迟，尤不可不知。若夜墓临日，自暗投明，诸事尚有解救；日墓临夜自明投暗，一切愈觉模糊。如甲日未临亥，癸日未临卯，丙戌日戌临寅，乙日戌临午，丁巳日丑临酉，庚日丑临巳，壬日辰临申，辛日辰临子，谓之“墓乘长生”，始虽偃蹇，终必亨通，凡占推陈出新，断而复续。若甲日亥加未，癸日卯加未，丙戌日寅加戌，乙日午加戌，丁巳日酉加丑，庚日巳加丑，壬日申加辰，辛日子加辰，谓之“长生乘墓”，如人堕井中，呼天不应，占病必死，占贼不获，行人不来，占新事更难成功。

按：《大全》云：甲乙日未临亥，丙丁日戌临寅，戊己壬癸日辰临申，庚辛日丑临巳，为“墓乘长生”。甲乙日辰加亥，丙丁日未加寅，戊己壬癸日丑加申，庚辛日戌加巳，为“长生乘墓”，此皆指五行之墓言，考之诸家，咸谓壬课重日，当从十干之墓，不应从五行墓，今特改订之。

“墓”：未为甲癸之墓，戌为丙戊乙之墓，丑为庚丁己之墓，辰为壬辛之墓。

按：甲长生在亥，禄在寅，墓在未。乙长生在午，禄在卯，墓在戌。丙戊长生在寅，禄在巳，墓在戌。丁己长生在酉，禄在午，墓在丑。庚长生在巳，禄在申，墓在丑。辛长生在子，禄在酉，墓在辰。壬长生在申，禄在亥，墓在辰。癸长生在卯，禄在子，墓在未。欲知墓之起法，当以十干起长生、沐浴、冠带、临官〔即禄神也〕、帝旺、衰、病、死、墓、绝、胎、养十二定名，阳干顺行，阴干逆行，依次排列，始可无误〔详见命理探原〕。墓之吉凶，前已言之，若长生、禄二者，见于课、传、年、命，百事皆吉，不可不知。至于沐浴为五行败气，冠带为材质已成，旺为强壮，衰为告休，病为垂老，胎、养为未成，死、绝为凶煞，可不言而喻矣。

论破

破者，散也，移也。其法以十二枝环列，阳日破后四辰，阴日破前四辰。凡破临日入传，惟宜散凶事，不宜成吉事。若年命见破，主有损伤。又四孟见酉，四仲见巳，四季见丑，名“破碎煞”，凡占破损不完。

“破”：午卯破，辰丑破，酉子破，戌未破，亥寅破，申巳破。

论害

害者，阻也，鬪也。其法以十二枝从辰戌两分，自戌至卯，横列于下，自酉至辰，横加于上，上下相交，即为六害。凡害临日入传，事多阻隔，只宜守旧。

“害”：酉戌害，申亥害，未子害，午丑害，巳寅害，辰卯害。

论刑

刑者，伤也，残也。如申子辰三合加寅卯辰三位，则申刑寅，子刑卯，辰见辰自刑。寅午戌加巳午未，则寅刑巳，午见午自刑，戌刑未。巳酉丑加申酉戌，则巳刑申，酉见酉自刑，丑刑戌。亥卯未加亥子丑，则亥见亥自刑，卯刑子，未刑丑。合中生刑，犹之夫妇反目，竟失倡随之义。凡刑临日入传，必主伤残。互刑者，无礼无义，大荡小淫。朋刑者，无情无恩，威陵势挟。自刑者，自逞自作，失败宜然。干刑应在外、速，枝刑应在内、迟。

“刑”：子刑卯，卯刑子为无礼之刑，又为互刑。寅刑巳，巳刑申，申刑寅，为持势之刑，又为朋刑。丑刑戌，戌刑未，未刑丑，为无恩之刑，又为朋刑。辰刑辰，午刑午，酉刑酉，亥刑亥，为自刑。

按：此条采《命理探原》与《大全》所云：申不能刑寅，未不能刑丑，稍异。按之《大全》互刑为无礼，朋刑为恃势、无恩，及自刑诸义其实相通。

论冲〔驿马附〕

冲者，动也，格也。其法以十二枝环列，阴阳各相对为冲，即返吟之例。凡冲皆主动移，岁、月、干、枝皆不宜冲。冲岁，岁中不足。冲月，月中不足。而吉神尤不宜冲，冲则不吉，凶神宜冲，冲则不凶〔此二语宜消息之，毋固执也〕。

“冲”：子午冲，丑未冲，寅申冲，卯酉冲，辰戌冲，巳亥冲。

按：六冲固如上说，又有冲三合之首一字者，为驿马。亥卯未日在巳，寅午戌日在申，巳酉丑日在亥，申子辰日在寅。如临干、枝、三传、占时、本命，则以动移论，或以行程论，再鉴别其所乘何神？所临何煞？定其吉凶。

论应期

课传演定，神将羣分，论断应期，首从发用。而吉凶究竟，散期皆决于末传。若发用起太岁者，吉凶应在本年之内，如今年甲子，发用见子之类。起月建者，应在本月之内，如正月建寅，发用见寅之类。起月将者，应在月将值事日之内，如卯将发用见卯之类。起四立者〔立春、立夏、立秋、立冬〕，应在一季之内。起二十四气者〔立春、雨水、惊蛰、春分、清明、穀雨、立夏、小满、芒种、夏至、小暑、大暑、立秋、处暑、白露、秋分、寒露、霜降、立冬、小雪、大雪、冬至、小寒、大寒〕，应在本气之内。如立春乙丑，而发用见丑之类。起旬首者，应在本旬之内。如丁卯日发用见甲子之类。起七十二候者〔每年十二月，每月二气，每气三候，每候五日〕，应在本候之内。如雨水壬寅日为第一候，丁未日为第二候，壬子日为第三候，发用见寅，或见午见子之类。起本日干枝者，应在本日。如庚午日，发用见申，或见午之类。起所占之时者，应在当时。如占午时，发用见午之类。如岁月节候均不见发用，即以本日枝辰推之。如丑日，寅为初传，应在第二日。卯为初传，应在第三日，出四位则不取矣。

又或以用神之上下为月期，以占日爱恶之神为日期，吉课以生扶占日者为爱神，凶课以尅制占日者为恶神。如吉课，戊己日占，以卯加辰发用，则月期在二月，以二月建卯故也。不在二月，当在三月，以卯加辰故也。其日期，宜在丙丁之日，以丙丁能生戊己，此即以占日爱神为日期也。又如凶课，甲乙日占，以巳加申为发用，则月期在四月，以四月建巳故也。若四月不应，当在七月，以巳加申故也。其日期，则在庚辛之日，以庚辛能尅甲乙，此即以占日之恶神为日期也。

又或以初传所合为成期，末传所冲为散期。或以发用墓绝为应期〔占结绝事用此〕。或以三合少一字，则以少一字为成期。或以空亡填实，及补足课传又为成期者，此类不胜枚举。要不外旺气为现成，主近；相气为将来，稍远；休囚等皆为已往，远甚而已。语云：“知其要者，一言而终，不知其要，流散无穷。”此在明达者之善悟也。

张次公曰：占断莫神于尅应期〔原书尅作刻〕，亦莫难于尅应期。前辈论六壬以发用年月日时断应期。占病看虎鬼临处〔占病云云：足补前论未及〕。占行人看发用墓绝，兼看末传三六合。占数目〔真数歌云：甲己子午九，乙庚丑未八，丙辛寅申七，丁壬卯酉六，戊癸辰戌五，巳亥无干四〕，休从本数，旺从乘数，相从倍数，死囚从减数，此皆学者所当知也。然有不尽准者，非法不善，乃泥而不化耳。如占砚，逢太岁发用，可以岁计；占笔墨，亦可以岁计乎？占坟宅，可以岁计；占花草，亦可以岁计乎？如人寿难满百，得寅辰旺相相乘，可计三百五十岁乎？如师旅动以千计，得休囚神将，可断五七人乎？此等处全在因时因事，细参课象，以讨其消息。是所谓神而明之，存乎其人。

按：由占时至应期，要言不烦，天下之万事万物，是非成败，祸福荣辱，总不出此范围，惟视用之者何如耳。

论占事

占晴雨，以干为天，干上所乘之神将应天；以枝为地，枝上所乘之神将应地。以天空、螣蛇、朱雀、巳午，及旬中丙丁为晴，其所乘之神应晴〔所乘者地盘地枝也〕，所临之将应晴期〔所临者，地盘地枝也，余仿此〕，以青龙、天后、亥子，及旬中壬癸为雨，其所乘之神应雨，所临之将应雨时雨方。

占田蚕，以干为农，为蚕妇，干上所乘之神将，应农、应蚕妇，以枝为田、为蚕，枝上所乘之神将，应田、应蚕。以卯为正东田，午为正南田，酉为正西田，子为正北田，辰巳为东南田，未申为西南田，丑寅为东北田，戌亥为西北田，其所乘之神应田。以寅卯为青种，午巳为赤种，申酉为白种，亥子为黑种，辰戌丑未为黄种，其所乘之神应种。以青龙与寅为桑，其所来之神应桑；以朱雀与午为头蚕，以螣蛇与巳为二蚕，其所乘之神应蚕。

占坟丁，以干为生人，干上所乘之神将应生人；以枝为亡人、为坟，枝上所乘之神将应亡人、应坟。以青龙为左砂，白虎为右砂，朱雀为案山，玄武为后山，其所乘之神应左右砂、前后山。以印绶为父母，比劫为兄弟，财星为妻、为财，官杀为夫、为官，伤食为男女，其所乘之神应父母、兄弟、妻财，及夫官、男女。

占家宅，以干为人，干上所乘之神应人；以枝为宅，枝上所乘之神应宅〔又以干为旧宅，枝为新宅〕。以午为厅堂，子为内室，卯为前门，酉为后户，其所乘之神应厅、室、门、户。以未为井，巳为竈，其所乘之神应井、竈，所临之将应井、竈方。

占身命，以干为人，干上所乘之神将应人；以枝为业，枝上所乘之神将应业。以长生为寿元，财星为财帛，临官为食禄，其所乘之神应寿元，所临之将应财帛及食禄方。病神为病，死神为死，其所乘之神应病死，所临之将应病死日。以印绶为父母，比劫为兄弟，财星为妻、为财，官杀为夫、为官，伤食为男女，其所乘之神，应父母、兄弟、妻财，及夫官、男女，所临之将应一切忧喜。

占婚姻，以干为己，干上所乘之神将应己；以枝为彼，枝上所乘之神将应彼。男占以天后为女，财星为妻；女占以六合为男，官杀为夫，其所乘之神应夫妻，所临之将应嫁娶期。以青龙为喜，六合为媒，朱雀为庚帖，太常为聘礼，其所乘之神，应喜、应媒、应庚帖、聘礼。

占胎产，以干为妇，干上所乘之神将应妇；以枝为胎，枝上所乘之神将应胎。以青龙、六合、伤食、胎神为胎，其所乘之神应胎，所临之将应男女。以天空、伤食、养神为产，其所乘之神应产，所临之将应产期。以孕妇本命为孕妇，其上乘下临之神将，应孕妇。

占考选，以干为人，干上所乘之神将应人；以枝为题、为职，枝上所乘之神将，应题、应职。以朱雀为文字、为榜案，青龙为喜神，驿马为前程，其所乘之神，应文字及榜案次第，所临之将应试期、发案及前程。

小试，以官杀为府县，月建为文宗，乡试以月建为主考，会试以月将为总裁，殿试以太岁为君相，其所乘之神，应府县、文宗、主考，及总裁、君相。武试以巳为弓，午为马，酉为刀石〔枪同〕，申为箭〔炮同〕，其所乘之神，应弓、马、刀、石、箭，所临之将应射期〔即试期〕，其余应视神将与文同，选官，以官杀为官，寅为吏部〔如占武选，以申为兵部。占升迁，以月将为上司〕，太岁为陛见，朱雀为文凭，驿马为前程，其所乘之神，应选官、分部、陛见，及领凭到任期，以临官为任所。戌为印绶，其所乘之神，应任所方及接印日。

占商贾，以干为人，干上所乘之神将应人；以枝为业，枝上所乘之神将应业〔又以干为本身，枝为伙友〕。以财星为资本，其所乘之将应资本，所临之将应卖货方、得财期。以类相为贷物，其所乘之神应卖贷方，所临将应买贷方、得贷方。以印绶为利益，其所乘之神应利益，所临之将应得利益期。以驿马为行程，其所乘之神应行程，所临之将应行期，至期里数。以六合为经纪，六合与所乘之神应经纪，所临之将应经纪方。以卯为驴骡舟车，卯与所乘之神应驴、骡、舟、车，所临之将应载至期。

占否泰，以干为人，干上所乘之神将应人；以枝为事，枝上所乘之神将应事。以太岁为一岁，太岁上所乘之神将应一岁。以月建为一月，月建上所乘之神将应一月。以枝为一日，枝上所乘之神将应一日。

占病医，以干为人，干上所乘之神将应人；以枝为病，枝上所乘之神将应病。以白虎病神为病症，其所乘之神应病症，所临之将应经络〔亥子属肾，巳午属心，寅卯属肝，申酉属肺，辰戌丑未属脾，此十二神所专属也。若变通论之，亥子主膀胱，巳亥主头面，寅申主手足，辰戌主顶门，丑未主肩背耳，卯主大小肠，午主荣卫，酉主胆。金神乘白虎，必是肝经受病，可治肺，而不可治肝。木神乘白虎，必是脾经受病，可治肝，而不可治脾。水神乘白虎，必是心经受病，可治肾，而不可治心。火神乘白虎，必是肺经之病，可治心，而不可治肺。土神乘白虎，必是肾经受病，可治脾，而不可治肾。又火鬼肺病，水鬼心病，金鬼肝病，土鬼肾病，木鬼脾病。如鬼受尅并空亡，不治亦瘥〕。以病人本命及类相为病人，其上乘下临之神应病人。以死神、绝神为死，其所乘之神应死，所临之将应死期。以长生，为寿，其所乘之神应寿。以临官为禄，其所乘之神应禄，所临之将应食禄期。以驿马为行动，其所乘之神应行动，所临之将应行期。以长生为医生，又为药草，其所乘之神应医生、药草，所临之将应医室，病退期。

占讼罪，以干为己，干上所乘之神将应己；以枝为彼，枝上所乘之神将应彼。以类相为讼人〔德神为父，长生为母，印绶又为父母之类〕，类相为讼事〔青龙为财，勾陈为田，卯为舟车，午为驴马之类〕。六合为中证，其所乘之神应讼人、讼事、中证。以朱雀为呈词、为差票，其所乘之神应呈词、差票，所临之将应呈词日、差票日。以官杀为官，其所乘之神应官，所临之将应讯期。以寅为书吏，勾陈为拘差，其所乘之神应书吏、拘差，所临之将应拘期。以绝神为息讼，其所乘之神应息讼，所临之将应息讼期。以刑煞为刑，其所乘之神应刑，所临之将应刑日、刑方。

占逃捕，以干为己，干上所乘之神将应己；以枝为彼，枝上所乘之神将应彼。以逃人本命及类相为逃人，其所乘之神应逃人，所临之将应逃方。以驿马为程途，其所乘之神应程途，所临之将应程期里数。以朱雀为呈词、为差票、为信息，其所乘之神应呈词、拘票、信息，所临之将应呈词、拘票、信息期。以官杀为官，其所乘之神应官，所临之将应讯期。以寅为书吏，勾陈为捕人，其所乘之神应书吏、捕人，所临之将应捕期。按：以干枝论主客等事，固如上说。若引而伸之，占天庭求事，则干为举主，枝为臣、为我。占交易，则干为人，枝为物。占出行，则干为住、为陆，枝为往、为水。占谋望，则干为我，枝为他。占动静，则干为动、为来，枝为静、为应。占渔猎，则干为人，枝为物。然此仅就干枝言，而未及四课、三传、年、命，不得谓为全璧，欲求辨万事之始终，判一切之得失者，必须于四课、三传、年、命九处，合而观之，始无差误。即以类神言，亦必须于此九处现者，乃为有效，否则谓之类在闲地，无甚裨益。如占婚姻，以官杀、六合为男，财星、天后为女，看此四者落在何处，又遇何神，再以德、合、禄、马、刑、冲、破、害、生、尅、制、化，及旺、相、死、休、囚，一一衡之，则何者当令、不当令？何者有气、无气？何者空亡、不空亡？自可了如指掌，据此以断，其贤愚成否，虽不命中，亦不远矣。略举一例，余可类推。

论次客

张鉉曰：一日之内，常有数人来占，俱拈得一时者，于是有次客之法。古时不用占人之年、命故也。迨后凡占俱列占人年、命，课同而年命不同，次客法遂废而不用。此余闻之前辈者，余细思课虽同，而各人所占之事未必尽同，则应各按所占以断。若课同而占事又同者，应以各人年命上神将与课传参较作断。至次客法不

一，其说有云第二人又拈得此时，取此时之前三辰为正时；第三人又拈得此时，取此时之后五辰为正时；四五人又从二三人正时上，前三后五，取作正时。俱以月将加时布课，有云阳日取前三辰，阴日取后五辰，有云阳时取前三辰，阴时取后五辰，亦以月将加时布课，此皆换时不换将也。有云阳日取地盘前三辰为月将，阴日取地盘后五辰为月将。《金口诀》云：阳神为月将，取天盘后三辰为月将，阴神为月将，取天盘前五辰为月将，俱除本位算，各加正时布课，此皆换将不换时也。纷纷扰扰，无义可寻，余无取焉。

白话译文

论占时（先锋门）：起卦的时辰犹如“先锋”，不待排布全盘即可初见端倪。时辰若为日干之财（与日干五行相对应的财星）且得旺气、乘吉将，主财帛之事；若为驿马（流动迁移之神），不落空亡，主出行顺利；若为日贵、日禄，配青龙、六合，仕人可升迁，百姓见官得理。时辰与日枝三合、六合，主家宅和睦；落空亡（所处旬中不受天干统辖之地支）则事多虚诈，病讼反以空亡为吉——但旧病逢空则人亡，新病逢空则病散，需分辨清楚。

论月将（直事门）：月将即当月中气后太阳所在的宫次，太阳所至，吉事增益，凶事消散，入传则福厚，即便值空亡亦不论空，因太阳统管三旬，不可虚置。

论日干日枝（外事门·内事门）：日干（天干）代表“我”、外部、主动、男性；日枝（地支）代表“彼”、内部、被动、女性。枝加干相生，主对方来助我；枝加干相克，主对方压制我；枝加干相合，主彼此和睦。上神（日干或日枝上所临之神）与干枝之间的生克合刑，进一步细化彼我关系的吉凶走向。

论四课：四课俱全，事情顺遂；四课缺损，事情阻逆。见生、合、德、禄者言吉，见克、害、刑、冲、空、墓者言凶。

论三传（发端门·移易门·归计门）：初传为事之起点，中传为事之变迁，末传为事之归宿。课为体，传为用——传吉而课凶，事终归吉；传凶而课吉，事难以成。三传生日百事吉，三传克日百事凶。初凶而中末吉，能化解；三传行年（当年所临之神）俱凶，则无法解救。三传皆空，占事了无一实。

论发用：发用即三传之初，力量最大。用在第一二课主外事且速，在第三四课主内事且迟。用逢旺相，获利获名；用逢空亡，谋事出旬方可望，托人须防诈骗。用为日财则因求财起事，用为日鬼（官鬼，克日干之神）则动辄得咎。

论遁干（旬遁）：干枝课传显现于外，旬遁之干隐伏于内，是暗中的祸福信息。甲主革故鼎新，乙丙阳光显明、利正不利阴，丁主隐遁变化、利暗不利明，戊主隐伏逃行，庚辛主肃杀死伤，壬主勇进敢为，癸主静守收藏。

论空亡：十干每旬统十支，余下两支无干统辖，即为空亡。失令（处死、休、囚之气）为真空，得令（旺、相）为半空。真空吉减七分，半空吉减三分；凶神真空则凶亦减七分，被冲则恐益散而非转实。太岁、月建、月将、行年命虽值空亡，一律不以空论——此为“空亡填实”。

论五行生克定名：生我者为父母，我生者为子孙，克我者为官鬼，我克者为妻财，同类者为兄弟。三传多现财爻（我克之神）则克父母之气，主忧父母；多现父母爻则克子孙之气，主忧子息；类推至官鬼、兄弟。有制伏之神则可化险为夷——木多克土，以金制之；火多克金，以水制之，余者依此推算。

论十二天将：贵人、螣蛇、朱雀、六合、勾陈、青龙、天空、白虎、太常、玄武、太阴、天后，是附于十二枝神上的象征符号。青龙、六合为最吉，白虎、螣蛇为至凶，但吉将受制则不吉，凶将被克则不为凶，须视乘神（所临地支）及所处地位综合判断。

论年命（变体门）：课传是众人共有的盘面，行年命宫（当事人所属年支与命宫）是个人独有的变量。课传凶而年命得救，可转祸为福；神将吉而年命刑冲，反令喜处生忧——这是同一盘面对不同人论断各异的根本原因。

论阴神：阳神见大象，阴神（乘神上方之神）见隐微。每位天将各有其阴神，占谒贵升迁视贵人阴神，占文书口舌视朱雀阴神，占婚姻交易视六合阴神，占盗窃捕获视玄武阴神，等等。阴神须入课传、旺相不空且与日辰相生合，方有实际应验。

论太岁（月建同）：太岁即当年地支，为至尊之神。入传则主一年吉凶大事，太岁生我最吉，克我最凶；我克太岁为以下犯上，凶不可遏。太岁乘天乙相生，君子加官进爵，常人反主惊危，需量力而受。岁破、月破叠加日辰，破财损失纷至沓来。

论旺相死囚休：当令者旺，生旺者相，退气者休，极尽者囚，司令杀伐者死。相妙于旺——旺则盛极而退，相则方长无涯；休甚于囚——囚则否极泰来，休则方退难复。凡所喜之神宜旺相，所忌之神宜休囚，依此消息推判吉凶。

论德：天德、月德、日德、枝德，是福佑化凶之神。临日入传能转凶为吉，即使发用为日鬼，加德仍作德断——德能化鬼为吉。宜生旺，忌休囚空亡及神将外战（天将克乘神）。

论合：干合（甲己、乙庚等天干相合）、枝合（子丑、寅亥等地支相合）、三合（寅午戌等三合局），皆为和顺成就之神。寅亥为破合，巳申为刑合，主谋事合而不合。三合入传缺一神为“折腰”，待缺神值日方成；日辰偶合缺神为“凑合”，主意外和合。

论鬼（官鬼）：鬼者贼害之神，为克日干之神……（原文于此截止，余文阙如）

关键词

发用：三传中的初传，是全盘最先发动之神，统领事件的起始动力，力量最大。

空亡：每旬十干仅统十地支，余下两支失去天干统辖，称为空亡，主事物虚而不实、难以落地。

三传：从四课中依法推导出的初传、中传、末传，依次对应事件的起点、变化与结局，是断课的核心工具。

年命：当事人出生年份对应的地支（行年）与命宫，是使相同盘面对不同人产生不同结论的个人化变量。

旺相休囚死：五行在不同季节中的强弱状态，当令为旺，生旺为相，退为休，无气为囚，被克为死，用以衡量神将力量的实际效力。

现代启示

这一篇的核心逻辑，实质上是一套**多变量动态评估框架**。占时、日干、日枝、四课、三传、年命……每一个维度都是独立的信息源，而论断的艺术在于将它们整合为一个有内在张力的叙事。这与现代决策科学中的"多因素加权判断"高度相似：没有单一变量能决定结果，关键在于变量之间的拮抗与协同。

"年命变体门"尤其值得关注——同一客观局面（相同的盘面），因个体差异（年命）而产生截然不同的结论。这是古人对"情境中的主体性"的朴素认知：外部条件相同，内部资源与脆弱点不同，命运轨迹自然分岔。行为经济学所说的"个体风险承受差异"，正是这一观察的现代表述。

空亡的哲学同样耐人寻味：当一个符号"失去支撑"，它的吉凶效力便大打折扣——这暗合认知心理学中"锚点失效"的现象：当参照系瓦解，评估本身就会失准。

这让我们不得不思考：当我们为某个决定感到"笃定"时，我们所依赖的"支撑"，究竟是真实的还是自己构建的？

卷下 集说篇

原文

卷下 集说篇

集说篇〔先贤传略附〕

金科玉律诀

远溯上古轩辕圣，作为数祖六壬定〔六壬始于轩辕，由来已久〕。十二阴阳天地盘，太阳加向时辰正〔谓以月将加正时也〕。天乙顺逆乾巽中，阴阳子午最有情，上下枝兮合进化，二十四气分玲珑〔贵人顺逆界以乾巽，而阴阳又象子午，合天地盘十二枝，以应二十四气，参伍错综，变化不一，故曰玲珑〕。日干得禄仔细推，四正前后缓徘徊〔十干寄宫皆为德禄，子午卯酉为四正，故无寄宫〕。其中四课参差用，前二为阳后阴随〔一课、三课在前为阳，二课、四课在后为阴〕。静心指出三传窍，九课宗首斯为要〔六十花甲子日共七百二十课，其三传之法，不外九课，故曰宗首〕。涉害一门须酌斟，逆回本位浅深妙，择取最深发用奇，返吟伏吟有深机〔发传之法，先取下贼上为重审，无则取上尅下为元首。如有二三贼尅，则取与日干相比者为知一，若俱比、俱不比，乃涉害也。涉害发用最难，须视地盘历归本家，取受尅深者为初传，稍一不察，即有讹误，故叮咛曰须酌斟〕。

返吟、伏吟有尅者，仍用重审、元首、知一例。无尅者，取马、取刑〕。别责八专皆妙理，古人立法不能违〔别责阴阳不同，八专顺逆各异，昴星俯仰有别，古人立法具有至理，不能或违也〕。三传既定课乃神，就中衰旺须详论〔生为长生，旺为帝旺，言生、旺，而墓、绝、胎、养在其中矣。生旺为吉，衰墓为凶。然有生旺而凶，衰墓而吉者，须于三传详论之〕。披神带煞有元解，神煞交互深意存，吉要气兴凶要衰，有根无根仔细猜，深兮浅兮须解悟，莫把死生一样排，一层深入一层去，开三拨五须详细，逆则吉兮吉不全，顺则凶兮凶不畏〔吉凶神煞固宜互观，而有根、无根，及阳生阴死，阴死阳生，与夫顺逆三五，轻重从违之道，尤不可不讲〕。犹恐三传未易评，三干遁处有重轻，其中拣取临生旺，透天一窍最通灵〔遁干有三：旬干遁五虎遁，五鼠遁是也。其最重要者为旬干遁，余次之〕。切忌刑冲与穿破，不分凶吉要安闲〔刑、冲、穿、破皆不安闲〕。纵横天地盘中出，贯通四课与三传〔阳神、阴神纵横二盘〕。详察秋冬与春夏，五行配之须变化〔四时五行关系最大〕。旬有阴阳遁有干，惟有时枝居在下〔遁干固当留意，而时为先锋，亦须重视，不可以其居下而忽之〕。

两意从教着意轮，日时年月共均分〔大事重视年月，小事重视日时，似为两意均分。然年月与日时，实有密切关系，吉反为凶，凶转成吉者，比比皆是，须着意论之，毋固执也〕。但将始事推终事，吉与凶兮莫误人〔初始末终之谓〕。更详掌中上及下，静事地中动天旺〔天盘主动，地盘主静〕。贵人亦有天地分，阴阳两盘须的当〔贵有顺逆，又有阴阳〕。本命行年细细营，几人共课不雷同〔课可同，年命必不可同〕。寅上起男申上女，阴阳分派顺逆踪〔男女行年顺逆各别〕。更从年上起生月，一年十二皆详阅〔年上起月，又深一

层，此法知者鲜矣〕。参天两地论神只，起伏制尅休咎别〔论得干枝神只，明得起伏制尅，则休咎自可鉴别矣〕。阳课为我阴课人，动事属此静为阴，个中消息真元妙，剖尽人间万事因〔干为我，又主动，枝为人，又主静，天下万事万物，俱不出此范围〕。

按：此诀载在《图书集成·艺术典》语只六十有四，而壬学精华，自始至末，囊括无遗。惜无注释，读者每易忽之，因据臆昧之见，略加笺解着，糞续貂之消，所不避也。

课礼纲要

语云：欲究吉凶，须详课体；课体不明，吉凶难测；课体关系，不綦重乎。顾《课经》、《心境》所载，名目繁琐，旨趣渊深，初学读之，每难索解。《经纬》虽只列九十种，上自贼尅，下迄空亡，其大端已具，惜语多重复，徒占篇章。兹再提纲挈领言之。曰“乾坤”〔一上尅下名元首，一下贼上名始入。一上尅下，又有一下贼上名重审，宜细辨之。歌云：一位上尅下，元首数为君。一位下贼上，始入不忠称〕，上尅下，臣忠子孝，下贼上，子逆臣乖。曰“知一”〔详见推演篇三传，下仿此〕，事有两歧，择善而从，人有亲疏，就近弃远。曰“涉害”，取所涉深者，事多艰难，风霜尽历；取四孟者，事属犹疑，见机急改；取四仲者，事防谋害。知着察微，取干上神者，事应交争，久延乃得。曰“遥尅”，神遥尅日者，先惊恐而后安然，曰遥尅神者，远图难而近取易。曰“昴星”，惊危百出，耐守方佳。曰“别责”，残缺不全，另谋始妥。曰“八专”，二人同心，其利断金；阳主进速，阴主退迟。曰“返吟”，冲动不安，惟利旧事。曰“伏吟”，俯伏如常，缓图新局，此以贼尅论者。

曰“归福”〔枝加干生干〕，生我者众，大都从心。曰“俯就”〔干加枝受生〕，求彼者多，不尽如意。曰“脱我”〔一名偃蹇，枝加干受生〕，人来作盗，预防减轻。曰“历虚”〔干加枝生枝〕，自寻亏耗，不知分量。曰“欺我”〔枝加干尅干〕，小人道长，横逆相加。曰“取辱”〔干加枝受尅〕，君子道消，咎由自取。曰“招夫”〔枝加干受尅〕，得非分之财。曰“赘婿”〔干加枝尅枝〕，受他人之利。曰“壮基”〔枝加干比干〕，得道多助。曰“培本”〔干加枝比枝〕，乐成人美。曰“归合”〔枝加干合干〕，不劳而获。曰“求合”〔干加枝合枝〕，屈志从人，此以干枝论者。

曰“连茹”〔三传亥子丑、子丑寅之类，为进连茹。亥戌酉、戌酉申之类为退连茹〕。顺茹，主牵连引进；逆茹，主牵连引退，吉则愈吉，凶则愈凶。然有顺茹，而未空者，反以退论；逆茹，而未空者，当作进言。若初传逢空，则进不能进，退不能退矣。曰“间断”〔三传亥丑卯、子寅辰之类，为进间断。亥酉未、戌申午之类，为退间断〕，顺间，则前进多阻；逆间，则后退有妨，一见空亡，不拘此说。此以三传连茹论者。

曰“玄胎”〔三传寅申巳亥之类〕，主生机蓬勃，攸往咸宜。曰“关隔”〔一名三交，三传子卯午酉之类〕，主门户破伤，阴私暗昧。曰“稼穡”〔三传辰戌丑未之类，见丁神一名游子〕，主耕耘田地，动吉静凶。曰“木局”〔三传亥卯未之类〕，主仁政远敷，甘棠成荫。曰“火局”〔三传寅午戌之类〕，主文明有象，烛照无遗。曰“金局”〔三传巳酉丑之类〕，主锋刃肃煞，革故鼎新。曰“水局”〔三传申子辰之类〕，主源流不息，灌溉功深，比以十二地枝五行论者。

曰“印绶”〔三传生干，三传合局生干，三传干枝合局生干，干上生干，枝上生枝，干上生枝，枝上生干，枝生干，枝合局生干，干合局生干。初生中，中生末，末生干，末生中，中生初，初生干皆是〕，主扶持得力，或事因父母，或子女灾惊。曰“伤食”〔初传受干生，三传合局受干生，三传干枝合局受干生，枝上受枝

生，干上受干生，干上受枝生，枝上受干生，枝受干生，枝合局受干生，干合局受枝生，干生初，初生中，中生末，干生末，末生中，中生初皆是〕，主脱赚为殃，或事因子女，或丧夫失职。曰“官鬼”〔初传尅干，三传合局尅干，三传干枝合局尅干，枝上尅枝，干上尅干，干上尅枝，枝上尅干，枝尅干，枝合局尅干，干合局尅干，初尅中，中尅末，末尅干，末尅中，中尅初，初尅干皆是〕，主官鬼当权，或事因夫星官职，或昆弟灾惊。曰“财星”〔初传受干尅，三传合局受干尅，三传干枝合局受干尅，枝上受枝尅，干上受干尅，干上受枝尅，枝上受干尅，枝受干尅，枝合局受干尅，干合局受干尅，干尅初，初尅中，中尅末，干尅末，末尅中，中尅初皆是〕，主辛劳得利，或事因妻财，或父母灾惊。曰“比劫”〔初传比干，三传合局比干，三传干枝合局比干，枝上比枝，干上比干，干上比枝，枝上比干，枝合局比干，干合局比干皆是〕，主势均力敌，或昆弟争财，或妻妾灾惊，此以生尅定名论者。

曰“遐龄”〔长生乘青龙为初传〕，主喜庆，又应望重年高。曰“洁己”〔沐浴乘玄武为初传〕，主委靡，又应洁身去垢。曰“凶服”〔冠带乘白虎为初传〕，主忧惊，又应丧服齐衰。曰“衣禄”〔临官乘太常为初传〕，主财帛，又应食禄出任。曰“崇位”〔帝旺乘贵人为初传〕，主尊荣，又应庙堂贵显。曰“荒淫”〔衰乘天后为初传〕，主破败，又应好色戕身。曰“久患”〔病乘勾陈为初传〕，主挫折，又应疾病缠绵。曰“暗死”〔死乘太阴为初传〕，主昏瞶，又应死亡不明。曰“禁系”〔墓乘天空为初传〕，主违法，又应困守樊笼。曰“决绝”〔绝乘朱雀为初传〕，主废除，又应断绝难续。曰“孕儿”〔胎乘六合为初传〕，主生气，又应隐匿怀胎。曰“异产”〔养乘螣蛇为初传〕，主完美，又应进步添丁，此以长生、沐浴论者。

曰“刑伤”〔初传刑干，干枝相刑，干枝上相刑，枝上刑枝，干上刑干，干上刑枝，枝上刑干，初刑中，中刑末，末刑中，中刑初皆是〕，必致离异。曰“摇动”〔初传冲干，干枝相冲，干枝上相冲，枝上冲枝，干上冲干，干上冲枝，枝上冲干，初冲中，中冲末，末冲中，中冲初皆是〕，必致变迁。曰“破损”〔初传破干，干枝相破，干枝上相破，枝上破枝，干上破干，干上破枝，枝上破干，初破中，中破末，末破中，中破初皆是〕，必致伤亡。曰“仇害”〔初传害干，干枝相害，干枝上相害，枝上害枝，干上害干，干上害枝，枝上害干，初害中，中害末，末害中，中害初皆是〕，必致倾轧。曰“和合”〔初传合干，干枝相合，干枝上相合，枝上合枝，干上合干，干上合枝，枝上合干，初合中，中合末，末合中，中合初皆是〕，必致欢欣，顾名思义，可以得之。此以刑、冲、破、害、合论者。

曰“前程”〔马为初传〕，应劳动出行。曰“天恩”〔太岁为初传，乘贵、合、龙、常、雀、后与日干相生、相合〕，应极尊极贵。曰“天祸”〔太岁为初传，乘蛇、虎、阴、陈、武、空与日干刑、冲、破、害〕，应至大至凶。曰“得势”〔一名“及时”，春木、夏火、秋金、冬水、季土为初传，或干枝上乘此，三传合此局〕，应当王者贵。曰“失时”〔春金土、夏金水、秋火木、冬火土、季月水木为初传，或干枝上乘此，三传合此局〕，应功成身退。曰“既往”〔春水、夏木、秋土、冬金、季月火为初传，或干枝上乘此，三传合此局〕，应事过情迁。

曰“将来”〔春火、夏土、秋水、冬木、季月金为初传，或干枝上乘此，三传合此局〕，应方兴未艾。曰“时泰”〔月将、月建为初传，乘贵、合、龙、常、雀、后与日干刑、冲、破、害〕，应时亨运泰。曰“时否”〔月将、月建为初传，乘蛇、虎、陈、武、阴、空与日干刑、冲、破、害〕，应时乖运否。此以驿马、太岁、春、夏、秋、冬及月将、月建论者。

曰“孤哀”〔初传属印绶，或干枝三传合局见印绶，而又值空亡〕，则作事寡助，或主父母损伤。曰“螟蛉”〔初传属伤食，或干枝三传合局见伤食，而又值空亡〕，则受人欺诈，或主子女损伤。曰“鰥居”〔初传属财星，或干枝三传合局属财星，而又值空亡〕，则利权丧失，或主妻妾损伤。曰“孀居”〔初传属官杀，或干枝三传合局属官杀，而又值空亡〕，则官讼空争，或主夫亡职替。曰“失羣”〔初传属比劫，或干枝三传合局属比劫，而又值空亡〕，则劫耗虚惊，或主昆弟损伤，此以生尅定名值空亡论者。

曰“干贵”〔初传乘贵人〕，主事属官贵。曰“恐惧”〔初传乘螣蛇〕，主惊惶怪异。曰“文书”〔初传乘朱雀〕，主文章音信。曰“交合”〔初传乘六合〕，主往来和好。曰“争讼”〔初传乘勾陈〕，主诉讼纠缠。曰“喜庆”〔初传乘青龙〕，主富贵吉祥。曰“朝天”〔初传乘天空〕，主奏对虚伪。曰“灾伤”〔初传乘白虎〕，主疾病忧丧。曰“宴会”〔初传乘太常〕，主酒食衣冠。曰“逃脱”〔初传乘玄武〕主盗贼失脱。曰“暗昧”〔初传乘太阴〕，主婢妾阴私。曰“干妇”〔初传乘天后〕，主事起妇女，此以十二天将发用论者。

曰“斲轮”〔三传卯戌巳〕，职位升迁，事当改革。曰“铸印”〔三传巳戌卯〕，铜符将握，只利官人。曰“轩盖”〔三传午卯子〕，驷马高车，无关黎庶。曰“斩关”〔辰戌临干枝发用〕，夺塞斩关，一日千里。曰“六阴”〔传课全见丑、卯、巳、未、酉、亥六阴枝〕，使小人而利私谋，须防阴极阳生。曰“六阳”〔传课全见子、寅、辰、午、申、戌六阳枝〕，使君子而利公干，只恐阳极阴生。曰“回还”〔三传三神与四课同〕，去而复返，终必成功。曰“一体”〔三传酉酉酉〕，祸不单行，难乎为继，此以课传大象论者。

曰“斩首”〔初传空〕，棒喝当头，难于谋始。曰“断桥”〔中传空〕，中无主宰，废于半途。曰“刖足”〔末传空〕，事难持恒，克终者寡。曰“始终”〔初传属旬首，末传属旬尾〕，首尾衔接，声气相通，此以三传空亡及旬干首尾论者。然此不过略言课体之纲要，至于吉凶从违，当视行年、本命，及所乘何将？所属何神？所临何神？一一参详之，始可无误。若欲再求深造，仍须细玩《课经》、《心境》二书也。

论天将乘神生尅

贵人己丑土，螣蛇丁巳火，朱雀丙午火，六合乙卯木，勾陈戊辰土，青龙甲寅木，天空戊戌土，白虎庚申金，太常己未土，玄武癸亥水，太阴辛酉金，天后壬子水，此十二天将之五行也。然壬课论生尅，以天将所乘枝神之五行为主，不论天将所属五行也。即有之亦不过如神尅将，为内战，主忧重〔枝神子丑尅天将蛇武之类〕；将尅神，为外战，主忧轻〔天将蛇雀尅枝神申酉之类〕。又如化尅为生，主先凶后吉〔辛酉日，三传寅午戌，枝神火局尅干，天将贵、常、勾皆属土生干之类〕。

至于大吉大凶，寻常论断，必须以天将所乘枝神之五行为准绳。如贵人本属土，乘申酉即属金，论生尅当以金言。白虎本属金，乘丑未即属土，论生尅当以土言。盖十二枝神，不着吉凶，生干为吉，尅干为凶。十二天将，虽着吉凶，若乘神生干，则凶将亦吉；乘神尅干，则吉将亦凶。故将之吉凶，不必尽泥，而神之生尅，务宜详究。欲辨神之生尅，先视某天将，乘何枝神，某枝神属何五行？然后与日干、日枝、课、传、年、命等处互较量，孰为相生，孰为相尅，则某人为福，某人为祸，某事可成，某事必败，均不难推测而知矣。

经云：贵人尅日，立见责罚；日尅贵人，喜事相得。螣蛇尅日，阴孕乖离；日尅螣蛇，疑怪交加。朱雀尅日，火烛灾殃；日尅朱雀，文书信约。六合尅日，妇女私讼〔一云：子必在外〕，日尅六合，婚姻和合。勾陈尅日，追呼不明；日尅勾陈，官事遭迍。青龙尅日，财物损失；日尅青龙，财利重重。天空尅日，虚诈不

实；日尅天空，不义反忠。白虎尅日，病者多灾；日尅白虎，行人道路。太常尅日，因酒致食；日尅太常，酒食分张。玄武尅日，立发盗贼；日尅玄武，最宜捉捕。太阴尅日，奴婢走失；日尅太阴，喜事频临。天后尅日，妇女妬嫉；日尅天后，私情酒食。以管见论之，不仅尅日如斯，即尅年、命，亦当作如是观也〔按：贵人为天将之主，顺治则凡占多顺，逆行则凡占多逆，顺逆之分，吉凶系焉，此尤不可不知〕。

论显晦

类神入课、传，为显，入年、命次之。课、传、年、命俱不入，为晦。各随所宜，详其吉凶。有宜显不宜晦者，如问官责官星，问财责财神等是也。有宜晦不宜显者，如问病责虎、鬼，问讼责朱雀等是也。

论虚实

旬空主虚，旬首主实。火神临干枝发用，主虚；水神临干枝发用，主半虚半实；惟金、木、土神临干枝发用主全实。

论向背

吉神得地为向，不得地为背。向背如何，专看天上神所临之地盘。若得党、得照，为得地，为向；若陷空、入墓、受尅，及遇刑、冲、破、害，为不得地，为背，此大概也。

然其中有正、有变，不可不知，如生我者为恩主，我生者为救神，尅我者为鬼贼，我尅者为财星，皆正也。若变而通之，则有见生不生，不如无生者。如木日，水为生，若水居旺金之上，水自恋生，不来生我；水居旺土之上，水自受尅，不能生我，纵干枝、行年上见之，亦不能生我。若水临空亡，其凶反甚，占父母上人之病，主不救。占干求官长，亦主徒然。

有见尅不尅，不如从贼者。如木日，金为鬼，若金居旺土之上，金自恋生，不来尅我；金居旺火之上，金自受尅，不能尅我；金陷空亡，亦不能尅我。

有见财不财，枉费心怀者。如木日，土为财，若土居申酉之上，生金尅木，易如反掌，此为财入鬼乡，非惟无利，而其害不可胜言；土居空亡，亦主不吉。

有见救不救，灾须自受者。如木日见金，得火为救，若火居旺水之上，火自受尅，不能救我；火居旺木之上，火自恋生，不能救我；火立空亡，无力制鬼，亦不为救。如不见鬼，而有救神，反为盗泄，尤不言吉。

有见盗不盗，本根无耗者。如木日火为盗，若火居旺水之上，火自受尅，不能盗我；火落空亡，无力为盗，皆不言凶。

凡此之类，似向实背，吉中有凶，似背实向，凶中有吉，占者须详究之，不甯惟是。即传课见父母爻者，言忧子孙；见兄弟爻者，言忧妻财；见子孙爻者，言忧官禄；见妻财者，言忧父母，此亦大较也。殊不知课传虽叠见妻财，而干、枝、年、命上，并无父母爻，未可便言父母有灾。惟干、枝、年、命上，先有父母爻，而后课传叠叠逢财，始可言父母上人有灾，或求财有妨生计，或妻妾悖逆翁姑等事。若日上乘官鬼能生父母，盗其财爻，则父母反无咎矣。又如传见父母，而干、枝、年、命上见兄弟，则子孙无忧。又如传见子孙，而财临干枝，则子孙受泄，惟利迁官应试，占讼有罪，问病难苏。又如传见官鬼，而父母临干，则己身及兄弟无忧。又如传见兄弟，而子孙临干，则子孙受生，兄弟受泄，而妻反无恙，财益丰盈矣。此类不胜枚举，惟智者能参之。

论进退

传进为进，传退为退。进空宜退，退空宜进。再观三传，吉则宜进，凶则宜退。

论存亡

占人得生旺为存，死墓为亡。若问人不知存亡，专视白虎，尅枝上神则亡，不尅则存。若占久出之人，行年临孟则存，临仲则病，临季则亡矣。

论男女

纯阳主男，纯阴主女。一阳二阴主男，一阴二阳主女。阳神临阳位主男，阴神临阴位主女。贵、蛇、雀、勾、龙、虎，为阳将；后、阴、合、空、常、玄，为阴将。

论老少

看发用所临之地，临孟为少，临仲为壮，临季为老。又看其有气为少，无气为老。

论新旧

用起旺相为新，休因为旧。长生为新，墓神为旧。孟神为新，仲神为半新，季神为旧。阳日用起长生为新，墓神为旧。阴日视日德，日德之长生为新，日德之墓为旧。如发用新，阴神旧；或发用旧，阴神新，皆主新旧参半。旧临新为用，主旧事复新；新临旧为用，主新事带旧。占物，新神发用为新物，旧神发用为旧物，为已死物。占六畜，旺相无刑，为畜养之物；休囚死墓或逢刑，为已杀之物。

论贵贱

旺气为贵，衰气为贱。天乙为贵，螣蛇为贱。太岁至尊并月建，为官长，皆旺气也。然得地为贵，败、绝、空亡为贱。贵人坐印为有禄，是贵。败、绝、空亡，是贱。坐印，如甲子日，以乙丑为贵，丑加申，见壬申，壬为甲之印，故为坐印，乃有禄之人来生我也。又如甲子日，以辛未为贵，未加辰，见戊辰，戊为甲之财，为坐财，似可言吉，其实戊能生辛尅日，反主有禄之人害我也。又如庚寅日，见丙戌，丙为庚之杀，乃是日鬼，戌临亥，为火绝于亥，是害我者为贫贱人也。

论亲疏

干为我，枝为彼，干枝上下互为六合、三合，或相生者，彼此相契为亲。不联合，不相生者，道不同不相为谋，为疏。若干枝各成三合局者，尔为尔，我为我，为尤疏，并主各不相顾。发用、类神与干三合、六合，或相生者，为亲；不联合，不相生者，为疏。发用、类神系日德，为亲，又为旧交。发用、类神与干枝同气，为本家人，如甲日见寅卯，子日见亥之类。发用，类神与干枝相亲相近，为邻近人，如丙日见辰午，午日见巳未之类。若论六亲，生日干者为父母，如甲乙日以子为父，亥为母，壬癸为外翁姑；午为子，巳为女；丙丁为外甥，寅为伯、为兄，卯为叔、为弟；甲为姊，乙为妹，辰戌丑未为妻妾之类。

论左右

枝左为左，枝右为右。如日枝，以子为宅，则丑为左，亥为右，以午为对邻。看其与日干，或与日上神，比和生合者，为顺；刑尅者，主不睦。假如左右上神，自尅其下，或作空亡，则其邻衰替。若乘火鬼尅战，则其邻必有火灾。若乘白虎、死气〔正月起午顺行十二枝者是〕，必主死丧。乘朱雀，必主口舌。乘玄武，必主盗失之类。

论高低

有气为高，无气为低。如辰为陵墓，有气则主高耸，无气则主低塌。又干上发用为高，枝上发用为低。如占失物，值干上发用，则物藏高处，值枝上发用，则物藏低处之类。

论胜负

干尅枝我胜，枝尅干彼胜。干枝比和，彼我俱不胜。上尅下，先举者胜；下贼上，后起者胜。干被上尅，尊负；枝被上尅，卑负。干枝俱被上尅，尊卑皆负；干被枝上尅，我负；枝被干上尅，彼负。凡占八专课，又当分阴阳喜忌断之。如己未日，己为我，见卯与六合为相尅，则忌；见寅与青龙为相合，则不忌。未为彼，见寅与青龙为相尅，则忌；见卯与六合为三合，则不忌。触类傍通，未可执一，岂独决胜负哉。

论动静

干枝主静，三传主动。故干枝有生意宜动，若传见凶将，则宜静不宜动，干枝见恶煞宜静。若传见扶助，则宜动不宜静。又有以干为刚主动，枝为柔主静者，其理亦通。惟必须干坐生方，乃可动；若受尅陷，反宜静。斩关〔干枝上临辰戌〕、游子〔三传辰戌丑未见丁神〕宜动，稼穡〔三传辰戌丑未无丁神〕、墓、合，宜静。

论迟速

干枝在贵人前，或发用在贵人前，或干枝入传，凡占皆速。干枝在贵人后，或发用在贵人后，或干枝不入传，凡占皆迟。斩关及传见占时，丁神、驿马、贵人顺行，或发用在日辰前者，主事速。伏吟、涉害及传见空、墓、贵人逆行，或发用在日辰后者，主事迟。

论远近

发用类神，临干为近，临干阴次之，隔一二三四位渐远，七位者极远，逾七位，则与干反近矣。发用类神，临枝为远，临枝阴更远。如以干枝发用对待言，干枝为近，发用为远。以三传言，初近，中远，末更远，并为最高。因三传相因，皆是上神，愈传则愈高也。以课体言，知一、伏吟，为近；涉害、返吟、游子、斩关，为远。以衰旺言，休因为近，旺相为远。以天将言，贵、常为近，龙、合为远。

论方所

子为江湖，寅卯为山林，丑为山田、坟墓，未为平田又为井，午为市又为道路，巳为耗竈，申为园场又为道路，酉为城，戌为营，辰为冈岭、墙垣又为衙署，亥为水边楼台。如论住居，子为房，丑为墙，寅为道路，卯为大门，辰为米栈，巳为厨竈，午为厅堂，未为园井，申为庭心、天井，酉为后门，戌为浴堂，亥为坑厕、水沟。又丑加亥为桥，未加亥为井，亥加寅为楼台。如寅卯为山林，得木火旺相入课传，林中必有时新果品，被尅则为破林断木，休囚则为枯朽林木，乘天空则林下必多尿粪，加亥子则为丛林大溪。盖木主曲直，水为大溪也。又如卯为大门；有炁，主门庭坚固，刑、冲、破、害，则主残缺矣。

中黄歌

从来尅应几般期，惟有中黄另一规，先别木金火水土，即将下位上神推〔凡论应期，先看发用是何枝神？即以发用下一位之枝神所临地盘为应期〕。若是用神为亥子，但寻丑位莅何枝〔凡亥子发用，即以天盘丑所临之神为应期。如丑临子，则子为应期，临寅则寅为应期，余仿此〕。用神若也归寅卯，天罡〔辰〕所立更无疑〔凡寅卯发用，即以天盘辰所临之神为应期〕。忽然巳午初传见，又向天盘未位思〔凡巳午发用，即以天盘未所临之神为应期〕。申酉二神惟近取，戌宫之下列如眉〔凡申酉发用，即以天盘戌所临之神为应期〕。

更有季神为用者，戊中觅丑始为奇，丑看辰兮辰看未，未视河魁〔戊〕永不移〔凡戊发用，即以天盘丑所临之神为应期。丑发用看辰，辰发用看未，未发用看戊，亦如此论〕，从此轮流为妙诀，劝君记取勿多歧。

按：此歌载在《六壬纂要》，言简意赅，中有至理。学者再参观本书论应期篇，则于魁应之道，思过半矣。至《艺术典》所载，文字虽异，其法实同。歌曰：用传申酉戌为期，亥子须从丑上推，寅卯不离辰上用，方知巳午未当时，土神四季前为用，此课传人可指迷。附书于此，以供参考。

释壬贯道篇

壬之一字，其义何居？老子云：道生一，一生二，二生三，三生万物。董子曰：三画而连其中者谓之王，天地人，参而通焉者也。孔子曰：一贯三为王，壬字与王字何以异？其异者，王字三画皆同，壬字三画各别耳。盖圣人取义，用天一生水，天五生土，水为万物之血脉，土为万物之根基，同生同死，水数一，土数五，合而成六。且壬字上一画斜者，象水之朝东。下一画重者，象地之厚载。中一画长者，纵则为天地，横则为宇宙，与天地宇宙同用。加以水土生育之功，有覆载之至德，即谓以此，命名六壬，谁曰不然〔《四库全书提要》释六壬二字，尤为简当，见本书琐记〕。故壬式上盘圆，法天，下盘方，法地。在天成象，有星宿，故用天罡为斗杓，太阳为月将，二十八宿为直符；在地成形，有方岳，故用八卦据四方、四维立四门，二十四气为准则；中明人道，仰观天文，俯察地理，故有三奇、二烦、稼穡、游子等课之占。或用岁不出岁，月不出月，或用二十四气，则半月之间；或用七十二候，则五日之期。皆法天地，轨于历数者也。

其于尊卑，则日为尊，辰为卑。其于亲疏，则日为亲，辰为疏。其于夫妇，则日为夫，辰为妇。其于父子，则日为父，辰为子。其于君臣，则天乙为君，诸将为臣。其于职位，则丞相将军。其于进退，则前一后一。其于升黜，则有逆有顺。其于生杀，则有阴有阳。降于元女，演于轩辕，上则占乾象之休咎，中则占人事之吉凶，下则占地纪之灾祥。一世一身，一时一刻，无幽不烛，无事不明，彰往察来，见微知着，修身治己，保国宜家，纤悉不外于其理，毫发莫逃于此数，君子可豫定趋避，小人亦免罹陷阱。休泥丸珠之在盘，当求三隅之反一，乃作赞曰：效法天地，贯通鬼神，启建皇极，轨范人伦，述于贤者，作于圣人，无物不照，无祷不灵，垂教万古，月益日新，含宏精奥，大哉六壬。

按：天罡〔辰〕，二十八宿〔斗、牛、女、虚、危、室、壁，奎、娄、胃、昴、毕、觜、参，井、鬼、柳、星、张、翼、轸，角、亢、氐、房、心、尾、箕〕，三奇〔甲子、甲戌旬发用丑，甲申、甲午旬发用子，甲辰、甲寅旬发用亥，此为旬三奇〕，二烦〔日月宿俱临仲，斗系丑未，详见大全〕，稼穡〔三传辰戌丑未无丁马〕，游子〔三传辰戌丑未遇旬丁、天马发用〕，丞相〔青龙〕，将军〔勾陈〕。

琐记十条

《四库全书提要》云：六壬与遁甲、太乙，世谓之三式，而六壬其传尤古。大抵数根于五行，而五行始于水，举阴以起阳，故称壬；举成以该生，故曰六。其法有天地盘与神将相临，虽渐近奇遁九宫之式，然大旨原本羲爻。盖亦易象之支流，推而衍之者矣。程爱函云：宋仁宗最嗜六壬，故其时习此学者甚多，而以元轸、苗公达为最，至徽宗、高宗时，郡彦和一出，又驾诸人之上。理宗时，有凌福之者，本邵公之法，作《毕法赋》，于是诸法咸备，至平至当，一扫疑神疑鬼之习气。至金朝则以六壬、三命诸术，考试司天台之学生，时有徐次宾者，精于其学，着一字诀玉连环，皆六壬家一脉相传也。

又云：读杨忠愍公年谱，知公通三式之学，可见此学为君子所不弃，晋之戴洋，唐之李靖，元之刘秉忠、耶律楚材，明之刘青田，亦皆兼精于此。诸公豪杰之资，小道不遗，固知非渺见寡闻之辈，所能窥测者也。

又云：善六壬者，《吴越春秋》则载子胥、少伯、文种、公孙圣。《晋书》则载戴洋，《龙城录》则载冯存澄，《五代史》则载梁太祖，《夷坚志》则载蒋坚，《裨史》则载朱允升，《尧山堂外纪》亦载朱允升，《徽州府志》则载程九圭，《松江府志》则载陈雨化，《苏州府志》则载徐大衍、皇甫焯，《元史》则载刘秉忠。然古今善六壬者，当不止此数人，惜余孤陋，于书籍所见有限，未能一一详举耳。

又云：《马端临文献通考》之论六壬云：近世著龟道息，而此术甚行。又云：《五代史·金銮密记》，皆极言其验。夫所云《五代史》者，当指贺瓌传而言。若《金銮密记》，予所见者皆摘本，未知全部中所载云何。

又云：类神之阴神，古人只云责其情状，殊不知亦可断应期，但须看其与类神，如何交关。

又云：距呈坎五里曰扬干，有王牧夫先生者，六壬尤精。先生名谦，号师彦，又号种松道人。久客淮扬，求占者户外之履常满。所著有《六壬占验存略》两册，断法专重取象，与吴稼云先生见解相同。其贵人起例，壬癸日昼用卯，夜用巳，余日与诸本相同。其论行年，间有取行年上神之上神者，令人不解。如六十岁行年在丑，丑上加巳，不以巳论吉凶，而以巳上之酉断吉凶也。

张铉云：天地间万物，无一不具始终。以天地言，天一生水，地六成之，成即终也。以阴阳言，阳主生，阴主死，死即终也。以五行言，金木水火土，旋相为宫，相比则生，相隔则尅，十干、十二枝亦如之，生为始，尅为终也。故明乎始终，则吉凶不外是矣。

又云：吉凶之应，万变纷纭。或吉中有凶，或凶中有吉，或似吉而有凶，或似凶而有吉。凶则视其所救，吉则视其所害。凶而有救，不致于祸，吉而有害，不及于福。纯凶则祸成，纯吉则福至。

又云：六壬与易无殊，易以阴阳消长，明进退存亡之道。六壬以日干为本，生尅为端，生即阳，尅即阴，生即长，尅即消也。干上凶，枝上吉，三传凶者，宜静宜守；干上凶，枝上吉，三传吉者，宜动宜行，此即进退存亡之道也。故深于易者，见六壬而洞然；深于六壬者，即壬亦可见易矣。

问答〔十八条〕

◇问：六壬，数也，而亦有理耶？

曰：一部羲经，无非即数以观象，即象以明理，岂有无理之数。

◇问：壬课占断多门，非若专以官鬼、子孙为用者，各有把鼻也。甚至一课诸格并见，吉凶混淆，占者已不胜狐疑，更何以决人之疑？

曰：向占每坐此病，近玩《系辞》“方以类聚，物以羣分”二语，颇有会心。盖吉凶各从其类，如家有喜庆事，不止一人欢欣，必有亲朋跻堂称贺。亦不止一身吉服，必有鼓乐喧填，彩烛辉煌，虽行路见之，皆不问而知为喜事。又如瀦狱，一般鬪杀，必有器具邻证，户婚必有媒保书券，不徒决于两造控辞也。

夫壬课惟其占断多门，而后可以穷极事变，曲达物情，故四课、三传、正时〔即所占之时〕、年、命，俱当参看，以辨其类。如占家宅遇“玄胎课”，未便决其有孕，再看胎、财上课否，有生气否〔正月起子顺行十二枝〕，或带天喜〔正月起戌顺行十二枝〕、血支〔正月起丑顺行十二枝〕等煞否？有三两处见喜兆，方可决其有孕，余占准此。

◇问：方以类聚固是，然或干枝吉，而三传不吉，或三传吉，而年命不吉，将何以决之？

曰：吉凶相倚，未始相离。泰卦不无凶爻，否卦亦有吉爻。天地间因喜致忧，因祸致福者，比比皆然，占者须辨别出喜中忧，忧中喜来。如占功名，贵、朱得地，又逢虎鬼乘旺，往往断吉不是，断凶又不是，须知吉凶互见，各从其类，自有并行不悖之道。如得功名后，或丁忧，或自歿，此吉处藏凶也。又如文王囚羑〔音酉〕里，却因而赐弓矢，专征伐，此凶处藏吉也。

◇问：方以类聚，是吉多从吉，凶多从凶否？

曰：吉凶类聚，此已着者也。吉凶徵兆，此难辨者也。吉多固从吉，若合中犯煞蜜中砒，吉多凶少，却以凶断。凶多固从凶，若众鬼虽彰全不畏，凶多吉少，却以吉断。

按：合中犯煞蜜中砒者，乃三合发传，枝干上所乘之神，或与发传犯刑、害，或与发传犯冲，吉内藏凶，故曰蜜中砒也。众鬼虽彰全不畏者，乃三传皆鬼，干枝上所乘之神，或为伤食，或为印绶，一可制鬼，一可生身，故曰全不畏也。

◇问：课或以局断，或以象断，或以类神断，或以天将断，或以枝神断，纷纷不一，果以何者为准乎？

曰：易有卦体、卦象、卦德、卦爻、卦名，其所占亦不一。彖传及大小象所释卦之辞，或举其全，或从其一，或参其半，各以亲切而着明者取之。即如雷以动之，言其象，兼言其德。风散、雨润、日暄，则专言其象。艮止、兑说，言其名，兼言其德。若乾以君之，坤以藏之，言其名兼言其体，亦各有所宜耳。

◇问：十二天将所属甚多，果知为何物耶？

曰：看所占者何事？何人？何时？则知为何物矣，如同一青龙，占天时，则为行雨之神；占功名，则为吉神；占病，则为煞神。又看其所乘何将？所加何方？乘水则为舟、为鱼，乘陆则为车、为庙。又看衰旺何如？虎乘驿马旺相，则主道路，乘囚死则为病丧，乘官鬼则为讼，亦随时为变通耳。

◇问：课得吉象，知为何吉？课得凶象，知为何凶？

曰：青龙旺相，又得财爻，知有进财之喜。若会太常，知有婚姻之喜。合贵神，知有功名之喜，凶可类推。

◇问：壬课重天将，但视天将之吉凶可也？

曰：天将之吉凶亦当分别看。如贵人固吉，占病则凶。白虎固凶，占官则速。尤当视枝神上下盘衰旺、生尅何如。

◇问：衰旺以时为断，抑以地为断乎？

曰：时旺，如舟遇顺风。地旺，如舟行顺水。比旺，如远行多伴，不畏欺陵。合旺，如妻从夫荣，不畏强暴。四者皆可参看，而时、地，则尤重焉。如风水俱顺，舟行如飞；风顺水逆，风力胜仍以顺断，风力微则以逆断。

若青龙乘寅卯，春占是得天旺；加亥子寅卯，是得地旺；天地俱旺全吉。若乘寅卯，加申酉，又逢刑、冲，虽春占得时。如鱼失水，逢春不跃。若青龙阴神得亥子，则能泄申酉之尅，而助寅卯之旺，地虽逆而风力胜，一日可行数百里。

◇问：神将二字，有以贵神为神者，有以天将为神者，果宗何说？

曰：登明亥，河魁戌，从魁酉等，此为十二枝神。贵人、螣蛇、朱雀等，此为十二天将。《六壬大全·卷二》枝神总论，天将总论，明言之矣。读者不察，见其有登明亥，正月将，贵人天帝之神之说，遂谓十二枝

神为将，十二天将为神，其实大误〔按：张次功谓将字从月将而名，神字从贵人而起，此说亦非，特改正之〕。

◇问：乘与临何别？

曰：天将所遇之枝神为乘，所加之地盘为临，乘则视天时之衰旺，临则视地利之得失。

◇问：做工夫当如何？

曰：学、问、思、辨，缺一皆不可也。平时要有心得，临事要有天机。

◇问：何以有心得？

曰：熟看古人条例，细察人情事故，久而疑处能悟，窒处能通，则有心得矣。

◇问：何以有天机？

曰：人心虚则灵，滞则不灵。静则明，躁则不明。故平日要不离古人，临事要不泥古人，泥则滞矣。贵而名公巨卿，贱而田夫乞儿，皆以一心应之。若有高卑之见，则躁乱矣。此如射法，不可贪中，只须心正体直，望的而发，不贪功，不近名，虽不中不远矣。为人占课，照理而断，其灵不灵，不可设以成心，一有成心，便无天机。

◇问：紧要何在？

曰：三传要明其候，四课要辨其位，占断要从其类，吉凶要如其分数，课、传、年、命等处，要分开，又要联络〔此数句须熟玩〕。

◇问：分数何说？

曰：所难者，此也。如占官，知他是何品级。占选举，知他是何等第。占财，是多是寡。占病是危是死。于此见得确当，便駸駸乎一贯矣。程子曰：韩信将兵，多多益善，只是分数明耳。大凡天下事先要分得明，然后会得通。如治丝然，必理其绪而分之，后比其丝而合之，故一贯之道，其功不在一，而在万。不能逐事理会，便要求个一，终是囿囿混过了。

◇问：断课以机，机果何在？

曰：爻象以情言，吉凶以情迁，机即情之动处也。故得机由于得情，得情由于得数。

◇问：事有定数，占之何益？

曰：祸福在天，吉凶由人，《易》曰：“贞吉”，言正则吉，不正则不吉也。《易》曰：“无咎”，言如此则无咎，不此由则有咎也。除死生富贵，自有天定外，一切进退取舍，介乎休咎之间者仍在人，而不可专委于天。故《易》言其象，亦视乎占之者何如耳。

卜筮论

卜筮之道，易出于羲，壬出于黄，其来远矣。上天下地中人，一切妖祥祸福之事，皆由于动，故曰：吉凶悔吝生于动。壬式以尅贼而发用者，动之义也。动而吉者，三奇、六仪之类；动而凶者，飞魂、九丑之类；动而悔吝者，赘婿、三交之类，每成一课，即以此类决万事之荣枯，定庶务之否泰，鲜有不中者。但吉凶悔吝之旨，在乎情察，难以理拘，一失其旨，祸福不验。非《心印》、《指掌》、《毕法》、《占监》诸书，熟玩于平日，临时贯通而会悟之，不能也。且夫知来藏往之学，务宜专心致志，以探其奥。至于出而问世，尤当知禁忌之所在焉。一、在求数者，来意不虔，率尔索占，或以猥琐之事，处诳之言，故作戏耍则不应。

二、在衍数者，心绪不一，勉强从事，或当酣醉之后，疲惫之时，漫为酬答则不应。三、在成数之后，有以数事致问者，有以屡卜致请者，《易》曰：“初筮告，再三渎，渎则不告。”如此者亦不应。更有疾风迅雷，弦晦分至，并宜忌之。学者知此，而本古先圣贤，留术济世之意，出之以虚心接物，毋执己见，毋徇人情，毋贪利而轻泄天机，斯得之矣。

按：六仪〔六甲旬首发用〕、飞魂〔正月起亥顺行十二宫，复加人行年或日辰发用〕、九丑〔戊壬子午兮，乙己辛卯酉，丑临支辰仲时兮，动静为九丑〕、赘婿〔日干尅辰，又自加临发用〕、三交〔四仲日时占为一交，课传皆仲为二交，将逢后、朱、阴、合为三交〕，《心印》、《指掌》〔皆赋名，见《指南》〕、《毕法》〔宋理宗朝，凌福之撰〕、《占监》〔宋徽宗朝，衢州邵彦和撰〕。

司马季主传

自古受命而王，王者之兴，何尝不以卜筮决于天命哉。其于周尤甚，及秦可见，代王之入，任于卜者，太卜之起，由汉兴而有〔《索隐案》、《周礼》有太卜之官。此云由汉兴者，谓汉自文帝卜大横之后，其卜官更兴盛焉〕。司马季主者，楚人也〔索隐按：云楚人，而太史公不序其系。盖楚相司马子期子，反后姓也。季主见《列仙传》〕。卜于长安东市，宋忠为中大夫，贾谊为博士，同日俱出洗沐〔正义汉官仪，五日一假，洗沐也〕，相从论议，诵易先王圣人之道术，究徧人情，相视而叹。贾谊曰：吾闻古之圣人，不居朝廷，必在卜医之中，今吾已见三公九卿，朝士大夫，皆可知矣。试之卜数中以观采〔索隐，卜数，犹术数也。音所具反。刘氏云：具数筮之亦通，筮必以易，易用大衍之数也〕。

二人即同舆而之市，游于卜肆中，天新雨，道少人，司马季主闲坐，弟子三四人侍，方辩天地之道，日月之运，阴阳吉凶之本。二大夫再拜谒，司马季主视其状貌，如类有知者，即礼之。使弟子延之坐，坐定，司马季主，复理前语，分别天地之终始，日月星辰之纪差，次仁义之际，列吉凶之符，语数千言，莫不顺理，宋忠、贾谊，瞿然而悟，猎纓正襟危坐〔索隐：猎，揽也。揽其冠纓，而正其衣襟，谓变而自饰也。危，一作兔，谓俯俛为敬〕。曰：吾望先生之状，听先生之辞，小子窃观于世，未尝见也。今何居之卑？何行之污〔索隐：音乌故反〕？司马季主捧腹大笑曰：观大夫类有道术者，今何言之陋也？何辞之野也？今夫子所贤者何也？所高者谁也？今何以卑污长者？二君曰：尊官厚禄，世之所高也。贤者处之，今所处非其地，故谓之卑。言不信，行不验，取不当，故谓之污。

夫卜筮者，世俗之所贱简也。世皆言曰：夫卜者，多言夸严，以得人情〔索隐谓卜者，自矜夸而庄严，以得人情也〕。虚高人禄命，以说人志。擅言祸灾，以伤人心。矫言鬼神，以尽人财。厚求拜谢，以私于己。此吾之所耻，故谓之卑污也。司马季主曰：公且安坐，公见夫被发重子乎。日月照之则行，不照则止，问之日月疵瑕吉凶，则不能理。由是观之，能知别贤与不肖者寡矣。贤之行也，直道以正谏，三谏不听则退，其誉人也。不望其报，恶人也。不顾其怨，以便国家利众为务，故官非其任，不处也。禄非其功，不受也。见人不正，虽贵不敬也。见人有污，虽尊不下也。得不为喜，去不为恨，非其罪也，虽累辱而不愧也。今公所谓贤者，皆可为羞矣，卑疵而前〔索隐：疵，音贲〕，矻趋而言〔索隐：矻音纤。纤趋，犹足恭也〕，相引以势，相导以利，比周宾止〔徐孚远曰：宾正犹宾正也〕，以求尊誉，以受公奉，事私利，枉王法，猎农民，以官为威，以法为机，求利逆暴，譬无异于操白刃劫人者也。

初试官时，倍力为巧诈，饰虚功，执空文以调主上。用居上为右，试官不让贤陈功，见伪增实，以无为有，以少为多，以求便势尊位。食饮驱驰，从姬歌儿，不顾于亲，犯法害民，虚公家，此夫为盗不操矛弧者也，攻而不用弦刃者也。欺父母未有罪，而弑君未伐者也。何以为高贤才乎，盗贼发不能禁，夷貊不服不能掇，奸邪起不能塞，官耗乱不能治，四时不和不能调，岁谷不熟不能适〔索隐：音释。适，犹调也〕，才贤不为，是不忠也。才不贤而托官位，利上奉，妨贤者处，是窃位也〔索隐：奉音夫用反〕。有人者进，有财者礼，是伪也。子独不见鸱枭之与凤皇翔乎。兰芷芎藭，弃于广野。蒿萧成林，使君子退而不显众，公等是也。述而不作，君子义也。

今夫卜者必法天地，象四时，顺于仁义，分策定卦，旋式正蓍〔集解徐广曰：式，音拭。索隐按：式即拭也。拭之形上圆象天，下方法地，用之则转天网加地之辰。故云：旋式蓍者，筮之状。正蓍，盖谓下以作卦也〕。然后言天地之利害，事之成败。昔先王之定国家，必先龟策日月，而后乃敢代，正时日乃后入。家产子必先占吉凶，后乃有之〔张照云：生子必视其时日，占其吉凶，其后亦俱有应〕。自伏羲作八卦，周文王演三百八十四爻，而天下治。越王勾践，仿文王八卦〔索隐：仿音方。往反〕，以破敌国，霸天下，由是言之。卜筮有何负哉？且夫卜筮者，扫除设坐，正其冠带，然后乃言事，此有礼也。言而鬼神或以飨，忠臣以事其上，孝子以养其亲，慈父以畜其子，此有德者也，而以义置数十百钱。病者或以愈，且死或以生，患或以免，事或以成，嫁子娶妇，或以养生，此之为德，岂直数十百钱哉！此夫老子所谓“上德不德，是以有德”。

今夫卜筮者，利大而谢少。老子之云岂异于是乎。庄子曰：君子内无饥寒之患，外无劫夺之忧，居上而敬，居下不为害，君子之道也。今夫卜筮者之为业也，积之无委聚，藏之不用府库，徙之不用輜车，负装之不重，止而用之，无尽索之时，持不尽索之物，游于无穷之世，虽庄氏之行，未能增于是也，子何故而云不可卜哉？天不足西北，星辰西北移，地不足东南，以海为池，日中必移，月满必亏，先王之道，乍存乍亡，公责卜者言必信，不亦惑乎？公见夫谈士辩人乎，虑事定计，必是人也。然不能以一言说人主意，故言必称先王，语必道上古，虑事定计，饰先王之成功，语其败害，以恐喜人主之志，以求其欲，多言夸严〔集解徐广曰：一作险〕，莫大于此矣。然欲疆国成功，尽忠于上，非此不立。

今夫卜者，导惑教愚也，夫愚惑之人，岂能以一言而知之哉。言不厌多，故骐驎不能与罢驴为驷，而凤皇不与燕雀为羣，而贤者亦不与不肖者同列。故君子处卑隐以辟众，自匿以辟伦，微见德顺，以除羣害，以明天性，助上养下，多其功利，不求尊誉，公之等喁喁者也，何如长者之道乎。宋忠、贾谊，忽而自失，芒乎无色〔索隐：芒音莫。即反〕，怅然噤口不能言〔索隐：怅音畅。噤音禁。刘氏音其锦反〕，于是摄衣而起，再拜而辞，行洋洋也。出市门，仅能自上车，伏轼低头，卒不能出气。

居三日，宋忠见贾谊于殿门外，乃相引屏语，相谓自叹曰：道高益安，势高益危，居赫赫之势，失身且有日矣。夫卜而有不审，不见夺糈〔集解徐广曰：音所驷案。离骚经云：怀椒糈而要之。王逸云：糈，精米，所以享神〕，为人主计而不审，身无所处〔索隐：糈者，卜求神之米也。言卜之不中，乃不见夺其糈米，若为人主计不审，则身无所处也〕，此相去远矣，犹天冠地履也。此老子之所谓无名者，万物之始也。天地旷旷，物之熙熙，或安或危，莫知居之，我与若何足预彼哉，彼久而愈安，虽曾氏之义〔集解徐广曰：曾一作庄〕，未有以异也。久之，宋忠使匈奴，不至而还，抵罪，而贾谊为梁怀王傅，王堕马薨，谊不食，毒恨而

死，此务华绝根者也〔索隐言，宋忠、贾谊皆务华而丧其身，是绝其根本也〕。太史公曰：古者卜人所以不载者，多不见于篇，及至司马季主，余志而着之。

严君平传〔师古曰：《地理志》谓君平为严遵。《三辅决录》云：君平名尊，则君平其字也。〕

严遵，字君平，蜀人也，隐居不仕，常卖卜于成都市。以为卜筮者，贱业而可以惠众，人有邪恶非正之问，则依蓍龟为言利害与人子言依于孝，与人弟言依于顺，与人臣言依于忠，各因势导之以善，从吾言者，已过半矣。裁日阅数人〔师古曰：裁与才同。阅，历也〕，得百钱足自养，则闭肆下帘而授老子〔师古曰：肆者，市也。列，所坐之处也〕，博览无不通，依老子严周之指，着书十余万言〔师古曰：严周即庄周〕，杨雄少时从游学已而仕京师显名，数为朝廷在位贤者，称君平德，杜陵李疆，素善雄，久之，为益州牧，喜谓雄曰：吾得君平为从事，足矣。雄曰：君备礼以待之，彼人可见而不可诘也。疆心以为不然，及至蜀，致礼与相见，卒不敢言以为从事，乃叹曰：杨子云诚知人也，王凤请交不许。

蜀有富人罗冲者问君平曰：君何以不仕？君平曰：无以自发。冲为君平具车马衣粮。君平曰：吾病耳，非不足也。我有余而子不足，奈何以不足奉有余。冲曰：吾有万金，子无儋石，乃云有余，不亦谬乎。君平曰：不然，吾前宿君家，人定而役未息，昼夜汲汲，未尝有足。今我以卜为业，不下牀而钱自至，犹余数百，尘埃厚寸，不知所用，此非我有余而子不足耶。冲大愕。君平叹曰：益我货者损我神，生我名者杀我身，故不仕，遂以其业，终享年九十余。蜀人爱敬，至今称焉。

星卜家事迹〔二条〕

子史精华，引周密齐东野语云：绍兴末有韩懋者，卖卜于临安之三桥，多奇中。庚辰春，曾侍郎仲躬，吕太师伯恭，至其肆，则先一人在焉，问其姓，宗子也，次第诸命，首言赵可至郡守，却多贵子，不达者亦卿郎。次及曾，则曰命甚佳，有家世，有文学，有政事，亦有官职，只欠一事，终身无科第。次至吕问何干至此。吕曰：赴试。曰：去年不合发解，今安得省试。曰：赴词科。曰：却是词科人，但不在今年，词科别有人矣。后三年两试皆得之，且不失甲科。复叩其所至，沉吟久之。曰：名满天下，可惜无福，已而其言皆验。

梁恭辰《劝戒录》云：广东都城隍庙有二星士，一陈氏子，本三水诸生，家贫。掉三寸舌，卖卜度日，后登贤书，卖卜如故。一胡姓者，其名尤噪，俗所谓金吊桶者也。岁久，积有赢余于城东买田筑室，子孙绳绳焉。然细叩二人技，非真精于星学者，特禄命偶然奇中，人遂传为今之李虚中矣。惟士民争讼，往问卜以断吉凶，二人必饰辞排解，冀两造息讼乃已，与人谈五行。尝云：生来者不足恃，当修其在我以培补之，则福臻而寿可延。若恣意妄为，虽命逢三合，削禄减算，亦难乎免矣。指陈之际，历举前人轶事，以昭劝戒，娓娓可听，闻者动容。多赖以化导向善，是殆奉君平遗教，以其业惠众者，宜其立名获利也。挟一技之长，亦足以善及人，其食报且如此，上焉者可以蹶然兴矣。

卖卜格言〔仿朱柏庐先生治家格言〕

黎明即起，临摹法帖，要笔画整齐，既昏便息，温习经书，必精神贯注。一动一言，当思瞻听所系。半劝半戒，恒念世道攸关。宜未卜而虔心，毋临占而率意。演课必须审慎，对人尤贵谦和。判断简而明，片言胜多渎。祸福详其理，浅显愈艰深。勿占国事，勿卜逃亡，士农工商，皆可与之言。长幼老少，均宜导以善。吉凶固当直述，是非万勿狂谈。忠孝节义，劝勉不可不诚。酒色财气，警告不可不切。决疑先明得失，立论不

外伦常。勿赞幸进之名，勿许非法之利。遇富贵豪华，戢其贪暴；见贫苦困难，勸以勤劳。随波逐流，根基难保，得陇望蜀，悔吝必多。远佞亲贤，预知其获福；见利忘义，逆料其招殃。占婚姻，莫苛择，免误时期。占胎产，毋慌张，乃全子母。谋望若远行，告以谨始。

经营如自立，教其慎终。对要津而献谄谀者，最可耻。见寒士而露轻薄者，贱莫甚。戒人好争讼，健讼终凶。劝主莫分家，处家尚忍。毋许强徒，而凌偏孤寡，毋举恶少，而放浪形骸。先事后卦，名乃远着，粗心浮气，艺岂能精。兴衰成败，须触机而判；行止动静，宜崇实为先。轻听发言，安知非人之诈伪，当静观神色，因事相争，安知非我之不是。须涵养性情，奇验无夸，不中宜念。交友须存长厚，作事务要持恒。人有学术，不可生妒嫉心。人有舛误，不可生讥诮心。事事留神，贤愚易晓，头头是道，左右逢源。握粟以贍身家，我不愧怍，笔耕而无租税，人谓神仙。胸襟豁达，虽显扬不获，亦有余欢，世界升平，即囊橐无余，自得至乐。讲学志在圣贤，行道心存仁义。竭智尽忠，利人益己。卖卜若此，庶乎近焉。

按：阜幼聆师训云：朱柏庐先生治家格言，语语从四子六经及先儒语录中来，读之平淡无奇，而气息之醇厚，义意之精确。正如布帛菽粟，上自王公，下及黎庶，无一日可离，即无一人可离。摹而效之，虽竭尽平生之力，亦难几其万一，阜何人斯，讵敢妄作，今夏偶见余墨偶谈，载有何小宇刺史，居官格言一篇，仿治家格言体例，虽气息义意不及柏庐之醇厚精确，要其叙事说理处，大可为居官座右铭也。子思曰：君子素其位而行，阜学殖荒落，敢慕外乎。谨就所知，勉着斯篇，学步效颦，知所不免，通人读之，能无齿冷。然为中材以下说法，有不能已于言者，海内高明，倘赐以纠削，则幸甚！幸甚！

占卜一斑录

阜不善卜，而亦不敢率意为人卜，乃世之乐，就阜卜者，恒踵相接，几若阜能卜，而阜遂虚负卜名矣。其实阜何尝言卜哉，言其理而已。理与卜通，卜与理合，圣人言理，而不泥于卜，虽百世可知。卜者泥卜，而不详其理，故百无一当。乙丑夏，吾友王子祝三，函谓阜曰：大着论卜，诚简明矣。惜未示人以规矩，盍补刊君之占验如干条，俾初学有所指归。阜感王子之不弃，而尤感王子之爱初学，不敢藏拙，命门人钞录旧稿八则，附载于此。略言其理而已，若谓占验，则吾岂敢。丙寅三月朔，自记，己酉年七月十七日巳将巳时，十八岁甲午命，占从戎。

自任

初传 中传 末传

龙 雀 后

丙 己 壬

寅 巳 申

比 伤 杀

兄 子 鬼 阴武

〔龙〕寅甲〔日干〕 后申酉戌亥常

〔龙〕寅寅 贵未 子虎

〔虎〕子子〔日枝〕 蛇午 丑空

〔虎〕子子 雀巳辰卯寅龙

合陈

安徽某君，拟投笔从戎，卜前途休咎。阜曰：枝上子水，乃甲木日干之印绶，今竟与君之午命犯冲，此举虽豪，恐与尊翁意旨不合，欲行又止耳。彼曰：家严儒者，但知训蒙教读，不肯顺世界潮流，今日何时，岂可雌伏，而为牖下书生耶。阜曰：无违为孝，孔子尝言之，君何忘耶。况初传之寅为月破，而君家世安徽，舍西南而来东北，不独南京之友不足恃，即镇江之友亦不足恃，究将何往耶。彼曰：日前在甯，访友不值，闻其奉差莅镇，故特来相依，求为介绍，顷间走谒，又不吾见，君言甯镇之友，皆不足恃，斯言似之。然余尚有其他捷径，究未识从戎以后，前途休咎若何也。阜曰：天地盘相加，十二枝神，无一位移易，课名伏吟，动辄得咎，静乃安全。且贵人逆行，滕蛇临命，虽欲雄飞，势不可得，四海交游，何足恃哉，而况君之所希望者，立武功，享盛名。然必须捐万千人之头颅，糜万千人之肢体，而后换得。非惟存心残忍，即自家生命，亦无时不在危险之中。《道德经》云：“夫兵者，不祥之器。”曹松诗云：“凭君莫话封侯事，一将功成万骨枯。”此言可深长思也。如果不图侥幸，素位而行，熔经铸史，继承父业，以文章华国，以孝友传家，何患不声名远着，到处欢腾哉。彼曰：君何所见而云。阜曰：中传之巳，朱雀带太阳，末传之申，官鬼为月建，皆具有特殊之功效。不过利文不利武，宜静不宜动耳。彼曰：君言皆有物，且与家严意旨不谋而合，仆疑团尽释，妄念顿消。今晚决计买舟旋里，闭户读书，以副雅怀，相见有日，再图良晤，遂谢而去。

己酉年十一月二十日丑将子时，三十五岁乙亥命，卜家务。

始入

初传	中传	末传	
虎	空	龙	
戊	己	庚	
辰	巳	午	
食	劫	比	
子	兄	兄	蛇贵
〔龙〕午丙〔日干〕	雀酉戌亥子后		
〔陈〕未午	合申	丑阴	
〔常〕卯寅〔日枝〕	陈未	寅武	
〔虎〕辰卯	龙午巳辰卯常		

空虎

阜曰：干枝上皆值帝旺，而将带龙、常，君家昆仲既多，财产亦不薄。惜课名始入，卯木贼辰土发用，自癸卯迄乙巳，卑陵尊，幼犯长，以及忧丧劫耗，莫不纷至沓来。至丙午又复振兴，今年太岁己酉，与枝上卯冲，是以堂上见背，本命亥上乘子带天后，与干上午冲，妇人长舌，棠棣参商之事，时有所闻。刻下月建又值子，风波平地，势将决裂，然干课之阴神逢未，将乘勾陈，与午联合，西南乡有一陶冶亲戚，堪作调人，仍可言归于好。惟只可暂保现状，两年后岁在壬子，枝节横生，析产分居，在所不免。第恐君行辈较长，而家业独肥，使孤孀弱弟，不能心悦诚服，则干戈无甯日矣。能推多取少，酌盈剂虚，实做一悌字，庶几无害。其人默然而去。

己酉年十二月十三日子将未时，三十二岁戊寅命，卜谋事。

铸印

初传	中传	末传	
常	合	阴	
癸	丙	辛	
巳	戌	卯	
印	比	官	
父	兄	官	后阴
〔合〕戌戌〔日干〕	贵丑寅卯辰武		
〔阴〕卯戌	蛇子 巳常		
〔常〕巳子〔日枝〕	雀亥 午虎		
〔合〕戌巳	合戌酉申未空		

陈龙

己戌卯发用，名铸印课，就外象观之，最利官人，君将谋宦途事耶。其实末传卯，为酉年岁破，铸印不成，宦海风波，庸有济乎。而况旬空、天空，并临寅命之上，本非政治家，而欲舍长用短，竞逐虚荣，岂计之善者。戌寄宫于巳，今巳临子位，即书所谓干加枝尅枝，名赘壻课。应受他人之利，如果屈尊居卑，束装北上，或赴临江滨海之区，必获相当位置，能得布帛菽粟等类之职业，尤佳。盖发用之巳，干遁癸水，为戌日之财，而又乘太常故也。惜枝课不备，天乙逆行，初入局中，信用薄弱，而权利无多，必须不辞劳瘁，竭智尽忠，始可得人懽心，由小至大，至于任事之期，又必须延至庚戌二月乃为万全。客曰：吾向业绸布，拟改就官场，今闻君言，吾气沮矣。惟有屏除妄念，春游津沽，仍谋旧事，藉作枝栖，吾岂敢与数理争哉。

己酉十二月十五日子将亥时，三十四岁丙子命，己亥行年，卜借债。

始入

初传	中传	末传	
合	雀	蛇	
壬	癸	旬空	
辰	巳	午	
印	官	杀	
父	官	鬼	武常
〔阴〕酉庚〔日干〕	阴酉戌亥子虎		
〔武〕戌酉	后申 丑空		
〔陈〕卯寅〔日枝〕	贵未 寅龙		
〔合〕辰卯	蛇午巳辰卯陈		

雀合

一课酉金，尅三课卯木，卜借债，当有着落。惜酉金与卯木相冲，彼因畏我尅制，勉强应酬以为我，但借不偿，断难得其充分补助。幸二课之戌与三课卯合，君之西北友人，与彼感情甚洽，宜挽其居间先容，使其信任不疑，即可立获钜资。所虑者四课之辰，与二课戌冲，君之居间与彼之腹心，积不相能，此事须秘密进行，始能如愿。或明日辛卯，即可收受，稍一迟疑，彼将谋诸腹心，势必先易后难，化大为小。其所以不致完全破坏者，因四课之辰虽与二课戌冲，尚与一课酉合，虽与君之居间不愜，而与君尚略有渊源也。若论数目，卯木财星，生数三、成数八，而真数为六；因残冬木落，只从本数论，多则八六，少则三六耳。惟嫌本命子上加天空，行年亥上加白虎，君之本体，殆已百孔千疮，即使稍汲西江，亦恐得不偿失，必须权衡轻重，审察缓急，使借得之歟，毫不虚糜，庶几人我咸宜，如约归赵。否则末传午值旬空，必蹈刖足之祸。卒致卯酉辰戌互尅交冲，而信用破产，干戈叠起矣。可不惧哉！

庚戌年九月廿五日卯将午时，廿五岁丙戌命，卜婚姻。

始入

初传	中传	末传	
龙	雀	后	
己	丙	癸	
丑	戌	未	
才	财	才	
妻	妻	妻	阴后
〔龙〕丑乙〔日干〕		武巳午未申贵	
〔雀〕戌丑		常辰 酉蛇	
〔雀〕戌丑〔日枝〕		虎卯 戌雀	
〔后〕未戌		空寅丑子亥合	

龙陈

瓜州乡人，卜婚姻。阜曰：贵人顺行，天后临命，汝已于二十三岁丁未年曾经完姻矣。今因别有所欢，既爱其色，复羨其财，将欲谋之为妻。而彼方要求条件，即以离异元配为第一步，殊为恶毒。何以知之？盖丑枝就干，而为日财，又乘青龙，是所欢之人，虽略有财色，而品行甚卑污也。丑土临干，与天后未冲，故其心目中，必不容元配存在也。及至未为丑冲，不能立足，而丑之阴神，忽变作空亡，水性杨花，势必舍乙木而他适也。时届九秋，乙木之实力，本自不充，虽欲制止之，亦不可得。如是观之，汝之此举，非惟越礼违法，实则弄巧成拙，务宜斩除妄念，自保室家。否则噬脐不及，乡人闻余言，忸怩不自安。久之，乃曰：吾与元配，平日无缘，此事又不名一钱，故有是议，今既卜之不可，姑从缓议，遂去。

庚戌年十月二十七日寅将寅时，四十一岁庚午命，占担保。

杜传

初传	中传	末传
贵	雀	常
己	丁	癸

酉	未	丑	
才	食	食	
妻	子	子	贵后
〔雀〕未丁〔日干〕			蛇申酉戌亥阴
〔雀〕未未		雀未	子武
〔贵〕酉酉〔日枝〕		合午	丑常
〔贵〕酉酉		陈巳辰卯寅虎	

龙空

经云：日生上神，虚耗百出，就此观之，似觉今日担保，必异日赔偿也。其实干为我，枝为彼，干上未土，盗泄丁火之元气，是诚不妙。然得六合午禄临命，足可合未助丁，断无实害。枝上酉，乘天乙，彼虽困难，人格颇高，因犯自刑，力有不逮。若得未土以资生之，即可转败为功，见义勇为，圣人所许，君亦何惜季布一诺，而不为之援手耶。

庚戌年十一月二十一日寅将戌时，五十八岁癸丑命，卜赴任。

始入

初传	中传	末传	
常	贵	陈	
甲	戊	壬	
寅	午	戌	
财	杀	印	
妻	鬼	父	虎常
〔常〕寅辛〔日干〕			空子丑寅卯武
〔贵〕午寅		龙亥	辰阴
〔虎〕丑酉〔日枝〕		陈戌	巳后
〔后〕巳丑		合酉申未午贵	

雀蛇

课成。阜谓之曰：此课初传寅，月将值旬首；中传午，贵人值官鬼；末传戌，太岁值印绶。而三传木火土又递生日干辛金，课名“亨通”，卜赴任最宜，想挂牌之期尚未及旬日也。午火官鬼加临寅位，地点应属东北，非高宝，即兴泰也。枝上丑与中传午害，幸中不幸。《毕法赋》云：合中犯杀蜜中砒，此之谓也。

：其所害之神，丑乘白虎，阴神乘天后，十二月又值丑建，殆因发生盗案、杀伤妇女事，牵涉武官，以致投鼠忌器，大受攻击。必须宽猛兼施，无枉无纵，始可化险为夷，风平浪静。迨至辛亥春来，君子道长，小人道消，又当不惮烦劳，勤求民隐，即使清风两袖，亦应霖雨万家，慎毋谓廉吏不可为也。所惜者，本命丑上乘巳，为新岁破，及至十月又为月破，宦海升沉，恐别有一番气象，请相机因应，以定从违，敢此忠告，切祷切祷。

庚戌年十二月初三日丑将戌时，五十一岁庚申命丙辰行年，卜争讼。

元首

初传 中传 末传

蛇 陈 虎

戊 辛 旬空

辰 未 戌

官 杀 官

官 鬼 官 武阴

〔蛇〕辰癸〔日干〕 常亥子丑寅后

〔陈〕未辰 虎戌 卯贵

〔武〕子酉〔日枝〕 空酉 辰蛇

〔贵〕卯子 龙申未午巳雀

陈合

阜初未知客为何事兴讼？课成谓之曰：勾陈之阴神为白虎，又带官星，君得无为田产而争讼乎？曰：然。干上辰与酉枝合，为癸日之印。枝上子与癸干寄宫丑合，为癸日之比，课名“交车”。君父没母在，得无因弟恃母爱，不循于理，而与弟争讼乎？曰：然。未乘勾陈，而阴神之戌值旬空，戌本五数，逢空则其力大减，弟占君田，是否为二亩、三亩乎？曰：二亩五分。三传纯土，生数皆属五，每亩价值，得无为十五圆，抑为二十五圆乎？曰：二十五圆，合计之约值六十余圆。

发用辰，为岁破，虽贵人顺行，讼亦不直，君发生此案，是否在今年暮春，得无受县官裁判，而归于失败乎？曰：母爱弟，官颀颀，是以不直，刻已邀集长亲，检齐证据，准备上诉，究未识终审何如，愿先生有以教之？阜曰：君为区区数十圆之田产，而涉讼经年，耗费之钜，奚止十倍，胡不智乃尔。兄与弟讼，大拂老母之心，非惟不悌，亦不孝也。而况勾陈临行年，君固有之田产，亦复不少，竭力耕耘，不难致富。月德临于申命，西北有平辈调人，得彼一言，纠纷立解，乃计不出此，而欲执迷上诉，何其愚也！客曰：西北只一表兄，前曾嘱我将此田让弟，彼岂助我哉？阜曰：劝君让产，即真能为君保产，此真助君者也。若其他长亲，名虽助君兴讼，实则速君破产，岂助君者耶。

君勿迟疑，速恳表兄，则化干戈为玉帛，在指顾间也。客曰：失田不足惜，理直而讼曲，吾耻焉，吾无面目见乡人也，言讫潸然泪下。阜见之，亦为之恻然，乃口诵范文正公句，“一片青山景色幽，前人田地后人收，后人收得休欢喜，更有收人在后头。”又诵法昭禅师句，“阿兄阿弟莫疑猜，只合登堂请罪来，识得吾家亲手足，紫荆枯后又花开。”详为解释，并言此案关键在孝悌，不在输赢。世未有以力行孝悌为输者，亦未有以力行孝悌为耻者，君勿误会。客闻阜言，意稍悻。曰：谨遵教。遂兴辞而归。

按：前贤占验，具载古书，好学深思之士，尽可取而览之，以资探讨。本编限于篇幅，不及采录，右列拙占八则，不过略师严君平依蓍龟，言利害，各因势导之以善之义。是以一课言孝，勉其弃武习文，敬承庭训也。二课言悌，勉其推多让寡，处家宜忍也。三课言忠，勉其努力务本，毋忝厥职也。四课言信，勉其财莫虚糜，偿须如约也。五课言礼，勉其糟糠勿弃，冶游当戒也。六课言义，勉其济困扶倾，勿稍瞻顾也。七课

言廉，勉其为民造福，休图温饱也。八课言耻，勉其明伦息讼，俾免终凶也。阜窃谓卜虽起于数，而实根于理，就卜以言理，则理愈显，就理以论卜，则卜愈神，要之，神而明之，存乎其人而已。

大六壬探原卷下终

弟袁彤树功校字

白话译文

金科玉律诀

大六壬之学，远溯上古黄帝时代。天地盘以十二支为框架，以月将加临正时为起盘依据。天乙贵人顺行逆行，以乾巽为界，阴阳消长以子午为轴，天地两盘十二地支互相交织，对应二十四节气，变化精微如玲珑宝珠。

日干寄宫需仔细推算，子午卯酉四正之位因无虚寄而另当别论。四课排列有阴阳之分：一课、三课居前为阳，二课、四课居后为阴。三传取法共有九种宗本，是六百余课式演算的基础。

取发用时，先看下贼上（重审）、再看上克下（元首）；若有多重克贼，取与日干同气者（知一）；若仍无从选择，则用涉害法——沿地盘逆回本位，取受克最深者为初传，此法最难，稍有不慎即生错误。返吟、伏吟有克者仍照重审元首知一例；无克者取驿马或刑。别责、八专、昴星各有定法，古人立规皆有深意，不可违背。

三传确定后，需详论衰旺：生旺为吉，衰墓为凶，但亦有生旺反凶、衰墓反吉之例，须在三传中细加论证。吉神、凶煞要互相参看，有根无根需仔细辨别，不可将死地之神与生地之神同等对待。顺处见凶，凶不必惧；逆处见吉，吉亦不全。

三传之外还要看旬干所遁之干，其中旬干遁最重要，五虎遁、五鼠遁次之，取临生旺者最为通灵。刑冲冲破皆主不安。阳神、阴神纵横于天地两盘，贯通四课与三传。四时五行关系重大，遁干与时支均须重视，不可因时支居下而忽之。

大事看年月，小事看日时，但年月与日时之间往往相互转化，吉反为凶、凶转成吉者比比皆是，须灵活论断，不可固执一端。推算时从始到终，莫误判吉凶。天盘主动，地盘主静；贵人有顺逆、有阴阳，须分清两盘。本命行年各不相同，男从寅上起，女从申上起，顺逆各别。年上起月，又深一层，知此法者极少。

干为我，枝为人；干主动，枝主静。天下万事万物，皆不出此干枝范围。

课礼纲要

课体是判断吉凶的根本框架。

以发用性质论：元首（上克下）主臣忠子孝；始入（下贼上）主子逆臣乖。知一主事有两歧，当就近择善而从。涉害主事多艰难，历尽风霜；取四孟者主事属犹疑，须见机急改；取四仲者须防暗害；取干上神者

主争执，久延方得。遥克日神者先惊后安；遥克彼神者远图难而近取易。昴星主惊危，宜耐守；别责主残缺，须另谋；八专阳进阴退；返吟主冲动不安，利于旧事；伏吟主俯伏如常，缓图新局。

以干枝关系论：枝加干生干为"归福"，得人相助；干加枝受生为"俯就"，求人多不如意；枝加干受生为"脱我"，防人来盗；干加枝生枝为"历虚"，自寻亏耗；枝加干克干为"欺我"，小人横行；干加枝受克为"取辱"，咎由自取；枝加干受克为"招夫"，得非分之财；干加枝克枝为"赘婿"，受他人之利；枝加干比干为"壮基"，得道多助；干加枝比枝为"培本"，乐成人美；枝加干合干为"归合"，不劳而获；干加枝合枝为"求合"，屈志从人。

以三传连否论：连茹（三传相连）主牵连引进或引退，吉则愈吉，凶则愈凶，末传空亡则反向论；间断（三传间隔）主前进多阻或后退有妨，见空亡则不拘此说。

以三传五行局论：玄胎（寅申巳亥）主生机蓬勃；关隔（子卯午酉）主门户破损，阴私暗昧；稼穡（辰戌丑未）主动吉静凶；木局主仁政广布；火局主文明光照；金局主革故鼎新；水局主源流不息。

以生克定名论：印绶（三传生日干）主扶持得力，或涉父母子女事；伤食（日干生三传）主脱赚为殃，或涉子女、失职事；官鬼（三传克日干）主官鬼当权，或涉夫、官、兄弟事；财星（日干克三传）主辛劳得利，或涉妻财父母事；比劫（三传与日干同类）主势均力敌，或涉兄弟争财、妻妾灾惊事。

以长生沐浴论（初传所临长生十二状态配天将）：长生乘青龙为"遐龄"，主喜庆、年高望重；沐浴乘玄武为"洁己"，主委靡、洁身去垢；冠带乘白虎为"凶服"，主忧惊、丧服齐衰；临官乘太常为"衣禄"，主财帛、食禄出任；帝旺乘贵人为"崇位"，主尊荣贵显；衰乘天后为"荒淫"，主破败好色；病乘勾陈为"久患"，主疾病缠绵；死乘太阴为"暗死"，主昏瞶死亡不明；墓乘天空为"禁系"，主违法困守；绝乘朱雀为"决绝"，主断绝难续；胎乘六合为"孕儿"，主隐匿怀胎；养乘螣蛇为"异产"，主进步添丁。

以刑冲破害合论：刑伤必致离异；摇动必致变迁；破损必致伤亡；仇害必致倾轧；和合必致欢欣。

以驿马太岁月将论：马为初传主劳动出行；太岁为初传乘吉将生合日干为"天恩"，极尊极贵；太岁乘凶将刑冲日干为"天祸"，至大至凶；得时令之气为"得势"，失时令之气为"失时"，以此推论方兴未艾或功成身退。

以生克值空亡论：印绶空亡为"孤哀"，寡助或父母损伤；伤食空亡为"螟蛉"，受欺或子女损伤；财星空亡为"鳏居"，利权丧失或妻妾损伤；官杀空亡为"孀居"，官讼空争或夫亡职替；比劫空亡为"失群"，劫耗虚惊或兄弟损伤。

以十二天将发用论：贵人主官贵；螣蛇主惊惶怪异；朱雀主文书音信；六合主往来和好；勾陈主诉讼纠缠；青龙主富贵吉祥；天空主虚诈奏对；白虎主疾病忧丧；太常主酒食衣冠；玄武主盗贼失脱；太阴主婢妾阴私；天后主事起妇女。

以课传大象论：斲轮（卯戌巳）主职位升迁；铸印（巳戌卯）利官人；轩盖（午卯子）驷马高车；斩关（辰戌临干枝发用）一日千里；六阴利私谋，防阴极阳生；六阳利公干，恐阳极阴生；回还（三传与四课同）终必成功；一体（三传同神）祸不单行。

以三传空亡及旬干首尾论：初传空为"斩首"，难于谋始；中传空为"断桥"，废于半途；末传空为"刖足"，克终者寡；初传属旬首末传属旬尾为"始终"，首尾相通。

论天将乘神生克

十二天将各有所属五行（贵人己丑土、螣蛇丁巳火……），但在推算生克时，以天将所乘地支神的五行为主，而非天将自身的五行属性。

若枝神克天将，为"内战"，主忧患较重；若天将克枝神，为"外战"，主忧患较轻。化克为生者，主先凶后吉。

关键原则：吉将乘凶神（克日干），则吉将亦主凶；凶将乘吉神（生日干），则凶将亦主吉。因此，天将的吉凶标签不必死守，枝神的生克关系才是推断关键。

经典判断：贵人克日主责罚，日克贵人主喜事；螣蛇克日主阴孕乖离，日克螣蛇主疑怪；朱雀克日主火灾，日克朱雀主文书；六合克日主妇女私讼，日克六合主婚姻和合；勾陈克日主追呼不明，日克勾陈主官事遭迤；青龙克日主财物损失，日克青龙主财利重重；天空克日主虚诈，日克天空主不义反忠；白虎克日主病灾，日克白虎主行人平安；太常克日主因酒致祸，日克太常主酒食分享；玄武克日主盗贼，日克玄武最宜捉捕；太阴克日主奴婢走失，日克太阴主喜事频临；天后克日主妇女妒嫉，日克天后主私情酒食。

论显晦

类神（对应事物的象征神）进入课传为"显"，进入行年本命次之；课传年命均不入为"晦"。有些事宜显不宜晦（如问官责官星、问财责财神）；有些事宜晦不宜显（如问病责虎鬼、问讼责朱雀）。

论虚实

旬空主虚，旬首主实。火神临干枝发用主虚；水神主半虚半实；金木土神临干枝发用主全实。

论向背

吉神得地为"向"（顺），不得地为"背"（逆）。向背的关键在于天上神所临地盘之得势与否：得党照者为向，陷空入墓受克者为背。

但向背之中有正有变。所谓"见生不生"：如木日以水为生，但水若被旺金所生（水自顾恋生），或被旺土所克（水自受克），则水均无力生木，名存实亡。所谓"见克不克"：金落空亡或居旺火之上，则无力克木。所谓"见财不财"：土居申酉之上，生金克木，财反成鬼，害大于利。所谓"见救不救"：火本救木制金，但火若受水克或落空亡，则救神无力，不仅不能救，若无鬼而有救神，反为盗泄，更不言吉。所谓"见盗不盗"：火虽盗木，但火若落空亡或受水克，则无力为盗，亦不言凶。

此类"似向实背、似背实向"的变局，需深入参详，不可拘泥表象。

此外，六亲互克之论：见父母爻忧子孙，见兄弟爻忧妻财，见子孙爻忧官禄，见妻财爻忧父母——但须干枝年命上先有此爻方可论断，否则仅凭课传不可轻言。

论进退

三传顺进为进，进退为退。进传遇空宜退，退传遇空宜进。综合三传吉凶：吉则进，凶则退。

论存亡

占人得生旺为存，得死墓为亡。不知存亡时，专看白虎：白虎克枝上神则亡，不克则存。久出之人，行年临四孟之位则存，临四仲则病，临四季则亡。

论男女

纯阳主男，纯阴主女；一阳二阴主男，一阴二阳主女。阳神临阳位主男，阴神临阴位主女。贵、蛇、雀、勾、龙、虎为阳将；后、阴、合、空、常、玄为阴将。

论老少

发用所临地：临四孟为少，临四仲为壮，临四季为老。有气为少，无气为老。

论新旧

用起旺相为新，休囚为旧；长生为新，墓神为旧；孟神为新，仲神半新，季神为旧。旧临新为用，主旧事复新；新临旧为用，主新事带旧。

论贵贱

旺气为贵，衰气为贱；得地为贵，败绝空亡为贱。贵人坐印为有禄之贵，坐财需看财是否反生煞克日。

论亲疏

干为我，枝为彼。干枝上下六合三合或相生者为亲；不联合不相生者为疏；干枝各成三合局者为尤疏，互不相顾。发用类神与干三合六合或相生者为亲，与干枝同气者为本家人，与干枝相近者为邻近人。

论左右

以日枝为宅，左右邻枝为左右邻居。邻枝上神与日干生合者为顺睦，刑克者主不和。邻枝自克其下或落空亡，主邻居衰替；乘火鬼克战主火灾；乘白虎死气主死丧；乘朱雀主口舌；乘玄武主盗失。

论高低

有气为高，无气为低。干上发用主物藏高处，枝上发用主物藏低处。

关键词

旬空： 每个旬（十天干循环一轮）中缺位的两个地支，落旬空的神主虚、主无力，所应之事多空谈难成。

涉害： 三传取法之一，当多支均与日干产生克贼关系时，沿地盘逐一追溯，取受克最深者为初传，是最难掌握的发用法则。

类神： 占断某类事物时对应的象征神，如问财以财神为类神、问病以白虎为类神，其入课传为"显"，不入为"晦"。

向背： 吉凶神得地（得生助、临旺位）为"向"，不得地（落空亡、受克、入墓）为"背"，是判断神力是否能实际发挥作用的核心指标。

内战/外战： 天将与所乘枝神之间的克关系。枝神克天将为内战（忧重），天将克枝神为外战（忧轻），用以判断内部冲突与外部压力的轻重。

现代启示

这一章看似是繁琐的符号体系，实则蕴含着一套精密的**情境分析框架**。古人将占问中的每一个变量——时间、方位、关系远近、事件新旧、主体强弱——逐一拆解，再通过多维交叉验证得出判断。这与现代决策分析中的多因素加权评估高度相似。

尤其是"论向背"一节中的"见生不生、见救不救"等概念，折射出一种朴素的**系统思维**：资源或力量能否发挥作用，取决于它所处的具体环境，而非其名义属性。一个本该"生我"的力量，若自身已陷入困境，对我便毫无助益。这与心理学中的"资源耗竭理论"惊人相似——一个精力透支的支持者，给予不了真正的支撑。

从认知科学角度看，六壬的"课体"系统本质上是一种**外部化决策支架**——通过繁复的仪式性推演，强迫判断者在做决定前遍历所有维度，从而对抗人类天生的确认偏误和直觉跳跃。

值得思考的问题是：**当我们面对一个"名义上的助力"时，我们是否真正评估过它在当下的实际能力，还是仅凭其身份标签就给予了过度期待？**

跋

原文

跋

近世学者，狎为迂曲繇缚之文，连篇累简，莫能寻其指要，几如粤若稽古帝尧，衍至数万言者是也。袁树珊先生，博掸羣籍，藏书万卷，而辑《六壬探原》，独能，简而该，约而尽。

含《五行大义》破、害、刑、冲、天月德、月将及贵人等十二神将外，其余枝骈神煞，概不列焉。真如庖丁解十二牛，批却导掉，而芒不钝。岂第为六壬学者当宗之，窃谓研经讨史者，亦宜遵其裁制也。乙丑长夏至节。后学丹徒鲍鼎拜识项靖书。

白话译文

近世的学者，习惯于写那些迂回繁琐的文章，洋洋洒洒连篇累牍，却找不到核心要旨，就像“粤若稽古帝尧”那样的文章开头，一路铺陈竟能延伸到数万字之多。袁树珊先生博览群书，藏书万卷，却在编辑《六壬探原》时，偏偏能做到简洁而周全、精约而详尽。

书中收录《五行大义》里的破、害、刑、冲、天德、月德、月将及贵人等十二神将（六壬占卜体系中的核心推算元素），其余那些旁枝末节的神煞（各类吉凶辅助符号），一概不予收录。这真如《庄子》中庖丁解牛（厨丁分解整头牛），刀刃游走于骨节缝隙之间，始终锋利不钝。这不只是学习六壬的人应当奉为圭臬，我私下以为，凡研习经史的人，也都应当遵循这种裁取有度的方法。乙丑年长夏至节。后学丹徒鲍鼎敬识，项靖书写。

关键词

十二神将： 六壬推算体系的核心神煞，含贵人、腾蛇、朱雀等，是排盘断事的主体框架。

枝骈神煞： 旁枝性的吉凶辅助符号，数量繁多却实用价值有限，袁书有意删去。

庖丁解牛： 出自《庄子·养生主》，以厨丁熟知牛体结构、刀刃游刃有余，比喻掌握事物内在规律后的从容精准。

简而该，约而尽： 以最精简的篇幅涵盖最完整的内容，是本书编辑方法的核心原则。

月将： 太阳每月所在的黄道宫位，是六壬起课的关键基准之一。

现代启示

这篇跋文的核心，是对“有效知识密度”的推崇。袁树珊删去旁枝神煞的做法，在认知科学中对应着“信息过滤”与“认知负荷管理”——面对一个庞杂的知识体系，真正的专家往往不是记住更多，而是识别出哪些是结构性要素，哪些是装饰性噪声。跋者以庖丁解牛作比，恰恰指向这种能力：不是蛮力切割，而是顺着骨节纹理下刀。古人编书讲究“裁制”，今人整理信息同样如此。一本书能教人“少学哪些东西”，往往比教人“多学什么”更难得。

****思考****：在你所熟悉的某个领域里，有哪些被广泛传授的知识，其实只是“枝骈神煞”——看似重要，实则可以舍去？